



2024 年度報告

股份代號:1928



歡迎蒞臨金沙中國，
享受由極盡奢華的
免稅購物樂趣、
上佳文娛設施及
精緻餐飲以至
世界級酒店套房
及會展獎勵旅遊，
體驗無盡精彩。



目錄

1. 概覽	4
1.1 財務業績摘要	4
1.2 二零二四年大事記	5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0
2. 業務審視	17
2.1 主席報告書	17
2.2 業務概覽及前景	19
2.3 批給	24
2.4 本公司物業	29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36
2.6 主要風險因素	51
2.7 持份者資料	61
3. 企業管治報告	68
3.1 緒言	68
3.2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68
3.3 文化	68
3.4 董事會管治架構	69
3.5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84
3.6 股東	89
3.7 合規情況披露及其他事宜	91
3.8 董事會報告	93
4. 財務報表	113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3
4.2 財務報表	117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3
4.4 財務摘要	197
5. 公司資料	198
6. 聯絡我們	199
7. 詞彙	200





為你呈獻
豪華的
酒店客房及
套房。



1.1 財務業績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收益總額為7,080,000,000美元(54,990,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530,000,000美元(51,060,000,000港元)增加8.4%。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為1,050,000,000美元(8,120,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92,000,000美元(5,410,000,000港元)增加51.0%。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物業EBITDA為2,330,000,000美元(18,090,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230,000,000美元(17,390,000,000港元)增加4.7%。

美元金額採用1.00美元兌7.7664港元(二零二三年：1.00美元兌7.814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金額(反之亦然)，僅供參考。

1.2 二零二四年大事記

業務

下文載列部分二零二四年的業務大事記：

- 於十二月六日，金沙中國在倫敦人綜藝館舉行新聞發佈會，宣佈與美國職業籃球協會(「NBA」)達成多年合作，將NBA比賽帶回澳門。由布魯克林籃網隊對陣鳳凰城太陽隊的該兩場季前賽，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日及十二日在威尼斯人綜藝館舉行。球迷互動活動、NBA關懷行動社區活動、生活時尚活動及將於澳門倫敦人開設的NBA旗艦店，將於未來一年為球迷帶來沉浸式NBA體驗；
- 金沙中國路氹金光大道跨年倒數盛典於二零二四年跨年夜盛大回歸，倒數活動帶來長達8分鐘的360度全景煙花匯演，煙花於澳門倫敦人、澳門威尼斯人及澳門巴黎人同步燃放，展現精心編排的震撼。至午夜時分，路氹金光大道迎來超過30,000名觀眾；及
- 澳門金沙度假區於四個城市(包括北京、上海、首爾及東京)推出其年度路演系列，宣傳「金沙旅享」。台北、杭州、杜拜、長沙、成都、南京、蘇州、重慶、天津、欽奈、班加羅爾、浦那、墨爾本、悉尼、曼谷及雅加達亦有舉辦客戶參與活動。透過積極參與國際展銷會，包括亞太獎勵旅遊及會議展(AIME)、新加坡會議展、法蘭克福獎勵旅遊、亞太國際豪華旅遊博覽會、美洲國際獎勵旅遊與會議展、巴賽隆納商務及獎勵旅遊展覽會及坎城豪華旅遊展，該等國際路演獲得認可。我們亦繼續與澳門旅遊機構合作，在新加坡、雅加達、東京、大阪、吉隆坡、曼谷、西安、長沙及太原舉辦目的地活動。該等具針對性的計劃及活動不但展示澳門金沙度假區作為亞洲領先會展獎勵旅遊目的地的面貌，亦加強我們的會議產品組合，重點推介我們的住宿、零售、餐廳、娛樂及會展獎勵旅遊設施。

藝術文化活動大事記

- 金沙中國表演藝術計劃於我們內部及片區活化場地合共舉辦13場演出，以及在金沙藝廊和其他展覽場舉辦四場藝術展覽；及
- 為支持澳門電影業發展，我們於二零二四年贊助亞洲電影大獎學院舉辦的首屆國際電影創作營。

片區活化項目大事記

- 我們在澳門政府指定的活化片區推出多項計劃，包括：
 - 於益隆炮竹廠舊址及龍環葡韻增設節慶裝置、舉辦親子活動以及寫生活動及展覽；
 - 於益隆炮竹廠舊址鋪設草地優化園林景觀；及
 - 於草堆街以「古街•融舊•立新」為主題推出「創業方案大募集」，支持本地中小企業進駐草堆街。
- 在澳門文化中心廣場舉辦大型文藝活動及表演，包括與文化局共同舉辦首屆澳門國際兒童藝術節及舉辦戶外的「古典新章：黃昏之約演奏會」。

1.2 二零二四年大事記

電子商務及數字化營銷活動大事記

- 成功與NBA中國賽贊助商88VIP以及螞蟻國際、攜程、蒙牛、Nike、天梭等知名品牌達成贊助協議；
- NBA中國賽2025發表會和NBA傳奇名人賽2024在社交媒體上的曝光量超過480,000,000次；
- 進一步深化與騰訊視頻及貓眼娛樂(「貓眼」)的策略合作夥伴關係：
 - 我們第二年舉辦騰訊最具影響力的年度盛會「2024騰訊視頻星光大賞」；及
 - 貓眼娛樂首部自主開發的電影《「騙騙」喜歡你》，在澳門金沙度假區拍攝，並在全國11,000多家影院上映。
- 在澳門倫敦人綜藝館主辦阿里巴巴娛樂優酷S+級舞蹈大賽節目《這！就是街舞》第六季總決賽。該節目在中國領先的線上視頻直播媒體平台優酷網上進行全球直播；
- 連續第四年舉辦「虎牙直播星盛典非凡之夜」，亦是第一次在澳門倫敦人綜藝館舉辦。虎牙是中國頂尖電子競技直播平台；
- 連續第四年舉辦攜程的年度頂級餐飲頒獎活動「攜程美食林全球餐廳精選榜發佈會暨頒獎典禮」；
- 在中國第一旅遊平台——攜程、阿里巴巴旅遊平台——飛豬旅行、中國最大旅遊平台之一——美團點評及海外最大旅遊平台——Agoda的售出客房數市場份額在澳門排名第一；
- 攜程的非客房收入(餐飲及景點門票)之市場份額排名第一及美團的餐飲產品市場份額排名第一；
- 支付寶和微信支付在澳門數位交易金額市場份額排名第一；
- 榮獲攜程集團、美團點評及Agoda澳門區內最多獎項，以及澳門威尼斯人榮獲Expedia Group 2024年度最佳酒店合作夥伴獎；及
- 澳門首家與Agoda簽署協議，向國際觀眾推廣旅遊多樣化。

入場人次

本集團旗下物業是澳門最受歡迎的旅遊目的地之一：吸引全球各地闔家老少、商務訪客以及休閒旅客。於二零二四年，本公司物業吸引合共95,000,000名訪客，平均每日約260,000名訪客。

娛樂休閒

娛樂休閒為本公司業務的核心。本公司旗下物業的現場表演節目是主要帶動人流的因素，並且確立本公司於旅遊和休閒活動的領導地位。我們的綜藝館及劇場在二零二四年舉辦逾70項不同的現場表演活動，吸引超過413,000名訪客。年內舉行的大型娛樂活動包括粵語流行音樂巨星張敬軒在倫敦人綜藝館的駐場演出(19場演出全部售罄)、A-Lin、張碧晨、林峯、李克勤以及美國歌手Charlie Puth。

1.2 二零二四年大事記

在對賓客設施及後台區域進行大規模翻新及升級後，威尼斯人綜藝館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重新開放並舉辦NBA傳奇名人賽，其中包括前NBA超級巨星東尼·柏加、崔斯·麥基迪、雷·阿倫、德瑪卡斯·卡森斯及史蒂芬·馬貝利以及流行歌手蕭敬騰及姜濤參加比賽。

威尼斯人劇場於二零二四年舉辦《只此青綠》—舞繪《千里江山圖》等多項文化活動以及本地藝術家古淖文的現場演唱會。

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活動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物業擁有約1,600,000平方呎會展獎勵旅遊場地。本公司運用業內的經驗及專業知識，持續推動澳門休閒及商務旅遊業的發展，以及使我們成為區內會展獎勵旅遊的領導者。為滿足世界各地會展獎勵旅遊主辦者的需求及滿足不同活動參加者各適其適的需要，我們提供廣泛的住宿選擇，包括四季及瑞吉品牌的酒店，以及我們作為「金沙環保360」全球可持續發展計劃的一部分的「綠色會議」。

金沙中國在年內吸引約652,000名訪客到臨澳門舉辦的會展獎勵旅遊活動，約580,000名訪客參加30個展覽及展銷會，約72,000名會議及企業訪客參加350個會議、獎勵旅遊及社交活動。

年內新展會包括：

- Bounce the City Macao彈跳樂園吸引約31,000名訪客；及
- 亞洲國際酒店用品及食品博覽會吸引約10,000名訪客。

年內再度光臨的展覽會及博覽會包括：

- 2024粵澳名優商品展吸引約100,000名訪客；
- 第二十九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MIF)吸引約40,000名訪客；
- 第十二屆澳門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吸引約37,000名訪客；
- 第三屆中國(澳門)國際高品質消費博覽會吸引約30,000名訪客；
- 玩樂達人博覽10吸引約30,000名訪客；及
- 2024金沙物美嘉年華已吸引約120,000名訪客。

年內獲得的認證包括：

- 金光會展獲得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ISO 9001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認證及ISO 20121活動可持續發展系統(ISO 20121 Event Sustainability System)認證。

1.2 二零二四年大事記

獎項

金沙中國的物業持續建立客戶服務、會展獎勵旅遊、休閒及商務旅遊的標準。我們作為亞洲領先的休閒及商務旅遊綜合度假村，屢獲各項殊榮，其中亦有表揚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持續努力的獎項。於二零二四年取得的獎項包括：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

- ✦ 《Travel + Leisure》2024年亞太區奢華大獎
最佳綜合度假村 — 澳門金沙度假區
- ✦ 2024年TTG中國旅遊大獎
中國最佳度假酒店 — 澳門金沙度假區
- ✦ 《Travel Weekly Asia》2024年度讀者票選大獎
亞太區最佳綜合度假村
— 澳門金沙度假區
- ✦ M&C Asia Stella Awards 2024
最佳綜合度假村(會議展覽)
— 澳門金沙度假區
- ✦ 2024人力資源管理卓越大獎
2024卓越僱主

澳門威尼斯人

- ✦ 2024年《福布斯旅遊指南》
值得推薦
- ✦ The Stella Awards 2024
最佳會議中心銀獎(國際及美國)
— 澳門威尼斯人金光會展
- ✦ M&C Asia Stella Awards 2024
最佳會議酒店(澳門)
- ✦ 《2024攜程口碑榜奢華餐廳》
鉑金 — 醉江南
鉑金 — 一品粵軒
- ✦ 《目標TARGET》2024年度至臻之選
年度中餐廳
— 一品粵軒
- ✦ 2024年國際酒店及地產大獎
「2024亞太區 — 餐廳」類別大獎
— 一品粵軒
- ✦ 世界旅遊大獎2024
澳門最佳酒店套房 — 總統套房

澳門倫敦人

- ✦ 2024年《福布斯旅遊指南》
五星評級 — 澳門倫敦人酒店
五星評級 — 倫敦人御園
- ✦ 第21屆「金枕頭」酒店大賞
2024年度非凡奢華酒店 — 澳門倫敦人酒店
- ✦ 《Travel + Leisure》2024年亞太區奢華大獎
前十位 — 最佳酒店(澳門) — 澳門倫敦人酒店
前五位 — 最佳酒店總經理(澳門)
— 恭盛樂(澳門倫敦人及澳門康萊德酒店)
- ✦ 2024外灘設計酒店大賞
年度地標酒店 — 澳門倫敦人酒店
- ✦ 《目標TARGET》2024年度至臻之選
年度奢華酒店
— 澳門倫敦人酒店
年度卓越服務酒店
— 倫敦人御園
年度特色餐廳
— 妙•泰
年度葡萄牙餐廳
— 希雅度葡國餐廳
- ✦ 《香港澳門米芝蓮指南2024》
二星評級 — 淮揚曉宴
- ✦ 2024攜程口碑榜奢華餐廳
黑鑽 — 淮揚曉宴
鉑金 — 戈登拉姆齊英式酒吧

1.2 二零二四年大事記

澳門四季酒店及四季名薈

- ✦ 2024年《福布斯旅遊指南》
五星評級 — 澳門四季酒店
五星評級 — 四季名薈
五星評級 — 澳門四季酒店水療中心
五星評級 — 紫逸軒
- ✦ 《香港澳門米芝蓮指南2024》
一星評級 — 紫逸軒
- ✦ 《Travel + Leisure》2024年亞太區奢華大獎
前十位 — 最佳酒店(澳門)
— 澳門四季酒店
前十位 — 最佳酒店泳池(澳門)
— 澳門四季酒店
前十位 — 最佳酒店水療中心(澳門)
— 澳門四季酒店水療中心
- ✦ 《2024黑珍珠餐廳指南》
一鑽 — 紫逸軒
- ✦ 2024攜程口碑榜奢華餐廳
鉑金 — 紫逸軒
- ✦ 《DestinAsian》2024年讀者之選
澳門最佳酒店 — 金獎

澳門瑞吉酒店

- ✦ 2024年《福布斯旅遊指南》
四星評級 — 澳門瑞吉酒店
四星評級 — 鉅瑞水療
- ✦ 2024年TTG中國旅遊大獎
澳門最佳豪華酒店
- ✦ 《Travel + Leisure》2024年亞太區奢華大獎
前十位 — 最佳酒店(澳門)
— 澳門瑞吉酒店
前十位 — 最佳酒店水療中心(澳門)
— 鉅瑞水療
- ✦ 《DestinAsian》2024年讀者之選
澳門最佳酒店 — 銀獎
- ✦ 2024攜程口碑榜奢華餐廳
鉑金 — 雅舍

澳門康萊德酒店

- ✦ 2024年《福布斯旅遊指南》
四星評級 — 澳門康萊德酒店
四星評級 — 菩提水療
- ✦ 《Travel + Leisure》2024年亞太區奢華大獎
前十位 — 最佳酒店泳池(澳門)
— 澳門康萊德酒店
前十位 — 最佳酒店水療中心(澳門)
— 菩提水療

澳門巴黎人

- ✦ 2024年《福布斯旅遊指南》
值得推薦 — 澳門巴黎人
五星評級 — 澳門巴黎人御匾峰
- ✦ 《2024黑珍珠餐廳指南》
一鑽 — 巴黎軒
- ✦ 2024中國最佳酒店大獎
年度最佳生活方式酒店
- ✦ 2024攜程口碑榜奢華餐廳
鑽石 — 巴黎軒
- ✦ 《Travel + Leisure》2024年亞太區奢華大獎
前十位 — 最佳酒店(澳門)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其中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詳情如下：

姓名	職銜
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	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王英偉(Wilfred)	行政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君諾	行政總裁、總裁兼執行董事
Charles Daniel Forman	非執行董事
張昀(Rachel)	獨立非執行董事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獨立非執行董事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嘉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

69歲，為我們的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戈德斯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期間為我們的行政總裁，及於二零一五年三月至十一月期間為我們的臨時總裁。彼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先後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並擔任本公司多個職位。戈德斯坦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起為LVS的主席兼行政總裁，且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起擔任LVS及LVS Nevada的董事。彼先前曾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一月擔任LVS的總裁兼首席營運總裁、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擔任LVS的全球博彩業務總裁、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擔任LVS的行政副總裁，並於二零一六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擔任LVS的秘書。自一九九五年起，彼於LVS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高級行政職位。由一九九二年直至於一九九五年加入LVS前，戈德斯坦先生曾於大西洋城金沙酒店擔任市場部行政副總裁，及其母集團Pratt Hotel Corporation的行政副總裁。戈德斯坦先生持有匹茲堡大學的歷史及政治科學文學士學位(優等)及天普大學(Temple University)法學院的法學博士學位。彼於一九八零年成為賓夕法尼亞大律師公會會員。戈德斯坦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行政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英偉(Wilfred)

72歲，為我們的行政副主席、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資本開支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包括VML)的董事。王博士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期間為我們的總裁，且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期間曾擔任首席營運總裁。彼現時為香港電影發展局及香港藝術發展基金諮詢委員會的主席、香港浸會大學基金的榮譽主席、香港國際電影節協會有限公司、亞洲電影大獎學院有限公司及香港公共行政學院的主席兼董事、太平洋地區經濟理事會有限公司的榮譽主席兼董事、香港政府文化委員會副主席、澳門博彩法研究會名譽會長、香港城市大學基金理事會成員、香港科技大學榮譽成員一顧問、澳門中華總商會執行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起擔任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榮譽會長及自二零二四年六月起擔任澳門菁英會榮譽顧問。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起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為止，他曾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博士於一九九二年加入私營公司，曾於多家從事物業發展及建造業務的香港上市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包括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恒基中國集團有限公司及瑞安集團。王博士於一九七五年加入香港政府政務官行列，且其後曾出任多個主要職位，包括副公務員事務司及工業署副署長。彼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零年獲委任為基本法諮詢委員會委員。彼其後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香港特區籌備委員會預備工作委員會委員及於一九九五年獲委任為香港特區籌備委員會委員。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一三年，王博士曾為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王博士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零七年獲香港政府頒授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及銀紫荊星章。王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榮譽人文學博士學位。彼在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學位)、英國牛津大學、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接受教育。王博士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行政總裁、總裁兼執行董事

鄭君諾

49歲，為我們的行政總裁兼總裁、執行董事及資本開支委員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包括VML)的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七月起，鄭先生同時於LVS擔任行政副總裁—亞洲業務營運，監督LVS於亞洲的業務。鄭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為我們的首席營運總裁。彼於二零一三年加入LVS及本集團，擔任全球博彩策略高級副總裁，並由二零一五年三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曾擔任首席事務長。鄭先生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嘉里建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三月起，彼亦為澳門政府旅遊發展委員會的成員。

加入本集團前，鄭先生曾於瑞銀投資銀行任職14年，出任不同要職，包括常務董事、香港證券研究部門主管以及中國證券研究部門主管。彼於二零一一年獲《金融時報》選為亞洲年度選股人。鄭先生畢業於牛津大學，獲授哲學、政治及經濟學一級榮譽學位。鄭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aniel Forman

78歲，為非執行董事。Forman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八月起為LVS的董事。Forman先生自二零零二年四月起擔任展銷會及會議業務Centric Events Group, LLC的主席兼行政總裁，直至於二零零七年出售該業務後退休。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他曾擔任一間私人公司的董事，並參與多項私募股權投資。於二零零零年，他曾擔任Key3Media, Inc.國際業務的行政副總裁。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他曾為展銷會業務(包括COMDEX) ZD Events Inc.的首席法律人員。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Forman先生曾擔任Softbank Comdex Inc.的行政副總裁、財務總監及法律人員。於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五年，Forman先生曾擔任Interface Group Nevada, Inc.(為展銷會及會議業務，且擁有及營運COMDEX)的副總裁及首席法律顧問。Forman先生於一九七二年至一九八八年為私人法律執業者。Forman先生曾為The Dana-Farber Cancer Institute的信託委員會成員，直至二零二一年二月為止。Forman先生持有賓夕法尼亞大學的文學士學位及波士頓大學的法學院法學博士學位。Forman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Rachel)

5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張女士擁有超過25年的私募股權投資經驗，現為博睿資本有限公司的董事、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6)及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3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兩間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張女士亦為捷成洋行有限公司(Jebesen & Co. Ltd.)及煙台張裕葡萄釀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869)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直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張女士曾為太盟投資集團私募股權部門太平洋產業基金(Pacific Alliance Equity Partners)的創辦管理合夥人之一，而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彼曾為默林娛樂集團(Merlin Entertainments Plc.)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女士獲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The Kellogg Graduate School of Management)與香港科技大學頒授行政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獲弗吉尼亞理工學院暨州立大學頒授理學士學位(優等)。張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AM

71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資本開支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Hoog Antink先生為澳洲邦德大學商學院顧問委員會主席及Must Sell Global Limited集團公司的主席。彼亦為South Bank Corporation及房地產業基金會(Property Industry Foundation)的前主席及澳洲邦德大學校董會前成員。Hoog Antink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退任DEXUS Property Group的行政總裁。於二零零三年加盟DEXUS Property Group前，Hoog Antink先生曾在悉尼擔任Westfield Holdings Limited的基金管理總監。Hoog Antink先生亦曾擔任Greenprint Foundation的董事、澳洲房地產理事會(Property Council of Australia)的全國總裁、澳洲購物中心委員會(Shopping Centre Council of Australia)的董事、悉尼McIntosh Securities Limited的企業及房地產董事、悉尼Allco Finance Group Limited的房地產融資董事、悉尼Chase Corporation Limited的房地產董事及悉尼Hill Samuel Limited(現稱為麥格理銀行)的聯席董事等職位。Hoog Antink先生持有昆士蘭大學的商學學士學位及哈佛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澳洲公司董事協會的資深會員、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澳洲房地產學會的資深會員及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的資深會員。於二零一六年，Hoog Antink先生獲澳洲房地產理事會(Property Council of Australia)授予全國終生會籍。於二零二三年一月，Hoog Antink先生因彼對房地產行業以及對企業管治的卓越貢獻而獲頒授澳洲員佐勳章。Hoog Antink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項下規定的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Hoog Antink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76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Strasser先生過去28年內曾管理美國及亞洲的能源公司。直至二零一二年六月為止，Strasser先生曾為(i)美國一間起動清潔技術公司Power Efficiency Corporation的主席、董事兼行政總裁及(ii)Power Efficiency Asia Ltd.的主席、董事兼行政總裁。Strasser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創立清潔技術創業投資基金Summit Energy Ventures LLC，並擔任行政總裁一職。Strasser先生持有麥基爾大學的政治科學及經濟學文學士及民法學學士以及華盛頓大學的法學博士學位。彼亦於艾克斯普羅旺斯大學(University of Aix-en-Provence)修讀國際法律碩士課程。Strasser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嘉年

6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鍾先生目前擔任保誠保險有限公司及保誠財險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傅德蔭基金有限公司的受託人。鍾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加入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倫敦分所。鍾先生於一九九二年成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自一九九六年起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和中國地區的金融服務專家。彼曾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地區人力資源合夥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和中國地區審計部門負責合夥人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審計項目組全球負責合夥人。鍾先生亦曾擔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組及首次公開發行的審計合夥人。鍾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從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退休。鍾先生曾為香港公益金義務司庫及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副主席。直至二零二四年六月，鍾先生亦曾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彼亦曾為英國保誠集團亞洲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直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彼曾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先生獲杜倫大學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門會計師公會會員。鍾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項下規定的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鍾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詳情如下：

王英偉(Wilfred)

72歲，為我們的行政副主席、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資本開支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

鄭君諾

49歲，為我們的行政總裁兼總裁、執行董事及資本開支委員會主席。

孫敏其(Dave)

51歲，為我們的行政副總裁兼財務總裁。此外，孫先生擔任VML的常務董事及亦為本公司若干其他附屬公司的董事。孫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期間擔任財務部高級副總裁。孫先生隨後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晉升為高級副總裁及財務總裁。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孫先生亦獲委任為VML的常務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孫先生進一步晉升為行政副總裁及財務總裁。於加入本公司前，孫先生自一九九六年開始於上海及新加坡多個通用電氣公司分部擔任多個財務總監及財務管理職位。

孫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上海復旦大學，獲頒授經濟與金融管理學士學位，副修計算機科學與應用。其後，彼獲美國南伊利諾大學卡本戴爾分校(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Carbondale)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孫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FCPA)。

韋狄龍

49歲，為我們的行政副總裁、首席法律顧問兼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包括VML)的董事。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期間擔任法律部高級副總裁兼公司秘書。韋先生持有英國的法律(LLB(榮譽))學士學位，並獲准於紐約州執業。韋先生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

迎合
各種口味
的盛宴。



2.1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金沙中國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提供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財務及經營業績的最新資訊以及於年內執行策略目標的情況。

創辦人Sheldon G. Adelson先生率先發展澳門路氹金光大道，帶領本公司及彼所創立的團隊迅速及領先於市場於澳門發展自立的世界級綜合度假村。Adelson先生對致力於澳門積極進取尋求多元化及投資非博彩設施的決心堅定不移，彼亦堅信中美之間在開誠佈公的對話及互相尊重的前提下建立穩固及健康的關係。本公司在董事會及Adelson家族的持續支持下，繼續實現Adelson先生的願景及承諾，包括透過額外投資以促進澳門多元化，以承其遺志。

旅遊限制於二零二三年開始取消，澳門的旅遊及旅遊業消費得以復甦。復甦於二零二四年持續。於二零二四年的訪澳人數約為35,000,000人次，而於二零二三年則約為28,000,000人次，於二零二二年約為6,000,000人次。

旅遊及旅遊業消費復甦為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於澳門的營運帶來積極作用。本公司的淨收益總額為7,080,000,000美元，較二零二三年的6,530,000,000美元上升8.4%。我們於二零二四年錄得2,330,000,000美元的經調整物業EBITDA，較二零二三年的2,230,000,000美元上升4.7%。

於二零二三年澳門倫敦人開幕後，我們於二零二四整段期間在完成澳門倫敦人後期工程方面取得重大進展。我們將於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大致完成倫敦人資本投資項目。澳門倫敦人的特色旅遊景點多不勝數，亦具有與別不同的餐飲、零售及娛樂選擇。澳門倫敦人的全新套房產品反映我們致力打造獨特酒店款待體驗並為我們發展的綜合度假村中最美輪美奐且尊貴不凡的住宿體驗。我們相信，澳門倫敦人的旅遊選擇將令澳門及路氹金光大道煥然一新，亦令澳門更添旅遊魅力。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初開始十年期博彩經營批給，並於二零二四年於市場進行大量資本投資。我們感恩有機會繼續數十年間就提升澳門旅遊魅力並支持其發展為世界旅遊中心作出投資的承諾。我們已投資約17,000,000,000美元，以實踐協助澳門經濟多元化發展以及持續躍升為亞洲領先休閒及商務旅遊目的地的承諾。我們的投資項目包括超過10,000間酒店客房及套房、約2,100,000平方呎的零售購物中心及約1,700,000平方呎的會展獎勵旅遊場地。

本公司對澳門的未來仍然充滿信心，並視澳門為增添資本投資的理想市場。我們承諾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三年的目前批給期間內在澳門進行約4,500,000,000美元的資本及營運投資。

2.1 主席報告書

旅遊限制之取消於二零二四年整段期間對市場構成正面影響。隨著在澳門及大灣區的可觀基礎建設投資持續使該地區受益，我們相信澳門市場將受惠於旅遊及旅遊業消費的持續復甦。

我們對於能夠持續為澳門成功實現經濟多元化的重要目標、支持本地業務增長、透過我們的金沙中國學院(Sands China Academy)為本地居民提供有意義的事業發展機會，以及協助其發揮最大潛力成為亞洲首屈一指的休閒及商務旅遊目的地等重大目標出一分力，實在深感榮幸。

金沙中國超過27,000名克盡己職的團隊成員是造就我們本年度多項輝煌成就的功臣。本人感謝所有團隊成員的努力，並期望彼等在未來繼續為我們作出貢獻。

金沙中國的業務策略一向直接到位：透過本公司以會展為基礎的綜合度假村業務模式及世界級設施的優勢以助澳門多元化發展，繼續落實旗下路氹金光大道發展計劃。隨著澳門旅遊及旅遊業消費復甦取得進展，有關努力將帶動金沙中國取得領先市場的收益及現金流量。

我們對未來充滿樂觀和信心。隨著未來幾年亞洲的經濟增長、財富創建及對旅遊和娛樂的需求上升持續，我們將受惠於我們傲視同儕的投資及無可比擬的規模，並具有強勁的內部增長前景。我們期待於即將舉行的金沙中國股東週年大會上，與閣下及其他持份者共享本公司的豐碩成果。

謹此向閣下對本公司的信任再次致以由衷謝意。

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

董事會主席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2.2 業務概覽及前景

本公司是澳門領先的大型綜合度假村發展商、擁有人及經營商。澳門為全球最大的博彩市場，亦為中國唯一提供合法娛樂場博彩的地區。澳門政府管理六個經營澳門娛樂場或博彩區的批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VML持有其中之一。於二零二四年，我們已接待約95,000,000名休閒及商務旅客到訪我們於路氹及澳門半島的物業。

自獲批博彩轉批給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博彩活動及其他博彩活動後，我們的創辦人、前主席兼行政總裁Sheldon Gary Adelson先生於二零零二年開始對澳門進行投資。彼の抱負和目標為發展擁有各式各樣世界級設施的大型綜合度假村，並建立一個國際旅遊目的地，有助於促進澳門長遠的經濟多元化發展及旅遊業增長目標。

如今，我們於路氹有近30,000,000平方呎的互聯設施，為澳門最大綜合度假村經營商並為澳門首個發展商在路氹提供以世界級全球酒店品牌為特色的酒店服務，該等酒店品牌包括四季、瑞吉、康萊德及萬豪國際豪華精選。我們的綜合度假村品牌(包括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倫敦人及澳門巴黎人)創意無限，以卓越的素質及服務在中國及亞洲備受讚揚，並給客戶留下深刻印象。我們的綜合度假村不僅設有博彩區，亦擁有最多四星及五星級酒店客房，高於市場中任何其他單一發展商。我們亦擁有金光會展(亞洲最大的會展中心之一)以及威尼斯人綜藝館及倫敦人綜藝館(澳門若干最大的文娛場所)。我們的物業有10,829間豪華套房及酒店客房(包括19座尊貴罕有的御匾豪園)、154家各樣的餐廳及食肆、現場演出的劇院以及其他綜合度假村設施。請參閱本年報第2.4節以查看物業的更多資料。

我們於綜合度假村營運若干亞洲最大型及獲利最高的零售購物中心，展示約770家商店，佔約2,100,000平方呎的零售空間。我們的零售購物中心為許多全球奢侈設計師品牌及領先亞洲零售品牌的大本營。

我們相信，我們的綜合度假村在大小及規模、多元化的非博彩設施方面以及對休閒及商務旅遊業的專注程度，在澳門是獨一無二的，使本公司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為幫助休閒及商務旅客從香港抵達澳門，我們擁有及營運金光飛航(兩大港澳高速客輪營運商的其中之一)。

主要優勢

我們擁有若干主要優勢，使本公司在競爭對手之中脫穎而出，其中包括：

- 多元化優質綜合度假村，提供大量非博彩設施；
- 現有業務現金流量可觀及多元化；
- 在增長中的較高利潤中場博彩業務享有市場領導地位；
- 具有廣泛地區及國際市場知名度與吸引力的知名品牌；
- 管理團隊經驗豐富，往績記錄出色；
- 獨特的會展獎勵旅遊及文娛設施；及
- 本公司與LVS持續關係締造重大效益。

2.2 業務概覽及前景

業務策略

我們的業務策略為發展路氹，運用我們大型綜合度假村的業務模式，將路氹打造成為亞洲首屈一指的博彩、休閒、展覽及會議目的地。我們互相連接的綜合度假村(包括不同類型的品牌酒店及度假村設施)乃為吸引全年不同市場分部的消費者而設。我們相信，我們的業務策略及發展規劃將有助我們在需求的穩定性、客人住宿酒店的平均日數、收益的多元化來源以及利潤率等方面均超越較側重博彩業務的設施的水平。

在主要優勢的基礎之上，本公司將繼續致力落實下列業務策略，以求鞏固在澳門綜合度假村及娛樂場作為領先發展商及營運商的地位：

- **拓展本公司的路氹綜合度假村，開發配套產品服務，滿足不同市場分部需要。**根據本公司的發展，路氹共開發四個綜合度假村、會展獎勵旅遊場所、零售、餐飲與文娛設施，以及一系列的酒店服務(包括品牌套房及酒店客房)，以滿足不同市場板塊的需求。除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倫敦人酒店、倫敦人御園、標誌著澳門首家萬豪國際豪華精選酒店的倫敦人名匯及澳門巴黎人外，本公司亦提供澳門四季酒店、四季名薈、澳門康萊德酒店及澳門瑞吉。本公司借助這些名牌酒店的知名度及銷售、市場推廣與訂房服務能力，吸引來自各個不同市場板塊的客戶到訪。本公司與著名酒店管理公司的夥伴聯盟、綜合度假村的多元化內容及本公司物業的便利交通，相信將會繼續提高本公司物業對商務及休閒客戶的吸引力。
- **充分發揮本公司的營運規模效益，打造並保持絕對成本優勢。**管理層預計，本公司的業務蘊含規模效益，因此單位成本較低，使本公司受惠。可減省單位成本的範圍包括但不限於能源費用較低、酒店與博彩業務員工的有效配置、統一交通運輸、市場推廣與銷售、採購等。此外，基於經營規模較大，本公司可合併若干行政功能。
- **專注利潤較高的中場博彩業務，同時繼續向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提供豪華設施與高檔次服務。**我們的綜合度假村物業的規模及產品組合令我們能夠極為有效打入所有市場分部。我們相信，隨著本公司市場的經濟持續增長、中端市場得以擴大，及高資產淨值人士人數不斷增加，加上商務及休閒旅遊業的長遠助益趨勢，中場業務將保持長期增長。我們將物業定位於把握中場(其包括我們利潤最高的博彩業務分部)的未來增長機遇，同時帶來沉浸式的度假勝地體驗，令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倍感賓至如歸。
- **識別針對性投資機會以帶動組合增長。**我們將繼續投資於設施擴建及提升路氹物業組合的商務及休閒旅遊業吸引力。本公司的已規劃發展項目包括履行作為澳門博彩批給的一部分的資本及經營投資之規定，以及澳門倫敦人的持續翻新及重建階段。

行業

澳門政府公佈，二零二四年澳門博彩毛收入總額合共為226,780,000,000澳門元(約28,350,000,000美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23.9%。此外，於二零二四年澳門訪客總數為35,000,000人次，較二零二三年增加23.8%。

澳門為全球最大的博彩市場，亦為中國唯一提供合法娛樂場博彩的地區。我們相信訪客人次將繼續錄得長期增長。我們相信，此增長將由不同因素帶動，包括中國居民遷移至中國城市中心、中國出境旅遊市場持續增長、現有運輸基建的使用率提高、引進新運輸基建以及澳門及鄰近橫琴島的酒店客房數目持續增加。多家承批公司已公佈並

2.2 業務概覽及前景

最近完成於路氹就新度假村發展項目進行的巨額投資。此等因素應有助於路氹提升自立發展，並進一步帶動澳門轉型為亞洲領先的商務及休閒旅遊中心。我們相信於澳門發展新增的綜合度假村產品亦將帶動博彩產品的需求上升。

桌面博彩為亞洲的主要博彩方式，其中百家樂為最受歡迎的博彩遊戲。於二零二四年，根據博監局的統計數據，中場博彩及角子機分部佔市場收益76%。我們相信我們將繼續見證為澳門領先的訪客量，並專注於帶動高利潤的中場博彩，同時向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提供奢侈設施及高水平服務。我們將繼續引入更多吸引亞洲市場的現代流行產品，並相信我們持續完善優質的博彩產品組合已讓我們在整體澳門博彩市場所有客戶分部中均佔有重要的市場份額。

毗鄰主要亞洲城市

來自香港、華南、台灣及亞洲其他地區的旅客可透過不同交通方式以較短時間抵達澳門，而來自亞洲較遠地區的旅客則可透過飛往珠海、深圳、廣州或香港，其後透過陸路、渡輪或直升機以短旅程時間前往澳門。此外，多間航空公司的航班由多個亞洲主要城市直飛澳門國際機場。

澳門吸引大批屬香港旅客或居民的客戶。由香港前往澳門的其中一種主要交通方式為噴射船渡輪服務，包括我們的「金光飛航」渡輪服務。連接香港、澳門及珠海的港珠澳大橋（「港珠澳大橋」）已減少往返香港與澳門的路程時間，由乘搭一小時渡輪的時間減少至約45分鐘車程。港珠澳大橋為大灣區規劃的一部分並於連接大灣區不同城市擔當關鍵的角色，促進人流到訪澳門。旅客亦可以乘搭直升機由香港前往澳門。

於澳門的競爭

澳門政府透過向六家不同承批公司判給批給管理澳門的博彩，我們為其中一家承批公司。其他承批公司為澳娛綜合、永利渡假村澳門、銀河、美高梅金殿超濠及新濠。我們的業務亦面對來自亞洲及全球其他博彩及度假村目的地的競爭。

零售購物中心業務

我們擁有及經營位於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倫敦人、澳門巴黎人及澳門百利宮的綜合度假村之零售購物中心（零售空間合共佔地約2,100,000平方呎）。本公司購物中心乃為加強綜合度假村所提供的其他獨有設施及服務選擇而設。我們的策略為物色理想的租戶以吸引客戶，並提供各式各樣的購物選擇。我們主要透過與租戶訂立的租賃經最低基本租金、超額租金及公共區域維護費及其他開支報銷產生購物中心收益。有關購物中心的財務表現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2.5節。

2.2 業務概覽及前景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於本公司路氹之購物中心業務的若干資料。

購物中心	可出租總面積 ⁽ⁱ⁾	特選主要租戶
威尼斯人購物中心	822,424 ⁽ⁱⁱ⁾	ZARA、Victoria's Secret、UNIQLO、Tiffany & Co.、Rolex、Bulgari、無印良品、馬莎、Tommy Hilfiger、Cartier、Chaumet、浪琴、歐米茄、Polo Ralph Lauren、Kenzo、寶詩龍、Diesel、Lululemon、Arc'teryx、Nike、愛彼
倫敦人購物中心	566,251	馬莎、周大福、Apple、Bottega Veneta、Gucci、Burberry、Tod's、V&A、DFS、Tory Burch、芝樂坊餐廳、Shake Shack、Jimmy Choo、Alexander McQueen、Polo Ralph Lauren、Stella McCartney、Emporio Armani、Louis Vuitton、Alexander Wang、Mikimoto、UNIQLO、安德魯餅店及咖啡店
巴黎人購物中心	296,818	Antonia、Champion、Jaeger-LeCoultre、Breitling、I.T Menswear、Temptation
四季名店	261,898	Cartier、Chanel、Louis Vuitton、Hermès、Gucci、Dior、Versace、Zegna、Loro Piana、Saint Laurent、Balenciaga、Loewe、Roger Vivier、Christian Louboutin、Alexander McQueen、Miu Miu、Tiffany & Co.、Rimowa

(i) 指以平方呎計的可出租總面積。

(ii) 不包括目前並非於市場招租的五樓樓層約130,000平方呎的空間。

其他業務

為刺激人流到訪路氹，提升訪客於澳門的體驗，本公司已作出針對性的投資，促進澳門運輸網絡的發展，包括下列業務：

「金光飛航」渡輪服務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本公司推出來往香港港澳碼頭與氹仔客運碼頭的高速「金光飛航」渡輪服務。本公司利用我們的渡輪船隊接載乘客來往香港港澳碼頭與鄰近本公司路氹金光大道發展項目的氹仔客運碼頭。

本公司委託珠江船務高速船有限公司，全權管理經營「金光飛航」渡輪服務，所採用的雙體船屬本集團內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所有。每艘定製雙體船可載客超過400人，最高時速約為42海里。本公司根據澳門政府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八日授出的續新十年期牌照經營渡輪服務，牌照的屆滿日期為二零三零年一月十三日。

2.2 業務概覽及前景

「金光專車」服務

我們的「金光專車」服務車隊包括逾110輛豪華轎車。車隊全天候運作，其中25個招牌車款可供我們的貴賓客戶專享。所有預約服務的車隊調配都是由中央調配室統籌，另一方面，額外的車輛停駐在不同地點候命，以提供「按需」服務。

金光穿梭巴士服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免費穿梭巴士服務，備有150部穿梭巴士(包括34部自置巴士及116部租用巴士)，及備有40部旅遊車按要求提供服務，以支援穿梭巴士服務，應付增加的需求。該等穿梭巴士接載乘客往來本公司物業與氹仔客運碼頭、澳門國際機場及澳門外港客運碼頭，繁忙時間每隔5至10分鐘一班。金光穿梭巴士亦往來兩個澳門與中國內地的邊檢站，即拱北關閘口岸及橫琴口岸澳方口岸區，接載旅客直接往返本公司物業，繁忙時間每隔5至10分鐘一班。由氹仔客運碼頭往返本公司物業的服務，為「金光飛航」渡輪服務的旅客提供接駁服務，將訪客帶到本公司物業。我們亦按澳門交通事務局的指示，直接接載乘客往返我們的路氹物業及港珠澳大橋澳門口岸。上述所有路線均設定期服務時間表，儘管確切的行駛時間乃視乎個別路線而定。大部分路線每日最少運作12小時。

航空服務

本公司與LVS訂立共享服務協議，可使用共有15架公司專用飛機的機隊。所有飛機均為LVS或多個LVS控股股東的關連實體擁有，由本公司的聯屬公司Sands Aviation, LLC負責營運。本公司可派出這些飛機，從全球各地接載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前往本公司的物業。

金光票務

金光票務於二零零七年創辦，為我們的物業舉辦的所有盛事及展覽提供票務服務，在本公司物業內有八個常設票務處，另設澳門傳呼中心，為亞洲及北美洲國家提供訂票查詢熱線電話，以及全天候網上購票服務，網站為www.CotaiTicketing.com。金光票務目前銷售於威尼斯人綜藝館、威尼斯人劇場、倫敦人綜藝館、倫敦人劇場、巴黎人劇場、金沙劇場以及於我們的物業內其他場地舉辦的活動門票。

旅行社

我們於澳門擁有自營旅行社金光旅遊。我們亦與多家亞洲旅遊公司建立了合作夥伴關係為本公司物業提供住宿、交通、表演節目及文娛設施的預訂服務。

2.3 批給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澳門政府向SCL的全資附屬公司VML判給六個中其中一個於澳門經營娛樂場的批給。該批給被納入一份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十年期合同中。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根據VML的轉批給條款，VML及本公司若干其他附屬公司向澳門政府承諾，於轉批給屆滿後，無償及無負擔地轉交博彩資產。同日，VML與澳門政府訂立移交筆錄，授予VML於批給期間經營博彩資產的權利，以換取年度金額。年度金額根據已歸屬博彩區的每平方米價格計算，於首三年為每平方米750澳門元及於餘下七年將增加至2,500澳門元（分別約94美元及313美元）。此外，每平方米金額將按澳門前一年的物價平均指數作出年度調整。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公司已支付13,000,000美元。二零二五年的年度金額估計為13,000,000美元及隨後七年估計為每年42,000,000美元（視乎上述指數調整）。

批給授予我們於澳門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並授予我們於澳門金沙、澳門威尼斯人、澳門百利宮、澳門倫敦人及澳門巴黎人管理及經營博彩資產。

投資計劃

根據批給，我們承諾於澳門作出（或促使獲作出）最少30,240,000,000澳門元（約3,780,000,000美元）的投資（「投資計劃」）。其中，27,800,000,000澳門元（約3,480,000,000美元）須投資於非博彩項目。

批給規定，倘澳門全年博彩毛收入達到或超過180,000,000,000澳門元（約22,500,000,000美元），則須增加非博彩項目的投資最多20%。由於澳門二零二三年全年博彩毛收入達到183,060,000,000澳門元（約22,880,000,000美元），該條件獲滿足。因此，我們現須作出（或促使獲作出）額外5,560,000,000澳門元（約695,000,000美元）的投資，非博彩投資承擔由27,800,000,000澳門元（約3,480,000,000美元）增加至33,360,000,000澳門元（約4,170,000,000美元）。經上述調整後，投資承擔總額現為35,800,000,000澳門元（約4,480,000,000美元）。該等投資須於二零三二年十二月前完成。

投資計劃包括投資多個主要範疇的項目，包括吸引外國客源、會議展覽、娛樂表演、體育盛事、文化藝術、健康養生、主題遊樂、支持澳門作為美食之都的地位，並加強社區旅遊及海上旅遊。

2.3 批給

澳門政府批准

投資計劃的主要範疇須經澳門政府批准，並包括：

- **會展獎勵旅遊場地擴建。**我們的願景是提升澳門會議領域的能力。為此，我們建議建設最先進的會展獎勵旅遊場地。該場地將連接現有金光會展。此次擴建旨在提高我們的主辦能力，輔以先進的資源協助舉辦有關活動並實行有針對性的營銷策略，提升澳門作為大型企業活動首選目的地的吸引力；及
- **熱帶花園重新打造。**我們計劃將毗鄰澳門倫敦人的巴黎人花園改造成一個以花園為主題的獨特景點。主要特色包括一個具標誌性的溫室以及精心設計的主題綠地。我們預計該場地將發展成為澳門著名的地標，為旅客及當地居民提供四季合宜的主題景點，進一步鞏固澳門作為首選旅遊目的地的聲譽。

有關我們的批給及適用澳門法律的更多資料

為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我們須持有澳門政府頒發的博彩批給並須遵守澳門博彩當局的法規。我們的批給不得移轉且我們須定期繳納費用及稅項。我們須定期向澳門博彩當局提交詳細的財務及經營報告以及彼等可能要求的任何其他資料。任何人士均不得未經澳門博彩當局事先同意而收購任何涉及VML股份或資產之權利。同樣地，任何人士均不得未經澳門博彩當局事先批准而透過管理協議或任何其他合同或透過介入權經營暫時移轉予我們使用的娛樂場物業。對佔VML股本的股份的所有權或有關該等股份的其他權利的移轉或設定負擔，以及任何向原擁有人以外人士授予涉及表決權或其他股東權利的行為須經澳門政府批准及其後向澳門博彩當局匯報。

我們的批給及所適用澳門法律規定要求(其中包括)：(i)移轉VML股份或任何涉及該等股份或該等股份所蘊含的任何權利(如向原擁有人以外人士授予涉及表決權或其他股東權利以及對該等股份設定任何負擔)須取得澳門政府批准；(ii)移轉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東的股份或涉及該等股份的權利須取得澳門政府批准，前提是該等股份或權利直接或間接佔VML股本5%或以上；(iii)就直接或間接股東於VML的股份設定任何負擔或向原擁有人以外人士授予涉及表決權或其他股東權利須知會澳門政府，前提是該等股份或權利佔VML股本5%或以上；及(iv)任何間接持有VML股本5%或以上的股東在證券交易所上市須向澳門政府發出通知。然而，上述條文(ii)及(iii)項的規定將不適用於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可交易證券。VML及其作為控權股東的任何附屬公司被禁止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澳門博彩當局或調查任何與VML有重大關係或牽連的人士以釐定該人士會否對我們的合適性及／或財務能力造成影響。股東(包括直接或間接持有VML股本5%或以上的LVS及SCL股東)，以及VML的董事及其主要僱員須接受資格審查。彼等亦須於批給期間維持適當資格並接受澳門政府的持續監察及監督。VML須於得悉任何就任何直接或間接持有VML股本5%或以上的股東、或任何VML董事或主要僱員的資格而言屬重大的事實時即時知會澳門政府。除

2.3 批給

有權基於不合適的調查結果而拒絕申請外，澳門博彩當局亦有權反對公司職位變動。倘澳門博彩當局認定VML其中一名董事或主要僱員並不適合，我們將須與該名人士終止所有關係。此外，澳門博彩當局或要求我們終止與任何拒絕提交所需文件的僱員的僱傭關係。倘任何人士於被澳門博彩當局命令但未能或拒絕接受適當資格審查，彼等或會被視為不合適。

任何被視為不合適而於超過澳門博彩當局規定的期間繼續直接或間接持有VML(或任何其他本公司登記附屬公司)股份的任何實益擁有權的股東或會失去股份所賦予的權利。當我們接獲任何人士不適合成為股東或與我們有任何其他關係的通知後，倘我們作出以下行為，我們將受到紀律處分：

- 就股份向該名人士派付任何股息或利息；
- 允許該名人士直接或間接地行使任何該名人士持有的股份所賦予的表決權；
- 就該名人士所提供的服務或其他事宜以任何方式向其支付酬金；或
- 未盡所有法律途徑要求該名人士放棄有關股份。

澳門博彩當局亦有權批准所有持有或控制承批公司股份的人士。

此外，任何超過100,000,000澳門元(約13,000,000美元)，而VML為借款人或貸款人，或涉及對VML的資產或股份設定負擔的貸款或類似融資交易須事先取得澳門博彩當局批准。

作出超過VML股本50%的資金的內部變動及價值超過VML股本10%的任何其他財務決定(包括有關薪酬及僱員福利的決定)等若干相關財務決定時，須於五個工作天前通知澳門博彩當局。

導致VML控制權出現任何變動的收購、合併、股份或資產收購、管理或諮詢協議或任何其他導致任何人士取得控制權的行動或行為須取得澳門博彩當局批准。尋求收購控制權的實體須首先符合澳門博彩當局多項嚴謹的條件。作為批准的一部份，澳門博彩當局或要求對控股股東、高級職員、董事及其他與提出收購控制權的實體有重大關係或涉及收購控制權的實體的人士進行調查及適當資格審查。

實施任何由VML董事會提呈的資本調整計劃前須取得澳門博彩當局批准。倘有需要，澳門行政長官亦可要求VML增加其股本。

批給亦允許澳門政府要求修訂我們的澳門物業的規劃及規格，並作出若干其他可能對我們有約束力的決定及決策。舉例而言，澳門政府或要求我們向我們的澳門附屬公司額外注資或按任何澳門政府認為需要的金額提供若干款項的按金或其他履約保證。

於進行債務或股本融資前，VML須取得澳門博彩當局及政府部門事先批准，因而限制本公司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

2.3 批給

批給要求VML於各曆年開始前三個月向澳門政府提交投資計劃中特定項目的年度執行方案，詳述其擬執行的各項項目的內容、擬投放的建議金額及執行時間表。隨後，澳門政府將於提交後兩個月內決定批准年度執行方案與否，並可能要求修訂特定項目、投資金額及執行時間表。倘任何年度執行方案或當中部分未獲批准，VML須提呈將相應資金投放至其他項目，且須取得澳門政府批准。VML須於各曆年末後三個月內提交詳述前一年的年度執行方案的執行情況的報告。此外，VML須就投資計劃發展項目的實施受澳門政府監管，且VML須每兩個月提交定期進度報告，亦可能於發展項目進度受阻時被要求提交額外報告。

倘我們的批給因違反其條款而遭解除，博彩資產將歸屬予澳門政府而不獲任何賠償，且我們將不再從該等營運賺取任何收益。於大部分情況下，批給並無規定可對有關事宜作出補正的特定補正期；取而代之，我們將倚賴與澳門政府的諮詢及磋商以對有關違反作出補正。

我們的批給允許我們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惟不包括互相博彩、彩票、抽獎、互動博彩及於船隻或飛機經營幸運博彩或其他博彩、下注或博彩活動。

我們的批給專門受澳門法律規管，倘出現任何與我們的批給有關的爭議或衝突，我們僅受限於澳門法院的專屬司法管轄權。

我們的批給於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倘我們的批給未獲延長或重續，VML或被禁止在澳門進行博彩營運，且當批給屆滿時我們或不能再從博彩營運賺取任何收益。此外，於我們的批給屆滿後，暫時由澳門政府轉讓予VML的博彩資產使用權及我們於批給期間取得的博彩有關設備將歸屬予澳門政府而不獲任何賠償。此外，於批給期間，VML獲授權經營的任何新娛樂場、博彩區及相關後勤區均將無償歸還澳門政府。

根據我們的批給條款，我們須向澳門政府繳納年度博彩溢價金，包括固定部分及基於我們經營的博彩桌及博彩機數量及種類的可變動部分。溢價金的固定部分為30,000,000澳門元（約4,000,000美元）。可變動部分為就專供特定博彩或博彩者使用的每張博彩桌300,000澳門元、就非專供特定博彩或博彩者使用的每張博彩桌150,000澳門元及每台電動或機械博彩機（包括角子機）1,000澳門元（分別約37,503美元、18,751美元及125美元），惟可變動部分金額不可低於76,000,000澳門元（約10,000,000美元）。此外，我們須繳納佔博彩毛收入35%的博彩特別稅及適用的預扣稅。倘我們的博彩桌及電動或機械博彩機（包括角子機）的平均博彩毛收入低於澳門政府設定的若干下限金額，我們亦須繳納特別年度博彩溢價金，金額為基於實際博彩毛收入的博彩特別稅與下限金額之差額。澳門政府設定的下限金額為每張博彩桌7,000,000澳門元及每台博彩機300,000澳門元（分別為約1,000,000美元及37,503美元）。基於

2.3 批給

我們現時獲准經營的博彩桌及博彩機的最大數量，倘於年內繳納的平均每月博彩特別稅低於4,500,000,000澳門元（約563,000,000美元），我們將須繳納差額作特別年度博彩溢價金。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博彩特別稅高於下限限額，我們無須根據批給規定繳納特別博彩溢價金。

VML亦須向澳門撥出其博彩毛收入5%的款項予澳門政府指定的實體，包括撥出2%的款項予一個以促進、發展或研究文化、社會、經濟、教育、科學、學術及慈善活動為宗旨的澳門公共基金及撥出3%的款項用以發展城市建設、推廣旅遊及提供社會保障。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五日，VML獲豁免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就經營娛樂場博彩所得利潤繳納澳門企業所得補充稅。

此外，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VML與澳門政府訂立股東股息稅項協議，支付VML自二零二三年課稅年度起至二零二五年課稅年度的實際博彩毛收入的0.17%以代替VML股東就源自VML博彩利潤而獲派的股息須支付之12%的稅項。

2.4 本公司物業

本公司的業務包括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倫敦人、澳門巴黎人、澳門百利宮、澳門金沙以及支援該等物業的其他業務，包括往來香港與澳門的「金光飛航」高速渡輪服務。

下表列出本公司現有業務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數據：

	澳門威尼斯人	澳門倫敦人	澳門巴黎人	澳門百利宮	澳門金沙	總數
開幕日期	二零零七年 八月	二零一二年 四月 ⁽ⁱ⁾	二零一六年 九月	二零零八年 八月 ⁽ⁱⁱⁱ⁾	二零零四年 五月	
酒店客房及套房	2,841	4,426 ⁽ⁱⁱ⁾	2,333	649	238	10,487
御區會套房	64	—	208	—	51	323
御區豪園	—	—	—	19	—	19
會展獎勵旅遊(平方呎)	1,200,000	358,000	62,000	28,000	—	1,648,000
劇院(座位)	1,800	1,701	1,200	—	650	5,351
綜藝館(座位)	14,000	6,000	—	—	—	20,000
零售總面積(平方呎)	952,000	566,000	297,000	262,000	50,000	2,127,000
門店數目	350	164	109	138	8	769
餐廳食肆數目	60	50	24	10	10	154
博彩設施總面積 (平方呎) ^(iv)	503,000	400,000	272,000	108,000	176,000	1,459,000
博彩單位 ^(v) ：						
博彩桌	678	513	267	105	117	1,680
角子機	1,140	1,281	900	13	366	3,700

- (i) 澳門倫敦人包括康萊德大樓、瑞吉大樓、貝凱樓及邦德樓(原喜來登浩天樓及宏地樓)。澳門康萊德酒店及澳門瑞吉酒店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開幕。位於康萊德大樓的澳門倫敦人酒店及位於瑞吉大樓的倫敦人御園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及二零二一年九月開幕。
- (ii) 包括倫敦人名匯完工後的2,405間客房及套房。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倫敦人名匯有超過300間全新裝修的客房及套房可供入住。
- (iii) 澳門百利宮包括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及二零二零年十月開幕的澳門四季酒店及四季名薈。
- (iv) 包括合共約115,000平方呎的博彩後勤區。
- (v) VML現獲准經營(最多)1,680張博彩桌及3,700部角子機。

澳門威尼斯人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我們路氹金光大道發展項目的旗艦物業澳門威尼斯人正式開幕，而澳門威尼斯人的地點便利，離澳門氹仔島上的氹仔客運碼頭約三公里，以及距離港珠澳大橋約十公里。澳門威尼斯人的設計主題仿建意大利城市威尼斯多個名勝，譬如聖馬可廣場(St. Mark's Square)、鐘塔(Campanile Tower)及總督府(Doge's Palace)等。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威尼斯人的總入場人次約為31,600,000人，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一九年則分別約為30,300,000人及36,000,000人。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澳門威尼斯人的博彩區及博彩後勤區面積約503,000平方呎，包括專用貴賓廳及寬敞的中場博彩大堂，設有678張博彩桌及1,140部角子機以及類似的電子博彩設施。中場博彩大堂分為四個獨特設計的主題區，即赤龍殿、金鱗殿、鳳凰殿及帝王殿。

2.4 本公司物業

除博彩設施之外，澳門威尼斯人亦設有樓高39層的五星級酒店大樓，提供2,841間標準酒店套房及64個御匾會套房。標準套房包括一個升高寢區及浴室以及沉降式起居／工作間。本公司相信，這種設計符合區內休閒及商務旅客以至客戶的需求，有助於延長休閒或商務旅客於澳門的逗留時間。64個御匾會套房的面積由2,300至8,000平方呎不等。澳門威尼斯人的每個御匾會套房均設有客廳、飯廳、兩個或以上睡房及私人禮賓服務。部分較大的套房還設有一間私人按摩室、健身室、游泳池及媒體／卡拉OK室。

澳門威尼斯人亦提供多樣化的文娛活動及設施，既適合中場客戶攜同家人一同度假，也有為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而設的定制產品與服務，譬如御匾會等。澳門威尼斯人的威尼斯人購物中心的獨特零售購物空間佔地約952,000平方呎，內有350間店舖匯集多個國際名牌，並設有60家餐廳及食肆提供世界各地的風味美食。訪客及賓客可從多個不同地點直達威尼斯人購物中心，包括路氹主要通道、四季名店、澳門威尼斯人酒店及澳門威尼斯人博彩大堂。購物中心模仿威尼斯古舊街景興建，餐廳及門店沿街而立。於零售空間內的公眾休憩處包括聖馬可廣場及三條室內人工運河穿插其中。

此外，澳門威尼斯人還設有金光會展，一座面積約1,200,000平方呎的會議中心及會議室綜合大樓。這些會展獎勵旅遊設施地方寬敞，靈活性高，可間隔為小型、中型或大型會議室，及／或舉行大型多媒體活動或展銷會。由於休閒旅客於週末入住我們的物業，會展獎勵旅遊活動一般於平日進行，於週中較清閒的時段吸引商務旅客。除金光會展外，澳門威尼斯人亦設有一座具有1,800個座位的威尼斯人劇場及一座最近翻新並設有14,000個座位的威尼斯人綜藝館，舉辦世界級的文娛及體育盛事。



2.4 本公司物業

澳門倫敦人

澳門倫敦人與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巴黎人及澳門百利宮隔街相對，為我們於路氹最大型的綜合度假村。澳門倫敦人呈現一系列景點及特色，包括若干倫敦最著名的地標(例如國會大樓及伊莉莎白塔(普遍稱為「大笨鐘」))及賓客互動體驗。該綜合度假村設有四座酒店大樓。第一座酒店大樓包括設有368間豪華套房的倫敦人御園，以及400間瑞吉品牌的客房及套房。第二座酒店大樓包括659間康萊德品牌的五星級客房及套房，以及設有594間倫敦主題套房(包括14間尊貴的大衛·碧咸套房)的澳門倫敦人酒店。我們繼續進行澳門倫敦人二期工程，工程於二零二三年展開，主要包括翻新第三座及第四座酒店大樓(原為澳門喜來登大酒店)的客房，工程竣工後，將分別擁有1,382間及1,023間客房及套房。澳門喜來登大酒店更名為倫敦人名匯，標誌著澳門首家萬豪國際豪華精選酒店。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300間全新裝修的客房及套房可供入住，以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底農曆新年前已有額外的700間已裝修的客房及套房可供入住。其餘的客房及賓客娛樂設施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陸續開幕。該等項目估計成本總額為1,200,000,000美元。

倫敦人名匯娛樂場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開幕。澳門倫敦人目前設有約400,000平方呎的博彩區及博彩後勤區、513張博彩桌及1,281部角子機以及類似的電子博彩設施，亦設有專為貴賓客戶而設的專用貴賓廳。澳門倫敦人亦擁有約358,000平方呎的會議場地、一座設有1,701個座位的倫敦人劇場、一座設有6,000個座位的倫敦人綜藝館及約566,000平方呎的零售空間，內有164家門店以及50家餐廳及食肆提供世界各地的風味美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倫敦人的總入場人次約為25,600,000人，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一九年則分別約22,500,000人及19,200,000人。



2.4 本公司物業

澳門巴黎人

澳門巴黎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開幕。澳門巴黎人為與澳門威尼斯人及澳門百利宮相連的必到綜合度假村地標景點。其設施包括佔地約272,000平方呎的博彩區及博彩後勤區、267張博彩桌及900部角子機以及類似的電子博彩設施。澳門巴黎人亦設有2,541間裝潢雅致的客房及套房，以及巴黎人購物中心，包括其佔地約297,000平方呎的獨特零售購物空間，內有109間店舖匯集多個國際品牌，並設有24家餐廳及食肆提供世界各地的風味美食。澳門巴黎人的其他非博彩設施包括一座約62,000平方呎的會議室綜合大樓及一座設有1,200個座位的巴黎人劇場。位於澳門巴黎人的正前方，並透過有蓋步道與主樓相連的乃按原建築物二分之一的比例複製建成的巴黎鐵塔，其設有觀景台及餐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巴黎人的總入場人次約為13,500,000人，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一九年則分別約為11,600,000人及13,000,000人。



2.4 本公司物業

澳門百利宮

澳門百利宮於二零零八年八月開幕，與澳門威尼斯人毗鄰，百利宮娛樂場設有約108,000平方呎的博彩區及博彩後勤區、105張博彩桌及13部角子機以及類似的電子博彩設施。澳門百利宮亦有360間裝潢雅致的客房及套房(由FS Macau Lda.管理)、多家餐廳與酒吧，以及會議與宴會設施。四季名店與威尼斯人購物中心相連，設有約262,000平方呎的零售空間，內有138家門店以及10家餐廳及食肆。澳門百利宮亦設有19座尊貴罕有的御匾豪園(經個別設計，而賓客須經邀請才可入住)。四季名薈(亦由FS Macau Lda.管理)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開幕，提供289間豪華套房。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百利宮的總入場人次約為21,300,000人，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一九年則分別約為21,800,000人及24,300,000人。



2.4 本公司物業

澳門金沙

澳門金沙於二零零四年五月開幕，是澳門第一家拉斯維加斯式娛樂場，其位於澳門外港客運碼頭附近，於臨海地段，介乎澳門拱北關閘與中國及澳門商業中心區之間，位處中樞。該地點使澳門金沙能夠接觸非常龐大的客戶群，尤其是從氹仔客運碼頭或澳門外港客運碼頭登岸經海路訪澳的旅客。澳門金沙提供約176,000平方呎的博彩區及博彩後勤區，設有117張博彩桌及366部角子機以及類似的電子博彩設施。澳門金沙亦提供一座設有289間套房的酒店大樓、水療設施、金沙劇場、多間餐廳及文娛區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金沙的總入場人次約為3,200,000人，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一九年則分別約為3,300,000人及5,700,000人。



2.4 本公司物業

我們的土地批給

本公司獲澳門政府有關建設澳門金沙及路氹第一、第二、第三、第五及第六地段的土地批給，澳門威尼斯人座落於第一地段、澳門百利宮座落於第二地段、澳門巴黎人座落於第三地段及澳門倫敦人座落於第五及第六地段。儘管本公司並不擁有該等地段，但土地批給授予本公司獨家使用土地的權利。澳門的土地批給一般初步為期25年，此後根據澳門法律自動延期10年。如該等土地批給所訂明，本公司須支付土地溢價金，可於澳門政府接納土地批給後一次性支付，或分七期每半年支付一次，此外須在土地批給期內每年支付地租，澳門政府每五年可修訂年租金金額。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概覽

澳門政府公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國內地訪澳旅客總數為24,500,000人次，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28.6%。訪客人數增加乃由於旅遊環境更有利，當中包括前往澳門機場及服務澳門市場的其他機場的定期航班營運力進一步恢復、從香港等地前往澳門的渡輪服務更加頻繁以及若干簽證類別增加靈活性及可供選擇。澳門政府亦公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博彩毛收入為226,780,000,000澳門元（約28,350,000,000美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23.9%。

開發項目

本集團繼續進行澳門倫敦人二期工程。倫敦人名匯娛樂場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開幕。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我們宣佈倫敦人名匯揭幕，標誌著澳門喜來登大酒店改建為澳門首家萬豪國際豪華精選酒店。完成後，倫敦人名匯將提供2,405間客房及套房。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倫敦人名匯有超過300間全新裝修的客房及套房可供入住，以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底農曆新年前已有額外的700間已裝修的客房及套房可供入住。該等項目估計總成本為1,200,000,000美元，並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大致完工。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全新裝修的威尼斯人綜藝館已重新開放，設有14,000個座位，適合舉辦大規模現場文娛活動、世界級演唱會及體育盛事。翻新工程包括豪華的貴賓套房及相關設施、升級的音響及先進的燈光系統，令其成為亞洲配備最先進科技的綜藝館之一。

主要營運收益計量

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倫敦人、澳門巴黎人及澳門百利宮的營運收益取決於入住酒店的顧客人數，而顧客人數會影響酒店客房所收取的價格以及我們的博彩下注額。澳門金沙的營運收益主要由每日到訪物業的娛樂場客戶所帶動。

管理層利用以下金額及定價計量來評估過往業績並協助預測未來收益。各類金額計量顯示我們有能力吸引客戶到綜合度假村。於娛樂場業務中，贏額及贏款的百分比顯示基於下注額的預期收益金額。於酒店業務中，日均房費及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顯示客房的需求及我們有能力把握該等需求。於購物中心業務中，每平方米基本租金顯示我們有能力為可出租空間吸引並維持有利可圖的租戶。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我們用於評估營運收益的主要計量如下：

娛樂場收益計量：桌面博彩分為兩個組別，與澳門市場慣例一致：轉碼博彩(由貴賓客戶組成)及非轉碼博彩(大部分為非貴賓客戶)。轉碼博彩的下注額按已下注並輸賠的不可兌換籌碼計量。非轉碼博彩的下注額按桌面博彩的入箱數目(「入箱數目」)，即已發行籌碼(信貸工具)、桌面博彩投注箱存放的現金及於兌換籌碼處購買及兌換的籌碼的總和計量。轉碼及非轉碼的金額計量無法互相比較，由於彼等為不同的金額計量。轉碼博彩已下注並輸賠的金額遠高於非轉碼博彩的已入箱金額。角子機收入總額亦為一項下注額計量，為所述期間已下注的總金額。

我們視轉碼贏額為轉碼金額的百分比，非轉碼贏額為入箱數目的百分比，而角子機贏款(娛樂場贏得的金額)則為角子機收入總額的百分比。贏額或贏款的百分比指娛樂場所贏得並入賬列作娛樂場收益的轉碼金額、非轉碼入箱數目或角子機收入總額的百分比。贏額及贏款的百分比未計折扣、佣金、與會籍計劃有關的遞延收益以及分配有關向客戶免費提供貨品及服務的娛樂場收益。我們的轉碼贏額百分比預計為3.30%。實際贏額及贏款的百分比可能與我們預期的贏額百分比以及歷史贏額及贏款百分比有所不同。角子機博彩一般以現金進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約9.5%的桌面博彩以信貸形式進行。

酒店收益計量：所用績效指標為入住率(顧客人數指標，即期內可用酒店客房平均入住率)及日均房費(價格指標，即入住客房的日均價格)。可用客房不包括期內該等因翻新、發展或其他要求(如政府強制關閉、用作提供住宿予團隊成員及澳門政府用作隔離檢疫用途)而無法用作入住的客房。計算入住率及日均房費計及免費提供客戶之客房的影響。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指酒店日均房費及入住率的總結。由於並非所有可用客房均獲租用，日均房費一般高於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倘預訂客房的客戶未有入住並放棄按金，或客戶提早退房，該等預訂客房則可供未預約的旅客入住。

購物中心收益計量：租用率、每平方呎基本租金及租戶每平方呎銷售額均用作績效指標。租用率乃按報告期末可出租總租用面積除以可出租總面積計算。可出租總租用面積為：(1)租戶所租用的面積及(2)租戶不再佔用但仍支付租金的面積的總和。可出租總面積不包括發展中或未於市場上出租的面積。每平方呎基本租金為所有合資格計入租用率的租戶於報告期末生效的加權平均基準或最低租金(不包括租金優惠)。租戶每平方呎銷售額乃按連續12個月的已報可比較銷售額總和除以同期可比較平方呎計算。計算租戶每平方呎銷售額時僅包括開業最少12個月的租戶。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

淨收益

本公司的淨收益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分比變動
			以百萬美元計
娛樂場	5,346	4,841	10.4%
客房	774	761	1.7%
購物中心	493	513	(3.9)%
餐飲	260	240	8.3%
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	207	179	15.6%
淨收益總額	7,080	6,534	8.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收益總額為7,08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530,000,000美元增加8.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娛樂場淨收益為5,35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840,000,000美元增加10.4%。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桌面博彩及角子機收入因各物業的訪客量增加而有所增加，部分被轉碼贏額及角子機贏款率減少所抵銷。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下表概述本公司的娛樂場業務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澳門威尼斯人			
娛樂場淨收益總額	2,282	2,151	6.1%
非轉碼入箱數目	9,299	8,711	6.8%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24.7%	24.2%	0.5點
轉碼金額	3,701	4,546	(18.6)%
轉碼贏額百分比 ⁽ⁱ⁾	4.43%	4.44%	(0.01)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5,946	5,066	17.4%
角子機贏款率	3.8%	4.3%	(0.5)點
澳門倫敦人			
娛樂場淨收益總額	1,462	1,283	14.0%
非轉碼入箱數目	6,791	5,842	16.2%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21.5%	21.3%	0.2點
轉碼金額	7,633	7,336	4.0%
轉碼贏額百分比 ⁽ⁱ⁾	3.34%	2.99%	0.35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6,057	5,290	14.5%
角子機贏款率	3.8%	4.0%	(0.2)點
澳門巴黎人			
娛樂場淨收益總額	740	655	13.0%
非轉碼入箱數目	3,768	2,926	28.8%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20.9%	21.4%	(0.5)點
轉碼金額 ⁽ⁱ⁾	244	968	(74.8)%
轉碼贏額百分比 ⁽ⁱ⁾	(7.82)%	7.14%	(14.96)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3,461	2,528	36.9%
角子機贏款率	4.1%	3.9%	0.2點
澳門百利宮			
娛樂場淨收益總額	572	462	23.8%
非轉碼入箱數目	2,784	2,244	24.1%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24.3%	23.6%	0.7點
轉碼金額	9,311	6,860	35.7%
轉碼贏額百分比 ⁽ⁱ⁾	2.03%	2.27%	(0.24)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57	85	(32.9)%
角子機贏款率	3.4%	5.9%	(2.5)點
澳門金沙			
娛樂場淨收益總額	290	290	—%
非轉碼入箱數目	1,597	1,575	1.4%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16.6%	17.1%	(0.5)點
轉碼金額	131	108	21.3%
轉碼贏額百分比 ⁽ⁱ⁾	4.40%	6.11%	(1.71)點
角子機收入總額	2,152	1,851	16.3%
角子機贏款率	3.0%	3.1%	(0.1)點

(i) 與預期轉碼贏額百分比3.30%比較(按未計折扣、佣金、與本公司會籍計劃有關的遞延收益以及分配有關向客戶免費提供貨品及服務的娛樂場收益計算)。

(ii) 大部分轉碼博彩活動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季度初遷移至其他物業。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房收益為774,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61,000,000美元增加1.7%。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入住率增加，部分被因與喜來登大樓改建為倫敦人名匯相關的翻新工程導致可供入住客房減少所抵銷。

下表概述本公司的客房業務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除日均房費及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外，		
	以百萬美元計		
澳門威尼斯人			
客房收益總額	210	191	9.9%
入住率	98.1%	94.5%	3.6點
日均房費(以美元計)	203	208	(2.4)%
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以美元計)	199	196	1.5%
澳門倫敦人⁽ⁱ⁾			
客房收益總額	302	324	(6.8)%
入住率	96.4%	80.4%	16.0點
日均房費(以美元計)	216	196	10.2%
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以美元計)	208	158	31.6%
澳門巴黎人			
客房收益總額	137	135	1.5%
入住率	97.3%	93.0%	4.3點
日均房費(以美元計)	153	158	(3.2)%
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以美元計)	149	147	1.4%
澳門百利宮			
客房收益總額	107	94	13.8%
入住率	91.1%	81.5%	9.6點
日均房費(以美元計)	486	485	0.2%
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以美元計)	443	396	11.9%
澳門金沙			
客房收益總額	18	17	5.9%
入住率	99.0%	95.8%	3.2點
日均房費(以美元計)	174	171	1.8%
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以美元計)	172	164	4.9%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澳門喜來登大酒店改建為倫敦人名匯，平均每天約有1,850間客房不包括在可供入住客房內。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物中心收益為493,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13,000,000美元減少3.9%。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超額租金減少，部分被基本租金增加所抵銷。

下表概述本公司於路氹的購物中心業務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除每平方米金額外，以百萬美元計			
威尼斯人購物中心			
購物中心收益總額	230	227	1.3%
購物中心可出租總面積(平方呎)	822,424	818,686	0.5%
租用率	85.7%	79.7%	6.0點
每平方米基本租金(以美元計)	290	283	2.5%
租戶每平方米銷售額(以美元計) ⁽ⁱ⁾	1,581	1,906	(17.1)%
倫敦人購物中心			
購物中心收益總額	77	66	16.7%
購物中心可出租總面積(平方呎)	566,251	611,905	(7.5)%
租用率	72.7%	59.1%	13.6點
每平方米基本租金(以美元計)	163	149	9.4%
租戶每平方米銷售額(以美元計) ⁽ⁱ⁾	1,457	1,796	(18.9)%
巴黎人購物中心			
購物中心收益總額	27	32	(15.6)%
購物中心可出租總面積(平方呎)	296,818	296,352	0.2%
租用率	69.4%	67.2%	2.2點
每平方米基本租金(以美元計)	99	113	(12.4)%
租戶每平方米銷售額(以美元計) ⁽ⁱ⁾	489	710	(31.1)%
四季名店			
購物中心收益總額	158	187	(15.5)%
購物中心可出租總面積(平方呎)	261,898	249,373	5.0%
租用率	96.5%	92.9%	3.6點
每平方米基本租金(以美元計)	636	611	4.1%
租戶每平方米銷售額(以美元計) ⁽ⁱ⁾	5,379	7,594	(29.2)%

本表不包括我們於澳門金沙零售店舖的業績。

(i) 租戶每平方米銷售額乃按連續12個月的已報可比較銷售額的總額除以同期可比較平方呎。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餐飲收益為26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0,000,000美元增加8.3%。該增加主要由於食肆的業務量因所有物業的訪客量以及新的餐飲食肆數目增加而有所增加。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收益為207,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79,000,000美元增加15.6%。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訪客量上升需要增加航班而令渡輪業務增加14,000,000美元、娛樂收益增加13,000,000美元，以及會議收益增加1,000,000美元。

經營開支

本公司的經營開支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分比變動
			以百萬美元計
娛樂場	3,465	3,131	10.7%
客房	204	192	6.3%
購物中心	59	60	(1.7)%
餐飲	219	194	12.9%
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	179	139	28.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收回)淨額	8	(5)	N.M.
一般及行政開支	641	625	2.6%
企業	162	133	21.8%
開業前	3	7	(57.1)%
折舊及攤銷	754	809	(6.8)%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	13	N.M.
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虧損	32	12	166.7%
衍生工具的公允值收益	—	(1)	N.M.
經營開支總額	5,714	5,309	7.6%

N.M. — 無意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開支為5,71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310,000,000美元增加7.6%。經營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大部分業務類別的業務量均有所增加。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娛樂場開支為3,47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130,000,000美元增加10.7%。該增加主要由於娛樂場收益增加導致博彩稅項增加所致。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房開支為204,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2,000,000美元增加6.3%。該增加乃主要因酒店入住率上升導致工資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餐飲開支為219,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4,000,000美元增加12.9%。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食肆的業務量隨著訪客量上升而增加。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開支為179,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9,000,000美元增加28.8%。該增加乃主要因活動數量增加使娛樂開支增加17,000,000美元、訪客量上升需要額外營運航班而令維修及保養及燃料上升致使渡輪業務開支增加15,000,000美元，以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8,000,000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為8,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預期信貸虧損收回5,000,000美元。該增加乃由於先前儲備賬戶收回的款項減少18,000,000美元，部分被本年度撥備減少5,000,000美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為641,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25,000,000美元增加2.6%。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信息技術相關開支、維修及保養開支，以及水電費及合約勞工開支增加，部分增幅被營銷開支減少所抵銷。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企業開支為162,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3,000,000美元增加21.8%。該增加乃主要受專利費用增加所帶動，與各業務類別的收益增加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業前開支為3,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000,000美元減少57.1%。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第二季度用於澳門倫敦人盛大慶典的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及攤銷開支為754,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09,000,000美元減少6.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資產在上一年及本年度已悉數折舊，部分被本年度投入服務的資產折舊增加所抵銷。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匯收益淨額為12,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外匯虧損淨額13,000,000美元。外匯淨變動主要與以美元計值的債項相關。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虧損為32,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12,000,000美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與威尼斯人綜藝館及澳門倫敦人二期翻新相關的拆除成本增加所致。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經調整物業EBITDA⁽ⁱ⁾

下表概述有關本公司各分部的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分比變動
	以百萬美元計		
澳門威尼斯人	1,093	1,054	3.7%
澳門倫敦人	543	516	5.2%
澳門巴黎人	297	269	10.4%
澳門百利宮	321	308	4.2%
澳門金沙	56	59	(5.1)%
渡輪及其他業務	19	19	—%
經調整物業EBITDA總額	2,329	2,225	4.7%

- (i) 經調整物業EBITDA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指未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企業開支、開業前開支、折舊及攤銷、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融資成本、修改或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或虧損、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或虧損及所得稅利益或開支前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或虧損。管理層使用經調整物業EBITDA比較其與其競爭對手的經營業務的經營盈利能力，以及作為釐定若干獎勵補償的基準。綜合度假村公司歷年來將經調整物業EBITDA當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補充績效計量指標報告。為求以較獨立的形式綜覽其物業業務，綜合度假村公司(包括本集團)歷年來於其經調整物業EBITDA計算中，剔除例如開業前開支及企業開支等與管理特定物業無關的若干開支。經調整物業EBITDA不應被詮釋為替代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利潤或經營利潤(作為營運績效的指標)或替代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作為流動資金的計量指標)的指標。本集團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股息派付、利息付款、償還債項本金及所得稅，而該等項目並未於經調整物業EBITDA中反映。並非所有公司均以相同方式計算經調整物業EBITDA。因此，本集團所呈列的經調整物業EBITDA未必適合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其他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作直接比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物業EBITDA為2,33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230,000,000美元增加4.7%。該增加乃由於綜合度假村訪客量增加，帶動博彩及非博彩業務的收益增加所致。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融資成本

下表概述有關融資成本的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分比變動
			以百萬美元計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431	534	(19.3)%
減：資本化利息	(7)	(2)	250.0%
融資成本淨額	424	532	(20.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融資成本為424,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532,000,000美元。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減少108,000,000美元主要由於加權平均借貸結餘總額及加權平均利率減少。

加權平均借貸結餘總額減少主要由於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前償還了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1,950,000,000美元，並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季度回購了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175,000,000美元的未償付本金。

加權平均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4%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9%，主要由於優先票據的利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及二零二四年二月因信貸評級調升而總計減少0.5%，以及利率因LVS定期貸款自二零二三年七月起選擇現金利息付款而減少1.0%。

加權平均利率按照總利息開支(包括遞延融資成本攤銷、備用費及其他融資成本及資本化利息)及加權平均借貸總額(包括租賃負債)計算。博彩牌照負債的估算利息開支及相關負債結餘不計入該計算。

年內利潤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為1,050,0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92,000,000美元增加51.0%。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我們透過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及債務融資為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1,970,000,000美元。該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美元、港元及澳門元持有。

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購回未償付本金額為1,800,000,000美元、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到期的5.125%優先票據（「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購回本金額為175,000,000美元，以致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約1,000,000美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的剩餘本金總額為1,630,000,000美元。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名列協議中的安排人及放款人以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作為放款人代理）訂立一份新的融資協議（「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就訂立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而言，本公司現有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項下的承擔已終止。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提供19,500,000,000港元（約2,510,000,000美元）的無抵押循環信貸融資（「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本公司可不時提取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項下的循環貸款，直至二零二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為止（或若當日並非香港或澳門的營業日，則為下一個營業日），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一般企業用途以及營運資金需要，惟須遵守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所載的若干限制。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項下提取的所有貸款的最終到期日為二零二九年十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亦提供12,950,000,000港元（約1,670,000,000美元）的無抵押定期貸款融資（「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本公司可隨時一次性提取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項下的款項，直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止，用於償還其無抵押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項下的未償付金額。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項下提取的有關貸款的最終到期日為有關貸款提取日期五週年當日。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包含類似無抵押融資常見的履行性及限制性契諾，包括（但不限於）由主要物業的留置權擔保債務限制、售後租回交易、股息限制及對LVS定期貸款的還款限制，除非於該等付款後，本公司的現金結餘不少於250,000,000美元。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亦要求本公司於整段融資期間維持負債總額對經調整EBITDA最高的比率為4.00倍及於整段融資期間維持經調整EBITDA對利息開支淨額（包括資本化利息）最低的比率為2.50倍。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亦包含若干違約事件（其中部分受寬限期及補救期以及重大性規限所限），包括（但不限於）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博彩業務及失去或終止若干土地批給合同有關的事件。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項下可供動用的借貸限額為32,450,000,000港元（約4,180,000,000美元），包括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項下19,500,000,000港元的承擔（約2,510,000,000美元）及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項下12,950,000,000港元的承擔（約1,670,000,000美元）。本公司遵守該信貸融資的所有債務契諾。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現金流量 — 摘要

本公司的現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2,072	2,29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10)	(18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58)	(2,4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04	(339)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ⁱ⁾	1,361	1,702
匯率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5	(2)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0	1,361

- (i) 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700,000,000美元包括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912,000,000美元(其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上旬起成為非受限制)。

現金流量 — 經營活動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2,070,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2,290,000,000美元。我們的大部分經營現金流量來自娛樂場、購物中心及酒店業務。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2,070,000,000美元乃主要由於年內業務量增加令經營收入上升而產生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2,150,000,000美元，部分被營運資金變動的63,000,000美元現金流出影響以及年內支付所得稅11,000,000美元所抵銷。

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810,000,000美元，主要由於資本開支871,000,000美元，部分被已收利息62,000,000美元所抵銷。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包括澳門倫敦人的540,000,000美元、澳門威尼斯人的260,000,000美元、澳門巴黎人的39,000,000美元、澳門金沙的16,000,000美元，以及主要用於澳門百利宮的本公司其他業務的16,000,000美元。

現金流量 — 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658,000,000美元，主要由於以174,000,000美元購回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未償付本金合共175,000,000美元、支付利息398,000,000美元、支付遞延融資成本40,000,000美元、支付與博彩牌照負債有關的32,000,000美元及支付與租賃負債有關的13,000,000美元。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本公司的資本開支(不包括資本化利息及應付工程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澳門威尼斯人	260	71
澳門倫敦人	540	131
澳門巴黎人	39	8
澳門百利宮	13	15
澳門金沙	16	6
渡輪及其他業務	3	—
資本開支總額	871	231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物業及設備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已訂約但未撥備	229	510

我們繼續進行澳門倫敦人二期工程，而倫敦人名匯娛樂場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開幕。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我們宣佈倫敦人名匯揭幕，標誌著澳門喜來登大酒店改建為澳門首家萬豪國際豪華精選酒店。完成後，倫敦人名匯將提供2,405間客房及套房。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倫敦人名匯有超過300間全新裝修的客房及套房可供入住，以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底農曆新年前已有額外的700間已裝修的客房及套房可供入住。該等項目估計總成本為1,200,000,000美元，並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大致完工。

承諾投資

根據批給，VML承諾於澳門作出(或促使獲作出)最少35,800,000,000澳門元(約4,480,000,000美元)的投資。其中，33,360,000,000澳門元(約4,170,000,000美元)須投資於非博彩項目。該等投資須於二零三二年十二月前完成。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該等項目投入約168,000,000美元。澳門政府於二零二四年七月進行審核，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發出結果，審批並確認該金額為批給項下的合資格支出。澳門政府每年進行審核，以確認上一年度的合資格批給投資。截至本報告日期，就二零二四年投資進行的審核程序尚未開始。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25港元(約0.032美元)，惟須受本年報第3.8節所載若干條件所限。根據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已發行股份，將分派的末期股息總額估計約為2,020,000,000港元(按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匯率計算，約260,000,000美元)。

集團資產抵押

除按澳門政府所規定質押銀行存款125,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0澳門元，相當於約124,000,000美元)作為銀行擔保之抵押品(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任何負債、留置權或產權負擔抵押本集團的資產為抵押品。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或然負債。管理層經諮詢法律顧問後對潛在訴訟成本作出估計。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然而，管理層認為，該等訴訟與索償將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法律訴訟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Asian American Entertainment Corporation, Limited(「AAEC」或「原告」)於澳門初級法院(初級法院)向VML、LVS Nevada、LVS LLC及Venetian Casino(統稱「被告」)提出申索。申索金額為3,000,000,000澳門元(約375,000,000美元)，當中據稱AAEC與LVS Nevada、LVS LLC及Venetian Casino(統稱「美國被告」)就於二零零一年年底對澳門政府判給博彩經營批給而進行的公開競投作出聯合投標訂立的協議被違反。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澳門初級法院作出裁決，當中指出AAEC向VML提出的申索毫無根據，並且將VML的訴訟主體身分剔除。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AAEC對該裁決提出上訴，而上訴目前有待審理。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美國被告以有關申索先前於美國已被駁回為理由，請求澳門初級法院以已有確定裁判為依據駁回被告之申索。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澳門初級法院駁回已有確定裁判之抗辯。美國被告就針對該判決的上訴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提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所有上訴已轉交澳門中級法院審理。

由澳門初級法院透過請求書的方式開展的證據蒐集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完成。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AAEC向澳門初級法院請求將申索金額提高至96,450,000,000澳門元(約12,060,000,000美元)，並主張有關金額為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八年的所失收益，並保留申索計算至二零二二年的所失收益的權利。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AAEC的經修訂要求獲澳門初級法院批准允許。美國被告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就允許經修訂申索的裁決提出上訴；澳門初級法院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接受該上訴。

2.5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由於COVID-19全球大流行持續，美國被告請求重定審訊日期。澳門初級法院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否決美國被告的請求。美國被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對有關判決提出上訴。

審判聽證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開始。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的法院批示，澳門初級法院額外定審訊日期於二零二一年底，以聽取受到COVID-19旅遊限制影響而未能或嚴重受限進入澳門的證人作供。美國被告對澳門初級法院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的批示之若干方面提出上訴。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九日，原告已提交額外文件附入卷宗，並公佈由兩名聲稱為專家發出的書面報告，當中彼等分別計算得出原告的損失分別為57,880,000,000澳門元及62,290,000,000澳門元(分別約7,240,000,000美元及7,790,000,000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澳門初級法院裁定美國被告勝訴。澳門初級法院亦指原告於其案件中指控的若干方面屬惡意訴訟。

原告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就澳門初級法院的判決聲請提起上訴。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九日，美國被告獲澳門中級法院通知已就上訴陳述書邀請原告作出修改，主要在於將事實內容及法律內容仔細分清，並獲告知原告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五日提交經修訂的上訴陳述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美國被告對原告的經修訂的上訴陳述書作出回應。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八日，澳門中級法院作出批示，當中指出就原告透過對其上訴陳述書作出超出許可範圍的修訂可能涉及惡意訴訟，並邀請各方當事人作出回應。美國被告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對十一月八日的法院批示作出回應，而原告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請求法院就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八日的批示作出澄清。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法院作出批示駁回AAEC提出的澄清要求。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七日，澳門中級法院作出批示，駁回原告基於程序瑕疵對初級法院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作出的裁判提出的上訴，並再次裁定原告惡意訴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及十一月一日，美國被告及原告分別請求澄清中級法院不審理若干中間上訴的決定。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原告送交通知書，聲明其上訴時間應在法院針對澄清請求作出決定之後起計，而原告擬於屆時提交其上訴通知書，又或者，作為另一選擇，原告請求法院視其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提交的文件為上訴通知書。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原告申請更正其上訴通知書及其澄清請求。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美國被告對原告的澄清請求作出回應。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澳門中級法院作出決定，當中指出美國被告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以及原告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所提交之請求被認為構成宣告無效之請求，並且要求雙方就此發表意見，在無相反意見的情況下，法院將視有關請求為宣告無效之請求。美國被告作出回覆之期限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

本公司將繼續積極就此事件作出辯護。

除上文所述以外，本公司涉及其他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訴訟。管理層諮詢法律顧問後對潛在訴訟成本作出若干估計。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然而，管理層認為，該等訴訟與申索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6 主要風險因素

我們已識別及於下文載列各項對本集團業務的主要風險。於評估本公司時，閣下須審慎考慮該等風險以及本年報所載其他資料。本公司目前並不知悉或本公司目前認為並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風險

本公司的業務對消費者及企業因經濟低迷而減少可支配支出特別敏感。

消費者對酒店／娛樂場度假村、展銷會及會議以及本公司所提供的豪華設施的需求，對經濟低迷及其對可支配支出的相應影響特別敏感。消費者或企業於會議及商務旅行方面的可支配支出的變化受多個因素影響，如可見或實際的整體經濟狀況；對傳染病疫情蔓延的擔憂；任何就業市場或房地產市場的疲弱；信貸市場干擾；能源、燃料及食品成本高昂；旅行成本增加；銀行倒閉的潛在危機；可見或實際的可支配消費者收入及財富；對經濟衰退的擔憂及消費者對經濟信心的變化；或對戰爭、政治動盪、社會動亂及未來恐怖主義行為的擔憂。該等因素可能降低且過往曾降低消費者及企業對本公司提供的豪華設施以及休閒及商務活動的需求，因此，對定價施加更多限制並對本公司的營運造成損害。

自然災害或人為災難、爆發高度傳染性疾病或傳染病、政治動盪、社會動亂、恐怖分子活動或戰爭均可能對到訪本公司設施的訪客數目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干擾本公司的運作。

所謂「天災」指颱風及暴雨及其他自然災害、人為災難、爆發高度傳染性疾病或傳染病、政治動盪、社會動亂、恐怖分子活動或戰爭可能導致且過往曾導致往返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的旅遊及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的經濟活動減少，及可能且過往曾對到訪本公司物業的訪客數目造成不利影響。我們亦面對與氣候變化的物理影響相關的潛在風險，包括更頻繁或更嚴重的風暴、颱風、洪水、極端高溫或長時間高溫、海平面上升和水資源短缺。若氣候變化導致天氣形態出現其他變化，我們的沿岸物業可能會受到颱風次數及嚴重程度增加的影響，以及沿岸及河流洪水對該等物業造成損害，及我們的所有物業可能受到降水水平及熱應激增的影響。任何該等事件可能干擾本公司為業務配置足夠員工的能力，並會整體上干擾本公司的運作，且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帶來重大不利影響。雖然本公司保險涵蓋某些該等事件，惟本公司不能向閣下保證任何有關涵蓋範圍將提供任何保障或提供足夠悉數彌補本公司所有直接及間接成本，包括任何本公司物業的重大損壞，或部分或完全破壞引致的業務損失。

本公司的業務容易因本公司客戶的旅遊意欲而受到影響。

本公司依賴本公司客戶的旅遊意欲。本地居民僅佔及將佔業務的小部分。到訪我們物業的客戶大部分屬外來旅客。傳染病可能嚴重干擾本地及國際旅遊，且過往曾嚴重干擾本地及國際旅遊，造成到訪澳門(包括本公司物業)的客戶減少。地區政治事件、恐怖主義活動或社會動盪(包括導致旅客認為地區形勢不穩或政府不願授出簽證的事件)、地區衝突或爆發敵對行為或戰爭可為本地及國際旅遊帶來類似影響。管理層無法預計該等類型的航空或其他各式各樣的旅遊事件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干擾程度。

2.6 主要風險因素

本公司受限於規管我們營運的大量法規。

本公司須獲得及持有來自多個司法管轄區的牌照，以營運本公司若干方面的業務，及本公司博彩業務須受大量的背景調查及適當性標準所限。無法保證本公司將能獲得新牌照或重續本公司任何現有牌照，或倘獲得該等牌照，該等牌照將不會受制約、暫停或撤銷；及本公司失去、不獲批或不獲重續任何牌照將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須遵守反貪污法律及法規，例如FCPA，該法規一般禁止美國公司(例如LVS，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及其中介機構向海外官員作出不當付款以獲得或保留業務。任何違反FCPA將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亦處理本公司營運中的大額現金及受限於多項申報以及反洗錢法律及法規，以及澳門博彩當局載列的法規。任何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出現變動或未來可能有不同詮釋，或可能頒佈新法律及法規。任何違反反洗錢法律或法規、或對反洗錢的任何指控或透過本公司任何物業、員工或客戶對可能反洗錢活動進行的規管調查將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債務工具、現有債務償還責任及重大債務可能限制本公司現有及未來營運。

本公司現有債務償還責任包含，或任何未來債務償還責任及文據可能包含，多項限制性契諾，對本公司作出重大的營運及財務限制，包括限制本公司推行以下事項的能力：

- 作出額外舉債，包括提供擔保或信貸支持；
- 授出留置權作為債務或其他付款責任的抵押；
- 處置若干資產；
- 進行若干收購；
- 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及其他受限制付款，例如收購股本權益、購回次級債務或投資於第三方；
- 訂立售後回租交易；
- 涉足任何新業務；
- 發行優先股；及
- 與本公司股東及聯屬人士訂立若干交易。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包含多種財務契諾。

2.6 主要風險因素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在優先票據及LVS定期貸款項下的未償還借貸為8,040,000,000美元，而在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項下可供動用的借貸限額為32,450,000,000港元（約4,180,000,000美元）。這筆債務可能會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後果，例如：

- 增加本公司履行債務償還責任的難度；
- 本公司更容易受到經濟與行業整體逆境的打擊；
- 損害本公司今後為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發展項目、收購或一般企業用途而尋求額外融資的能力；
- 促使本公司將大部分營運現金流量用於支付債務本息，可用於營運及發展項目的資金則相對減少；
- 局限本公司就本身業務及營運所處行業變化作出規劃或應對的靈活性；
- 促使本公司於若干事件發生後購回本公司的優先票據，例如博彩法的任何變動或博彩當局採取的任何行動，而其後本集團並無任何成員公司以實質上與本集團於優先票據發行日期當日相同的方式於澳門擁有或管理娛樂場或博彩區或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而為期連續30天或以上，並對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相對於債務較少的競爭對手，本公司將處於競爭劣勢；及
- 若利率上漲，本公司的利息開支將會增加。

本公司及時再融資及未來置換本公司債務的能力取決於整體經濟及信貸市場環境、當地政府監管機構規定的潛在批准、環球信貸市場的流動資金是否充足，尤其是博彩行業環境、普遍監管環境，以及有關潛在再融資或置換時在每種情況下經評估的本公司現金流量及營運。倘本公司未能及時透過再融資或從營運中產生充足現金流量以償還本公司債務，本公司可能不得不尋求替代形式的融資、處置若干資產或最小化資本支出及其他投資，或不作出股息支付。無法保證任何該等替代選擇按符合要求的條款，按不會對本公司不利的條款，或按不會要求本公司違反本公司現有或未來債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為本公司所用（如有）。

本公司可能試圖安排額外融資以撥支本公司餘下已規劃的及任何未來的發展項目。倘我們日後或須籌集額外資金，我們的融資渠道及成本將取決於（其中包括）全球經濟狀況、全球融資市場狀況、充足融資額的可得性、我們的前景及信貸評級。倘我們的信貸評級降級，或我們的評級水平、我們所處的行業或我們的風險回應整體市況而調整，我們的資金渠道及任何債務融資成本將受到進一步負面影響。此外，未來債務協議的條款可能需要更高成本、包含更多限制性契諾，或要求額外的抵押品，這或會進一步限制我們的業務營運或由於當時生效的契諾限制而令條款無效。概無法保證日後將獲得債務融資以償還負債，亦無法保證可按我們所期望的條款獲得債務融資。

2.6 主要風險因素

本公司向部分客戶授出信貸及本公司可能無法向貸款客戶收回博彩應收款項。

本公司以信貸及現金基準進行博彩活動。本公司授出的任何有關信貸並無抵押。對博彩桌客戶授出的信貸通常比角子機博彩客戶多，對高風險客戶授出的信貸通常比下注金額較少的客戶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物業的博彩桌入箱數目約9.5%乃來自信貸下注。本公司向管理層認為其下注水平及財務狀況有保證的客戶授出信貸。大額應收款項倘被視為無法收回將對本公司經營業績帶來重大影響。

尤其是，本公司預期本公司的業務將僅能於數目有限的司法管轄區(包括澳門)強制執行博彩債務。倘本公司的博彩客戶來自其他司法管轄區，本公司業務或不能進入可能收回全部博彩應收款項的法庭，原因為(其中包括)許多司法管轄區的法庭不會強制執行博彩債務及本公司業務或遭遇拒絕強制執行該等債務的法庭。此外，根據適用法律，本公司的業務仍有義務就無法從客戶收回的彩金繳稅。

即使博彩債務可以強制執行，惟仍有可能無法收回。本公司不能收回博彩債務將對本公司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面臨欺詐及作弊風險。

本公司博彩客戶可能試圖或實際進行欺詐或作弊以增加贏額。欺詐或作弊行為可能包括使用偽造籌碼或其他手段，如勾結本公司僱員行事。僱員亦可能與荷官、監察員工、大堂經理或其他娛樂場或博彩區員工進行內部作弊行為。倘本公司未能及時發現該等行為或計劃，可能對本公司的博彩業務造成損失。此外，與該等計劃相關的負面報道可能對本公司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繼而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的業務面對重大競爭，且競爭可能於日後增加。

酒店、度假村及娛樂場業務競爭激烈。本公司的物業與澳門的大量其他娛樂場競爭。本公司的競爭對手已公佈興建額外澳門設施及澳門酒店客房量持續增長使市場競爭更加激烈。

本公司業務亦將與位於亞洲其他地方(包括新加坡、南韓、馬來西亞、菲律賓、澳洲及柬埔寨)及世界其他地方(包括拉斯維加斯)的娛樂場，以及網上博彩及提供博彩的郵輪競爭。本公司業務亦面對來自馬來西亞、澳洲及南韓新開發項目日益增加的競爭。此外，若干國家已經將娛樂場博彩合法化，而其他國家亦可能於未來將其合法化。

博彩場地及博彩活動(例如網上博彩)激增、競爭對手進行翻新及擴建，以及彼等從我們物業將客戶吸引過去的能力可能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6 主要風險因素

本公司目前及已計劃的建設項目存在重大風險。

本公司進行的開發項目及任何其他建設項目涉及重大風險。施工活動要求本公司聘用合資格承建商及分包承建商，但其供應或存在不明朗因素。建設項目或會出現成本超支及本公司或(在若干情況下)本公司承建商無法控制事件造成的延期，如材料或技術人員短缺、無法預見的工程、環境及／或地質問題、停工、天氣干擾、預料之外的成本增加及無法獲得施工材料或設備。施工、設備或人手問題或從政府或監管機構獲得任何必要材料、牌照、許可、配額及授權時遇到的困難將增加總成本、延誤、危害、阻止本公司項目施工或開展，或在其他情況下影響設計及特色。隨著開發及建設項目發展，我們亦可能作出導致項目預期成本及完工時間增加的決策。本公司現有項目的施工承建商或訂約方可能根據合約規定須承擔若干成本超支。倘該等訂約方未能履行責任，本公司可能就該等發展引致額外成本。倘本公司管理層無法成功管理我們的建設項目，可能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目前及已計劃項目的預期成本及完工日期乃基於本公司在建築師及其他施工發展顧問的協助下做出的預算、設計、發展及施工文件，而時間表估計須受限於設計更改、發展及施工文件落實及實際進行施工工作。本公司項目未能按預算或時間表完成可能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與本公司營運有關的風險

本公司的批給可在若干情況下解除或贖回而本公司不獲任何賠償。

倘VML嚴重地未履行在批給及所適用澳門法律項下的基本義務，澳門政府有權單方面解除本公司批給。解除本公司的批給後，博彩資產(其用途暫時由澳門政府轉讓至VML)將自動轉讓回澳門政府而本公司不獲任何賠償，及本公司將停止從該等營運中賺取任何收益。本公司失去批給將禁止本公司在澳門進行博彩營運，如此將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自二零二九年一月一日起，澳門政府有權選擇透過向本公司提出至少一年的事先通知而贖回批給。倘澳門政府行使此贖回權，則本公司可享有公平的賠償或損害賠償。然而，所支付之賠償未必足以彌補本公司所損失之未來收益。

本公司綜合度假村接待訪客人數，尤其是來自中國內地的訪客人數，可能會減少或影響旅遊。

本公司貴賓及中場博彩客戶一般來自亞洲鄰近地區，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南韓及日本。大量博彩客戶從中國內地到訪本公司娛樂場。經濟增長放緩或中國有關旅遊及貨幣流通之現有政策的轉變，均可能導致從中國內地到訪本公司綜合度假村之訪客數目及訪客願意及能夠在本公司物業時花費的金額減少。

中國政府不時採納的政策及措施包括對旅遊的中國內地居民發出的出境簽證施加限制。該等政策及措施(倘實施)或會減少來自中國內地的訪客數目，如此將對澳門旅遊業及博彩業造成不利影響。

2.6 主要風險因素

澳門政府未來可能判給額外的博彩批給，而本公司面對的競爭將會增加。

本公司持有澳門政府僅判給六個博彩經營批給之一，可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直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澳門政府日後准許額外的博彩經營者於澳門營運，本公司將面對額外競爭，且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可能受重大不利影響。

在澳門營商涉及若干政治及經濟風險。

澳門重大的政治、社會及經濟發展，以及政府政策變動或法律及法規或其詮釋變動，均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發展計劃、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的業務亦可能面臨規管澳門公司營運之法律和政策變動的風險。司法稅項法律及法規之修訂或不同詮釋及執行，也可能對本公司的稅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現時大部分有關博彩及博彩批給的澳門法律及法規均為近期制訂，且對此等法律及法規的詮釋的先例有限。本公司相信，本公司的組織結構及營運在所有重大方面都符合所有適用的澳門法律及法規。該等法律及法規非常複雜，且法院或行政或監管機關在未來或會就此等法律及法規作出與本公司不同之詮釋，或頒佈法規，則可能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本公司的活動受多個政府機關進行的行政審查及批准規限。本公司無法向閣下保證本公司將能取得所有必需批准而可能對本公司長遠業務策略和運作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澳門法例允許就行政行為向法院提出糾正；惟有關博彩業務的案例，至今甚少出現糾正情形。

本公司與澳門政府的稅務安排可能無法於屆滿日期後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延長或根本無法延長。

本公司在澳門享有企業稅務豁免，本公司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博彩業務所得利潤，一直獲豁免繳交12%的企業所得補充稅，然而，這項稅務豁免不適用於本公司的非博彩活動。本公司將繼續享有這項稅務豁免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二月與澳門政府訂立股東股息稅項協議，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生效，每年支付固定金額，以代替VML股東就獲派VML博彩利潤的股息須支付之12%的稅項。尚不確定該等稅務安排會否於屆滿日期後獲延長。

2.6 主要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與博彩中介就我們娛樂場的活動承擔連帶責任。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澳門終審法院裁定，博彩承批公司應與博彩中介(包括其經理及僱員)就博彩中介於博彩承批公司的娛樂場內開展的活動承擔連帶責任，而該等活動乃與博彩中介為博彩承批公司的利益而開展的一般活動有關。澳門立法機構隨後詮釋並澄清了有關連帶責任的法律且具有追溯效力，指出只有當存入的資金或籌碼用於娛樂場幸運博彩或與相關博彩的贏額相符時，博彩中介於博彩承批公司的娛樂場內開展的活動方會導致連帶責任。目前，我們並無依賴博彩中介產生任何部分博彩收益，但我們過去的部分收益來自博彩中介，未來可能亦會如此。儘管本公司在監控博彩中介於我們娛樂場經營的系統及手法上力求卓越，惟本公司無法保證本公司將能監控彼等開展的所有活動。此外，本公司無法保證澳門法院會在何等程度上認定本公司須對博彩中介於我們娛樂場開展的過往及未來活動承擔責任，鑒於近期頒佈的相關法律的詮釋，本公司亦無法確定澳門法院視博彩中介的一般活動為何等活動。

我們受限於澳門元及港元外匯市場的限制和人民幣的輸出限制。

我們的收益以澳門元及港元計算。澳門元與港元掛鈎，在許多情況下，和港元在澳門能互換使用。港元與美元掛鈎。雖然目前允許澳門元及港元自由兌換成美元，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澳門元及港元將繼續可以自由兌換成美元。另外，我們於較短時間內將大量澳門元及港元兌換成美元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限制。

目前，我們被禁止接受人民幣賭注。自中國內地匯出人民幣及可轉換成外幣(包括澳門元及港元)的人民幣金額亦受限制。自中國內地匯出人民幣的限制可能會阻礙中國內地的博彩客戶到訪澳門，不利澳門博彩業發展並對我們的博彩營運造成負面影響。我們無法保證中國內地未來不會頒佈增加限制或禁止自中國內地匯出人民幣的規定。再者，倘中國內地未來有任何准許或限制(視乎情況而定)自中國內地匯出人民幣的新規定頒佈，則此等匯款將需符合在該等規定列明的特定要求或限制。

VML可能需要對根據政府勞工配額向其承建商調派的外籍勞工承擔財務及其他責任。

VML獲澳門政府授予聘請外籍勞工的配額。VML將根據配額聘請的部分外籍勞工有效地調派予其負責本公司路氹金光大道項目的承建商。有關這些勞工的一切僱主責任，最終仍需由VML承擔，包括發薪納稅、遵守勞工及工人賠償法律等。VML要求所有獲調派外籍勞工的承建商賠償一切VML因承建商無法履行其責任而牽涉的成本或債務。VML與其承建商的協議亦有相關條款，容許VML在項目完工起最多一年內保留應付予承建商的一些款項。本公司無法向閣下保證，VML承建商必定會對根據勞工配額聘請的外籍勞工履行責任，或對VML根據協議履行賠償責任，或承建商賠償的金額必定足以支付VML對向其承建商根據VML的勞工配額調派的外籍勞工應付的賠款。在VML向其承建商結算付款之前，VML尚可行使對銷權，扣除其承建商應付的款項，包括根據僱主責任賠償而應付的款項。然而，在VML作出最終付款後，VML要強制執行未付款的賠償責任則可能比較困難。

2.6 主要風險因素

與人力資源有關的風險因素

本公司依賴主要人員的持續服務。

本公司保持競爭地位的能力很大程度上依賴本公司高級管理團隊的服務，包括王英偉(Wilfred)博士、鄭君諾先生、孫敏其(Dave)先生及韋狄龍先生。失去彼等的服務或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服務，或未能吸引及挽留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將對本公司業務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在澳門競爭有限的管理人員及人力資源，及政府政策亦可能影響本公司從海外聘請管理人員或勞工的能力。

本公司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本公司能否在我們的物業吸引、挽留、培訓、管理及激勵訓練有素的管理人員及僱員。澳門政府規定本公司僅可聘請澳門居民在本公司娛樂場從事若干職務，包括荷官等職務。此外，本公司須在澳門獲得擬從其他國家僱用的管理人員及僱員的簽證及工作許可。在澳門，對具備執行本公司所提供的服務所需技術的管理人員及僱員的競爭激烈，且對所需該等人員的競爭或會持續。

本公司或須從其他國家聘請管理人員及僱員，以為本公司物業配備充足員工及管理人員，而若干澳門政府政策影響本公司在若干工作類別聘請非居民的管理人員及僱員的能力。儘管本公司與澳門勞工及出入境當局協調確保滿足本公司對管理人員及勞工的需求，本公司或無法為本公司營運聘請及挽留充足數量的合資格管理人員或僱員，或澳門勞工及出入境當局或不會為本公司發出必要的簽證或工作許可。

倘本公司未能聘用、吸引、挽留及培訓訓練有素的管理人員及僱員，及為本公司訓練有素的管理人員及僱員獲得任何所需的簽證或工作許可，則可能會妨礙本公司在本公司現有物業及已規劃發展項目配備充足管理人員及員工的能力，繼而可能會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一般風險因素

因未能保持本公司資訊及資訊系統完整或遵守適用隱私及網絡安全的要求及法規，可能會損害本公司聲譽及對本公司的業務帶來不利影響。

本公司業務需要收集及留存大量數據及非電子資料，包括信用卡號碼、出生日期及各種資訊系統中的其他個人敏感資訊或財務資訊，該等資訊由本公司及與本公司簽約提供數據服務的第三方保存，並可能共享數據。本公司亦保存有關本公司僱員及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內部資訊。確保資訊完整及保護資訊對本公司至關重要。本公司收集相關資訊須遵守私人團體及政府部門的法規。

隱私及網絡安全法律及法規恆常發展及變動，並因司法管轄區而有明顯差異。本公司可能因致力確保遵守各種新頒佈或變動的適用隱私及網絡安全法律及法規而產生重大成本。遵循適用的隱私法律及法規亦可能為我們向我們的賓客及客人推銷我們的產品、物業及服務的能力帶來不利影響。此外，本公司或共享本公司數據的第三方可能違反任何適用的隱私及網絡安全法律或法規(包括意外遺失、不慎洩露、未獲授權閱覽或散播或安全漏洞)可能導致致本公司聲譽受損，並面臨罰款、處分、作出所需的修正措施、訴訟、損害賠償或本公司數據使用或轉讓的限制。

2.6 主要風險因素

本公司的母公司LVS過往曾經歷複雜且屬刑事的網絡安全攻擊，而未來可能會經歷更頻密的全球網絡安全及信息安全威脅，該等針對本公司(作為LVS的附屬公司)的威脅可能包括無組織的個人嘗試攻擊及精密並有目的攻擊。攻擊公司(包括我們所在行業的公司)的網絡罪行增加，危及客戶及公司資料，以及令公司數據損毀。本公司資訊系統及記錄，包括本公司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為本公司保存者，可能面臨網絡攻擊及資訊安全漏洞。網絡攻擊及資訊安全漏洞可能包括試圖取得資料、電腦惡意程式(例如病毒、拒絕服務、加密、壓縮或污染數據而導致其變得無法使用或無法取得，並宣稱將其還原至可用數據而向本公司勒索金錢或以本公司其他代價為條件的隨機程式攻擊)、操作失誤或濫用、或數據或文件意外洩露，及其他形式的電子及非電子資訊安全漏洞。此外，對人工智能的更多關注及使用增加網絡攻擊及數據洩露的風險，當威脅行為者使用人工智能時，這種風險可能會更快出現且迅速發展。此外，我們的僱員使用人工智能(不論有否獲授權)，均會令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其他專利資料無意洩露的風險增加。

本公司定期檢討我們的數據安全保障措施，本公司依賴專利及商用系統、軟件、工具及監察客戶及僱員資訊處理、轉移及儲存以確保安全。本公司亦廣泛依賴電腦系統處理交易、保存資訊及管理業務。本公司第三方資訊系統服務供應商及根據合約協議與本公司共用數據的其他第三方亦面臨有關網絡安全及隱私的風險，及本公司並無直接控制任何有關方的資訊安全或隱私操作。例如，目前用作轉移及批准支付卡交易的系統及用作支付卡本身的科技為支付卡行業，而非本公司所釐定及管制。本公司的博彩營運極為依賴第三方提供的科技服務。倘此等提供予本公司的服務出現干擾，可對本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透過網絡攻擊或以其他方式干擾本公司電腦系統或本公司所委聘的多名第三方，向我們提供營運設施的博彩營運系統的可用性將影響本公司向客戶提供服務的能力及對我們的收益及經營業績帶來不利影響。

嚴重盜竊、銷毀、遺失或冒用本公司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保存的資料，可能會對本公司聲譽造成不利影響，導致嚴重干擾本公司運作及管理團隊，並引致補救費用(包括就被盜竊資產或被盜用資料、維修系統損毀，及於承受攻擊後向客戶或業務合作夥伴提供優惠以維持良好關係而所承擔的負債)及監管罰金、處分以及糾正措施、或監管者、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根據合約協議與本公司共用數據的第三方或數據受到或可能受影響的人士提出訴訟。有關盜竊、銷毀、遺失或冒用行為亦可能導致股東、政府機構、客戶或其他第三方提出訴訟。電腦軟件功能及加密技術的革新、新工具及其他發展，包括針對該等革新尋找弱點而不斷演變的攻擊方法可能增加安全漏洞或其他入侵的風險。此外，本公司可能會產生網絡安全及隱私保護成本，而當中可能包括架構性變動、調派額外人員及保護技術、培訓僱員以及聘請第三方專才及顧問。倘發生重大網絡安全事件，我們可能並無與網絡安全相關的充足財務資源。此外，我們的網絡安全保險保單可能不足以承保漏洞或其他網絡事故造成的全部損失。網絡風險保險的投保及定價可能大幅波動，且我們無法確定我們未來可按經濟上合理的條款維持目前的保險水平。任何該等事件可能干擾本公司運作，不利於本公司的聲譽及品牌，並增加我們面臨政府調查、訴訟、罰款及其他責任的風險，任何該等事件可能會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6 主要風險因素

本公司所購保險未必足以承保一切本公司物業可能蒙受的損失，且本公司的保險費可能會於日後調高。

本公司就營運物業及施工中的物業購買全面保險保單，本公司認為涵蓋特點及限制在其數量、幅度及範圍為慣例。然而，超出本公司控制的市場因素可能限制本公司能夠獲得保險的涵蓋範圍或本公司以合理費用獲得保險的能力。若干類型的損失，通常為大流行疾病或大型自然災害，如傳染病、地震、颶風、洪水或網絡相關虧損，或若干可能無法或不可投保的其他責任(包括恐怖分子活動、政治動盪、地緣政治衝突或實際戰爭或戰爭威脅)或保費過份昂貴而致使投保屬不明智。因此，本公司或無法成功獲得毋需增加成本或降低承保範圍的保險。此外，倘發生重大虧損，本公司投保的保險保障未必足以支付本公司虧損投資的全部市值或置換成本或在若干情況下完全並未投保而導致若干虧損。因此，本公司可能失去本公司投資於一項物業的若干或全部資本，及來自該物業的預期未來收益，以及本公司可能保留對有關該物業的債務或其他財務義務的責任。

本公司若干債務工具及其他重大協議要求本公司保持若干最低範圍的保險。未能滿足該等規定可能導致對該等債務工具或重大協議違約。

我們面臨訴訟、調查、執法行動及其他糾紛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須遵守各項可能導致執法行動、罰款、民事或刑事處罰或訴訟索賠及損害賠償的法律及法規。此外，我們的僱員、代理或博彩中介的不當行為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或引致可能導致民事或刑事處罰(包括巨額罰款)的訴訟或法律程序。於若干情況下，為有關事件辯護可能不符合經濟原則及／或我們的法律策略最終可能不會使我們於該事宜上佔優。該等調查、訴訟及其他糾紛亦可能導致監管機構進行額外審查，從而可能導致與我們的批給相關的調查，並可能對我們的批給造成負面影響。我們無法預測任何未決或未來訴訟的結果以及有關訴訟將對我們的財務業績產生的影響，惟任何有關影響均可能屬重大。儘管該等索賠當中有部分由保險承保，惟我們無法確定所有該等索賠均會獲保險承保，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受到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可持續發展事宜的負面影響。

政府、投資者、客戶、僱員及其他持份者越來越關注企業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實踐與披露，對此範疇的期望亦迅速演化及增長，且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法律及法規正在擴大強制性披露、報告及盡調規定。我們已公佈多項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承諾及措施，包括與氣候變化及其他可持續發展事宜、我們的經濟和社會影響以及人力資源管理相關的目標、承諾及措施。我們實現該等目標的能力受到諸多我們無法控制的風險影響，評定我們環境、社會及管治實踐的標準可能因可持續發展格局演變而有所變動，從而可能會導致持份者對我們的期望更高，亦使我們採取成本高昂的舉措來滿足有關新標準。我們未能或被認為未能達成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或維持符合不斷變化的持份者期望及範圍不斷擴大的法律規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實踐，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吸引及挽留僱員或客戶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使我們受到投資界及執法機構更嚴格的審視。倘我們無法滿足有關新標準，持份者或會認為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上的政策及／或行動不足，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2.7 持份者資料

2.7.1 本公司股東

股權分析及本公司股東

股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法定股本 1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已發行股本 8,093,379,566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權分佈

持股量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ⁱ⁾
	股東數目	佔股東百分比 ⁽ⁱ⁾	持有股份數目	
1-1,000股	398	63.68%	172,546	0.002%
1,001-5,000股	169	27.04%	376,945	0.005%
5,001-10,000股	31	4.96%	243,600	0.003%
10,001-100,000股	22	3.52%	735,700	0.009%
100,001-1,000,000股	3	0.48%	711,600	0.009%
逾1,000,000股	2	0.32%	8,091,139,175	99.972%
總計	625	100%	8,093,379,566	100%

(i) 百分比僅供參考，且由於進位關係，相加後或不等於總數。

由於股份的所有權經代名人、投資基金及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持有，持有股份的實際投資者數目可能更大。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約47.28%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持有。

股權類別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II	72.13%
機構及零售投資者	27.87%
總計	100%

根據公開所得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金沙中國的已發行股本一直維持約27.71%的足夠公眾持股量(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2.7 持份者資料

締造股東價值

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受惠於多項主要優勢，使旗下業務別樹一幟，與競爭對手明顯有別。該等主要優勢包括：

- 提供優質的綜合度假村；
- 多元化的設施；
- 本公司執行業內領先的發展規劃(發展項目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3及2.5節)；
- 利用成熟品牌營銷；
- 營運具效率；
- 管理團隊經驗豐富；
- 充分利用我們獨特的會展獎勵旅遊及文娛設施；及
- 本公司與LVS持續關係締造重大效益。

金沙中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利潤為1,050,000,000美元，較二零二三年的692,000,000美元增加51.0%。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12.91美仙(100.26港仙)，較二零二三年的8.56美仙(66.89港仙)增加50.8%。

我們謹對股東給予的一切意見回饋表示謝意。若股東個人對本公司的運作有任何評價或疑問，請提出意見，有關聯絡資料載於本年報第6節。我們將回應閣下的提問。本公司樂於考慮閣下的意見，如有助於改善本公司表現及提高股東價值，我們會將建議付諸實踐。

2.7.2 本公司放款人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購回未償付本金額為1,800,000,000美元、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到期的5.125%優先票據，購回本金額為175,000,000美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的剩餘本金總額為1,630,000,000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我們訂立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據此，放款人提供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及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就訂立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而言，本公司現有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項下的承擔已終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主要包括6,980,000,000美元的優先票據及1,060,000,000美元的LVS定期貸款，且本公司在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項下可供動用的借貸限額為32,450,000,000港元(約4,180,000,000美元)，包括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項下19,500,000,000港元的承擔(約2,510,000,000美元)及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項下12,950,000,000港元的承擔(約1,670,000,000美元)。

有關本公司借款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發展項目提供資金。我們擬透過債務及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為我們未來的資本支出計劃提供資金。有關批給項下資本及經營開支要求的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2.3節。

2.7 持份者資料

2.7.3 本公司客戶

本公司的物業能符合不同類型顧客的需求：

- 休閒客戶：為優質住宿、零售、餐飲、文娛、水療及觀光而到訪度假村地點，期間可能會順道參與博彩活動；
- 會議與展覽活動主辦者：冀為活動締造優秀環境，以具規模、質量與格調，且安排靈活的場地設施，加上商務住宿、餐飲、環保因素及其他度假村設施，吸引更多買家及展商參加展銷會；
- 企業會議及獎勵旅遊活動主辦者：著重在具規模會堂舉行大型會議要求及重視環保，同時兼享各式文娛、餐飲及零售設施；
- 中場客戶：代表著博彩業務之中利潤率最高的分部，通常以非轉碼方式參與博彩，也常光顧角子機；及
- 貴賓及高端客戶：喜歡光顧本公司的私人會所御匾會博彩廳、豪華住宿及設施，通常以轉碼方式參與博彩。

我們的客戶大部分來自亞洲，而以中國內地、香港、台灣、韓國、馬來西亞、泰國、日本、新加坡、印尼及印度市場為主。

本公司與區內旅遊代理、企業及展覽活動主辦者維持密切關係，從中分銷我們的休閒產品以及推廣會展獎勵旅遊服務。此外，我們參加來源市場的商貿展銷會，以建立品牌認受性，並且推廣我們的服務與設施。

2.7.4 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董事會的監管職責

董事會須全面負責金沙中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項目及匯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對有關金沙中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匯報履行監管職責。請參閱本年報第3.4.6節以查看更多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資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金沙中國致力推廣業務及社區的可持續發展。為提供更多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及表現的資料予本公司持份者，本公司將刊發獨立且全面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其將涵蓋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規定，並參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準則》編製。

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表現

我們的企業責任平台代表我們針對對我們業務、社區及主要持份者最為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獨特方針。透過以明確的策略支撐每個支柱，我們銳意致力成為向人才、社區及地球的三大支柱負責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導者。我們的首要目標為驅策行動並產生正面影響。

根據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上市規則第2.07A條下有關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及強制規定須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規定，本公司已採用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之安排。所有日後公司通訊將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上以電子方式提供，以代替印刷本。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2.7 持份者資料

二零二四年環境及社會表現概要

企業責任平台

二零二五年地球支柱目標		二零二五年目標：範疇1及2絕對排放量較二零一八年基準年減少 17.5% 二零二四年表現：與基準年相比減少 60%
能源		
範疇1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27,885	
範疇2地點基礎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53,947	
範疇2市場基礎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70,632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1,128,494	
產生可再生能源(兆瓦時)：	48	
能源屬性證書(EAC)(兆瓦時)：	370,000	
水資源管理		二零二五年目標：每活動平方呎飲用水使用量較二零一九年基準年減少 3% 二零二四年表現：與基準年相比減少 11%
總耗水量(百萬加侖)：	1,775	
「水為善DROP BY DROP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金沙中國與致力解決氣候問題相關的組織合作。於二零二四年，透過水為善項目，我們與WASH基金會合作，推動本地社區的水資源管理項目，澳門聖若瑟大學透過該項目的資助開展了以海岸濕地為主題的流動展覽，並在多個活動中展出，並展開了為期一周的生態保育培訓。 		
廢棄物		二零二五年目標：營運廢棄物轉化率提高至 20% 二零二四年表現：16%的營運廢棄物被轉化
廢棄物產生總量(堆填、焚化、轉化)(公噸)：	86,945	
負責任消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二零二四年，金沙中國在酒店客房供應的水瓶已全部使用再生聚酯製造，而我們亦將繼續解決娛樂場對塑膠水樽的依賴問題，透過制定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年底前達至100%可持續採購； 金沙中國繼續與香港環保海鮮聯盟(HKSSC)合作，旨在推動香港及澳門可持續發展的海鮮市場。於二零二四年，澳門巴黎人法式餐廳、澳門倫敦人戈登拉姆齊英式酒吧及澳門金沙高雅扒房選用優質供應商經認證的可持續海鮮入饌，推出美味佳餚，以支持香港環保海鮮聯盟於世界海洋日的推廣活動；及 我們在採購非籠養雞蛋方面取得了進展，於二零二四年採購的非籠養雞蛋佔全部雞蛋的12%。金沙中國已於自助餐餐廳使用非籠養雞蛋，而之前已在客房餐飲中使用非籠養雞蛋，下一步將擴展至公司旗下的所有餐廳。展望未來，我們將專注於擴大非籠養雞蛋的使用範圍，以及尋找非籠養雞蛋的液蛋產品。 		

2.7 持份者資料

二零二五年人才支柱目標

7,000,000小時人才發展培訓

- 我們自二零二一年至今已完成8,600,000小時的培訓，其中二零二四年已達到2,300,000小時，超越了我們的目標；
- 金沙中國在澳門開展專為女性而設的「芳華綻放」女性團隊成員資源小組，為女性職涯發展提供有力支援。該計劃致力培養深厚的歸屬感，讓參與的團隊成員在互相支持的環境中分享經驗、互聯互助；
- 我們為獲澳門經濟及科技發展局(DSEDT)認證的17家本地創科企業舉辦「澳門科創企業里斯本交流團」，旨在透過項目為澳門推動智慧旅遊及高新科技發展作出貢獻。本地中小企業透過參加年度技術會議「網絡峰會」(Web Summit)、參訪里斯本的創科企業以及其他商務聯誼活動來了解全球科技趨勢並擴大業務聯繫；及
- 金沙中國「片區活化項目」著重活化舊區，吸引遊客前往該等地區並創造商機。於二零二四年的其中一項重要舉措是「草堆街創業方案大募集」，旨在透過資助鼓勵澳門企業家以創意方案落戶這條歷史悠久的街區。金沙中國於二零二四年為該項目選出了七家餐飲及零售企業，為每家企業提供上限為125,000美元的資助。

二零二五年社區支柱目標

為本地社區貢獻200,000小時的義工服務

- 截至二零二四年，我們已貢獻205,154小時的義工服務，超過我們於報告週期末重述的200,000小時義工服務目標；及
- 為支持中國的鄉村振興工作，金沙中國與中國土木工程集團(澳門)有限公司(CCECC)合作，在江西省修水縣資助建設建築面積約1,700平方米的新「澳誼小學」，為當地兒童提供急需的教育設施。

獎項及認可

金沙中國

- 於二零二四年，連續第三年入選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世界指數及連續第四年入選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亞太指數；
- 入選標普全球(S&P Global)《可持續發展年鑒2024》中國版及國際版，在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中均獲最佳1%的評分；
- 入選富時社會責任指數系列(FTSE4Good指數系列)；
- 在ISS ESG企業評級中被評為B級，獲授予「優秀(Prime)」等級；
- 榮獲香港中文大學「企業可持續發展指數」認可，五項排名躋身10強之列，更首次在所有指數中被評為「典範者」級別；
 - 於「第九屆香港企業可持續發展指數」中排名第六位
 - 於「第五屆粵港澳大灣區企業可持續發展指數」中排名第五位
 - 於「第四屆大中華企業可持續發展指數」中排名第六位
 - 於「第二屆全球(亞太區)企業可持續發展指數」中排名第六位
 - 於「第四屆大中華區酒店可持續發展指數」中名列第十位
- 截至二零二四年，金沙中國旗下所有酒店均已獲得「澳門環保酒店獎」金獎殊榮；
- 澳門所有物業均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認證；
- 獲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最佳企業管治及ESG大獎2024 — 評判嘉許(恒生指數成份股組別)」；及
- 獲得MSCI ESG「A」級評級。

2.7 持份者資料

2.7.5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有關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詳情載於業務審視分節(於本年報第2節)及企業管治報告(於本年報第3節)內。

本公司設有正式反洗錢政策，當中包括法規規定及預期，以及業界需求，以確保將法規合規情況維持於最高監察水平。

成立合規委員會的目的為協助董事會監督合規計劃，以遵守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法律及法規，包括博彩法及法規，並遵守適用於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及團隊成員的本公司商業行為與道德準則、反洗錢政策，以及報告及防止報復政策。合規委員會根據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合規計劃開展工作，並由規章制度總監擔任主席。

2.7.6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團隊成員資料如下：

全職團隊成員人數：	27,064名(包括2,125名由酒店合作夥伴管理，481名位於珠海及81名位於香港)
平均年齡：	42歲
性別比例：	49%為男性51%為女性
國籍總數：	52

為吸引、挽留及激勵卓越人才達成我們的目標及策略，我們參考個人及本公司表現而釐定團隊成員的薪酬水平。我們亦採納權益獎勵計劃，以確保團隊成員的利益與股東的利益一致。

我們繼續以靈活安排人手及挽留人才為優先重點，並強調讓員工不斷求進、滋養身心及積極參與。於二零二四年，我們成功招募超過3,100名新團隊成員，以填補本公司獨特且專門的職位。我們利用領英平台吸引全球人才，由此招募的管理專業人才佔本公司整體管理專業人才的40%。自二零二一年以來，我們的人才發展培訓時數達致8,600,000小時，超越我們於二零二五年達到7,000,000小時的目標。通過人才發展計劃，我們採取積極措施，透過金沙中國學院(Sands China Academy)確保業界未來人才供應，並推出三個全新的精英課程，分別為會展獎勵旅遊、保安及設施以及資產管理，專為吸引年輕人才加入業界而設。憑藉金沙中國學院轄下八間分學院的舉措，我們共培訓850名青少年以及超過4,300名業界業員及本地社區成員，延續本公司在助力澳門成為業界專業人才培育中心方面發揮主導角色。

本公司透過該等範圍廣泛、高效創新的人力資源舉措，展示以人為本的承擔及決心，致使金沙中國於大中華區及亞太地區勇奪31項與人力資源有關的獎項。金沙中國囊括為數如此眾多的人力資源獎項，於業界脫穎而出，成為具有卓越人力資源成就的領先企業，足證本公司於人才管理及發展方面踐行創新策略。



世界非凡
的娛樂。

3. 企業管治報告

3.1 緒言

企業管治為董事會的集體責任。董事深信優良的企業管治對創造股東價值及確保妥善管理本公司符合所有持份者的利益而言至關重要。

本報告闡述金沙中國的企業管治框架及常規，以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如何應用此等框架及常規。

3.2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及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披露以外，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遵守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及採納若干建議最佳常規(如適用)。

3.3 文化

本公司的文化兼具啟發性及挑戰性，令人才不斷致力樹立盡善盡美的服務質量標準，並透過創新精神及團隊合作力求卓越，時刻在本集團公平、誠信、道德方面的價值引領及鼓舞下，敢於挑戰酒店業的傳統思維，堅守人才、社區及地球的可持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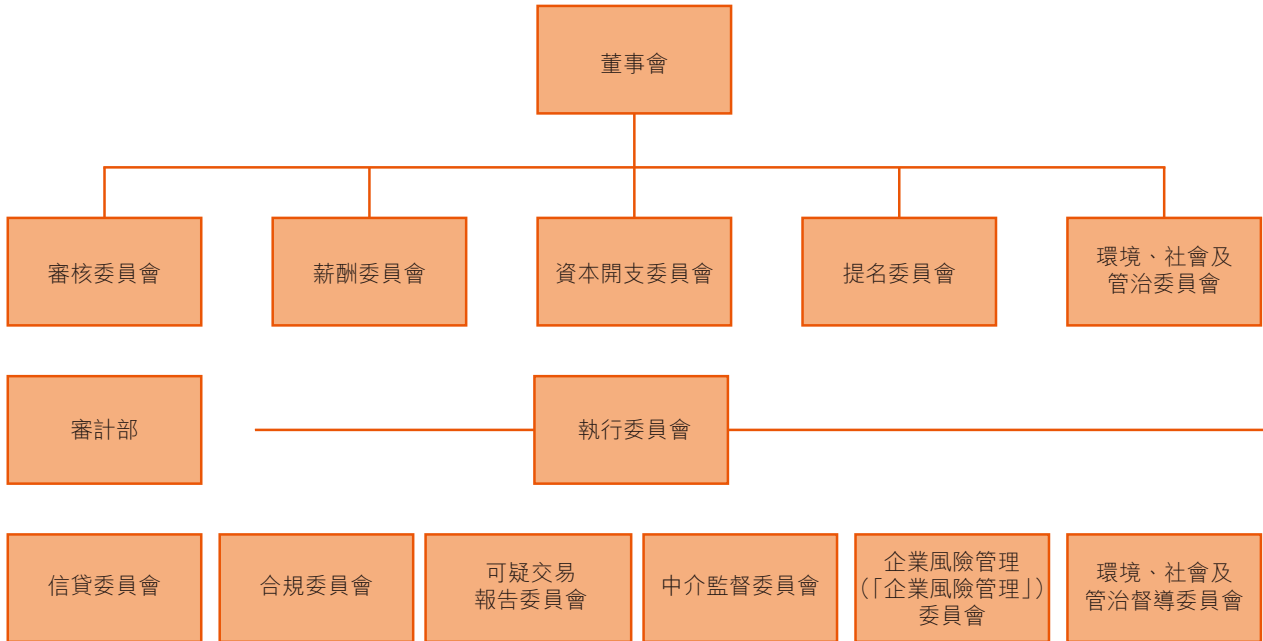
董事會信納本集團之宗旨、使命及價值與本公司的文化貫徹如一。

我們的宗旨	我們的使命	我們的價值
我們旨在通過引入具價值的休閒及商務旅遊，為社會創造積極影響和貢獻經濟效益，使我們所在的地區成為生活、工作及旅遊的理想之地。	我們開發及經營標誌性的綜合度假村，以可持續的商業實踐推動休閒與商務旅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盡善盡美的優質服務 創造卓越優異的業績 挑戰傳統酒店業思維、推動創新 堅守公平、誠信及嚴謹的道德規範 實現人才、社區及地球的可持續性

3. 企業管治報告

3.4 董事會管治架構

金沙中國的企業管治架構載列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策略及發展，在有效監控框架內持續評估及管理風險，推動其長遠的成功，以符合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策略目標，確保擁有所需資源以達致該等目標，檢討管理表現及確保奉行最高的道德操守標準。

於其決策過程中，董事會考慮任何決定可能帶來的長遠作用、本集團團隊成員的利益、與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本集團營運對社區及環境的影響及維護金沙中國恪守業務誠信最高標準的聲譽。

有關我們達致目標的策略的更多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節。

委員會

董事會設有五個委員會，代表其本身進行工作，並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資本開支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該等委員會透過履行監督職務或詳細處理若干事宜協助董事會，令董事會更有效地運用時間。各委員會主席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以確保董事會全面得悉一切活動的情況。董事會亦在委員會僅屬顧問角色的任何行動上保留其批准職責。

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載於各自相關的職權範圍書，須每年進行檢討，以確保其仍為合適。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3. 企業管治報告

3.4.1 董事會

組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有兩名執行董事及六名非執行董事（其中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的履歷載列於本年報第1.3節。

董事會由具備均衡技術、經驗及多元觀點的成員組成，對金沙中國至為合適。該等人士透徹了解澳門以至中國及亞洲的酒店、博彩及會展獎勵旅遊行業，並對當地業務及經濟環境有充份知識。

主要職責

若干職責對一個運作良好的董事會而言至關重要，尤其是主席、行政總裁及公司秘書。此外，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討論帶來有別於參與日常業務營運的執行董事的觀點。

(a) 主席與行政總裁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獨立分明亦有清楚界定分工。彼等各自的職責如下：

主席：

- 擔當領導，管理董事會的運作；
- 與高級管理層訂下董事會議程，確保有足夠時間討論議程上所有事項，特別是策略上的事宜；
- 促進非執行董事作出有效貢獻，從而推廣公開及議論的文化；
- 確保董事能接收準確、及時及清楚的資訊，亦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及
- 確保適當管治標準滲透本公司各階層。

行政總裁：

- 制訂業務策略及支援計劃以待董事會批准；
- 實行董事會協定的目標及政策；
- 管理及領導高級管理層及行政團隊；
- 擔當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及行政團隊之間的橋樑，確保董事會得悉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行政團隊對業務事宜的看法；及
- 為本公司團隊成員立下典範，向彼等傳達董事會期望的本公司文化、價值及行為。

(b)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兼備業務經驗及外部觀點，乃因彼等並無參與日常業務營運。彼等的主要職責為：

- 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性、資源、委任及操守準則等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 當潛在利益衝突出現時擔當領導；
- 具備特定專業知識的個別成員或當需要獨立監督時，為董事會委員會服務；及
- 審視本公司達致協定企業目標與目的之表現，以及監察匯報表現的事宜。

3.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先生及Charles Daniel Forman先生因彼等與控股股東LVS有關連，並非獨立。然而，彼等帶來休閒及酒店業的直接經驗及為董事會的決策過程增加不少價值。儘管不被視為獨立，彼等身為董事會成員的行動符合金沙中國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其餘四名非執行董事則被視為獨立，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董事會最少須有三分之一的獨立董事。鑒於大部分股權由LVS持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有特定責任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惟董事會及大多數股東均明白決策應始終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

(c)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擔當重要角色，確保董事會運作暢順。公司秘書的職責包括：

- 與主席合作，確保董事獲得良好且及時的資訊；
- 確保董事會遵遁正確程序；
- 助辦新任董事的入職活動，為董事會成員的持續專業發展提供協助；
- 記錄及保管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及
- 就所有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主席及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管治框架

董事會實施若干政策及程序，以使其管治框架正規化及確保其運作具透明度及按照最佳常規進行。

(a) 董事會企業管治指引(「企業管治指引」)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企業管治指引，其與守則規定一致。企業管治指引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指引涵蓋的主要事宜包括：

- 董事會成員資料及委員會；
- 董事會重組及管理層繼任計劃；
- 董事操守及董事會授權的事宜；
- 董事會會議、利益衝突管理及董事薪酬釐定程序；
- 新任董事入職及現任董事持續教育規定；
- 董事會及委員會表現評估；
- 提供與管理層和顧問接觸的機會；
- 董事會企業管治職能；及
- 就策略、業務模式及文化的董事會職務。

3. 企業管治報告

(b) 董事會批准及授權政策(「批准及授權政策」)

董事會訂有正式的批准及授權政策(其最後於二零二四年七月獲更新)，當中規定由董事會負責的事宜。主要事宜包括審閱及批准：

- 年度經營及資本預算；
- 監管公告；
- 項目初始建設預算以及任何其他安排及承擔；
- 並非載於年度或其他預算的資本項目；
- 慈善捐獻；
- 聘用專業顧問及自由代理；
- 發行、產生及提早償還外部債務；
- 發行或出售股本證券；
- 於正常業務過程以及外部合夥公司或合營企業以外的外部收購或出售安排；
- 董事與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的指引；及
- 董事會批准須受法律及法規或董事會採納的守則及政策所規定的其他事宜。

董事會亦負責批准策略、釐定風險承受能力、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確保其有效性、批准中期股息及建議末期股息以供股東批准。

(c) 商業行為與道德準則

董事會亦有責任為本公司制定道德標準。本公司已採納商業行為與道德準則，適用於全體董事、高級職員、團隊成員及商業夥伴。其建立了董事會認為可促進誠信、遵守法律及個人問責性的最高標準的政策及程序，並以下列四個主要原則為基準：

原則1：尊重個人

原則2：以合乎道德和合法的方式經營業務

原則3：保護本公司和投資者

原則4：增進我們社區的發展

本公司向所有新任董事、高級職員及團隊成員提供商業行為與道德準則，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d) 反貪腐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反貪腐政策，以確保我們營運的服務及業務發展常規完全符合適用備存紀錄及反貪腐法律，包括FCPA及二零零二年的沙賓法案。該反貪腐政策已提供予所有新任董事、高級職員及團隊成員。

(e) 報告及防止報復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報告及防止報復政策以促進及鼓勵舉報本公司的任何行為失當，包括違反或可能違反商業行為與道德準則，以及確保有關行為失當的該等舉報將不會受到騷擾、恐嚇或其他報復行為。該報告及防止報復政策已提供予所有新任董事、高級職員及團隊成員。

3.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有效性及評估

為確保董事能向金沙中國作出全面貢獻，本公司設有新委任董事入職的正式指引。該等指引規定新委任董事應參與正式及定制的入職活動，以確保彼等正確認識本公司營運及完全知悉其法律及監管責任。

此外，董事會亦有責任根據其企業管治指引為全體董事舉辦入職及持續教育計劃。我們期望董事參與適當的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巧，並確保彼等繼續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我們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會，並派發相關資料。我們亦鼓勵全體董事參與培訓課程，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已就(i)有關上市規則修訂的最新資料，包括檢討企業管治守則及氣候相關披露規定；(ii)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iii)網絡安全、資訊科技、危機管理及業務連續性、資訊管治及隱私、人才招募及保留及繼任計劃的企業風險管理的最新資料舉行簡介會。此外，我們亦已為董事提供有關包括法律及監管方面的最新資料。全體董事均已接受有關本公司營運、發展、行業及董事職務的不同範疇的培訓，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企業管治	培訓範疇 法律及監管	業務
執行董事			
王英偉	√	√	√
鄭君諾	√	√	√
非執行董事			
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	√	√	√
Charles Daniel Forman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	√	√	√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	√	√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	√	√
鍾嘉年	√	√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董事會自行審閱其於二零二四年的表現。董事會信納：

- 董事會已符合所有法定及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規定；
- 董事會已作出一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告，確保市場維持獲悉合適資訊；
- 董事已符合公開上市公司會議的預期出席情況；及
- 董事已對董事會審議作出有建設性的貢獻，並在獲悉適當資訊的前提下於有需要時批准決議案。

公司秘書亦已持續接受相關專業培訓，而彼已確認於二零二四年已參與不少於15個小時的培訓。

3.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財務匯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二零二四年的董事會活動

於二零二四年，董事會舉行九次會議，並額外通過書面決議案，以履行其職責。董事會須根據其企業管治指引及守則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大約每季一次。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董事會的成員資料，以及於年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股東週年大會
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主席)	9/9 ⁽ⁱ⁾	0/1
王英偉	9/9	1/1
鄭君諾	9/9	1/1
Charles Daniel Forman	8/9	0/1
張昀	8/9	0/1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9/9	1/1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8/9	1/1
鍾嘉年	8/9	1/1

(i) 包括三次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董事會會議。

公司秘書經諮詢主席、行政副主席、行政總裁兼總裁及高級管理層後編製會議議程。於二零二四年，董事會已商議策略、融資、營運、財務表現、監管合規情況及管治相關的多項事宜。董事會審議的主要項目概述如下。

(a) 營運及業務監督

於年內董事會專注於以下主要範疇：

- 二零二五年資本開支預算；
- 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批給合同項下具體投資項目的執行方案；及
- 管理團隊就營運事宜、發展項目及任何重大訴訟提供的定期更新。

(b) 管治

於年內董事會審議的主要管治事宜載列如下：

- 董事會委員會的定期報告及建議；
- 管理層獎勵計劃；
- 按照守則及企業管治指引的審閱，包括年度自身表現審閱；
- 續聘德勤為核數師的建議；
- 董事調任及高級管理層變動；
- 修訂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書、證券交易守則以及批准及授權政策；
- 有關強制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新安排；
- 董事袍金的調整及委任書；及
- 採納本公司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的建議。

3. 企業管治報告

(c) 財務

在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提出建議後，董事會批准：

- 本公司初步全年業績公告及中期業績公告，以供於市場發佈；
- 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以供刊發；及
- 本公司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季度財務業績，以供LVS載入其綜合財務報表。

(d) 監管

於年內董事會專注於下列監管事宜：

- 透過聯交所發佈前的公告；及
- 刊載本公司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中期報告。

(e) 其他事宜

董事會另外於審核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審議及／或批准若干其他事宜，包括購回優先票據、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及重續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

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載於本年報的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並認為交易乃於本公司的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按一般商業或最佳的條款進行，以及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3.4.2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金沙中國擔當重要監督角色，確保本集團擁有有效及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由全面的管治、內部及外部審核以及匯報職能所支援。

組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職權範圍書訂明董事會須委任最少三名非執行董事為成員，其中大部分成員應為獨立董事。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及鍾嘉年先生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除審核委員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外，審計副總裁、規章制度總監督兼副總裁及外聘核數師一般均會出席會議。

職責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詳細載列於其職權範圍書。其主要職責為於下列主要範疇支援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 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
- 監察本公司所刊發的財務資料的完整性；
- 就內部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履行監督職務；及
- 每年評估其自身表現及檢討其職權範圍書的充足性。

3.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二四年的活動

於二零二四年，審核委員會舉行八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其職權範圍書規定其每年按季至少舉行四次會議，或因應情況需要增加會議次數。審核委員會的成員資料，以及於年內舉行的會議出席率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主席)	8/8
張昀	7/8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7/8
鍾嘉年	8/8

審核委員會所處理的主要事宜包括：

(a) 監督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

審核委員會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德勤的關係。具體而言，審核委員會：

- 評估德勤的表現、其獨立性及客觀性，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並建議續聘其為核數師；及
- 審閱及批准德勤提供的非核數服務。

(b) 財務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以審閱由管理層編製以供刊發的財務報表、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該等財務報表，並專注於職權範圍書訂明的事宜。財務報表審閱包括：

- 本公司初步全年業績公告、年報、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 本公司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季度財務業績，以供LVS載入其綜合財務報表；及
- 年內的持續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亦定期與外聘核數師德勤會面，並審議其中期審閱報告、其全年審核報告及其審核計劃。

(c) 內部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定期審閱及審議內部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其中包括：

- 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內部審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的充足性；
- 審計部(本公司的內部審核職能)就其活動、審核結果及審核計劃進度的季度報告；
- 審計部的表現；
- 合規事宜的季度更新及舉報熱線的季度報告；
- 有關企業風險管理計劃的季度更新及若干特定議題的定期報告，該等議題包括網絡安全、資訊科技、危機管理及業務延續性、資訊管治及隱私、人才招募及保留及繼任計劃；及
- 有關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法律議題的定期報告。

3. 企業管治報告

(d) 其他事宜

審核委員會另外於年內審閱若干其他事宜，其中包括若干於董事會審議前的業務事宜，包括二零二五年資本開支預算、購回優先票據、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及重續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

審核委員會亦就其年內的表現及職權範圍書進行檢討，並仍信納其表現，而其職權範圍書仍為合適。

3.4.3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的為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其中包括基本薪酬、福利、長短期獎勵、利潤分享計劃及任何協議的條款。

組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兩名非執行董事(彼等均為獨立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彼為行政副主席)。職權範圍書規定薪酬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包括其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除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外，人力資源高級副總裁獲邀出席會議。

職責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詳細載列於其職權範圍書。其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 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以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提出建議；
- 獲授予職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定義見其職權範圍書)的薪酬待遇；
- 評估獎勵及權益獎勵計劃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有關股份計劃的事項；
- 審閱及批准獎勵及權益獎勵計劃項下任何建議授出獎勵的條款；及
- 每年評估其自身表現及檢討其職權範圍書的充足性。

二零二四年的活動

於二零二四年，薪酬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並額外通過書面決議案，以履行其職責。其職權範圍書建議其應每年舉行四次會議，惟准許其因應情況需要減少會議次數。薪酬委員會的成員資料，以及於年內舉行的會議出席率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主席)	3/4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4/4
王英偉	4/4

3.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所處理的主要事宜包括：

- 管理層獎勵計劃；
- 董事調任及薪酬安排；
- 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 董事袍金的調整；及
- 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為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

進行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工作時，薪酬委員會確保：

- 並無個別人士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及
- 薪酬獎勵的釐定乃參考個人及本公司的表現，符合市場常規與狀況，以及本公司的目標與策略。

就非執行董事而言，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彼等職務特定性質、相關指引及上市規則規定後，審閱應付袍金。

薪酬委員亦就其年內的表現及職權範圍書進行檢討，並仍信納其表現，而其職權範圍書仍為合適。

有關薪酬(包括權益獎勵計劃)所需的額外披露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報告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27。

3.4.4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目的為協助董事會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提出建議，藉此協助董事會確保董事會規模、架構及組成仍為合適，致使董事會能繼續有效履行其職責。

組成

職權範圍書規定提名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亦規定提名委員會應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董事會主席(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組成提名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

職責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詳細載列於其職權範圍書。其主要職責為透過下列各項支援董事會確保其成員組成具備適當的平衡：

- 至少每年審閱一次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觀點、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及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或就挑選獲提名為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企業管治報告

- 參照上市規則所載的因素及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認為屬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每年檢討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
- 每年審閱提名政策(定義見其職權範圍書)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及
- 每年評估其自身表現及檢討其職權範圍書的充足性。

確保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

提名委員會已完成其就以下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年度檢討，並認為有效：

董事會及委員會架構	<p>董事會半數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此及與高級管理層任何成員之間各自獨立，概無任何關係。</p> <p>所有管治相關委員會成員主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p>
非執行董事酬金	<p>非執行董事就彼等作為董事會成員及委員會主席(視乎情況而定)收取固定費用。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收到帶有績效表現相關元素的股本權益酬金。董事酬金相關資料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p>
委任非執行董事	<p>外部招聘專業人士參與協助物色潛在的非執行董事人選。</p> <p>董事會尋求來自不同專業及個人背景、集結廣泛的經驗及專業知識且具誠信聲譽的成員，並參考企業管治指引、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p>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承諾及獨立性	<p>董事會每年檢討各董事履行彼職責所作出的貢獻。董事於二零二四年的會議出席記錄於本年報第3.4部披露。</p> <p>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於獲委任時、每年及任何其他認為合適的時間進行評估。</p>
行政會議(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	<p>主席至少每年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p>
利益衝突管理	<p>企業管治指引為董事提供利益衝突管理的相關指引。</p>
專業意見	<p>董事可向公司秘書及獨立專業顧問尋求意見以協助彼等執行於本公司的職務，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p>
董事會評估	<p>董事會每年進行自身評估以確定其及其委員會是否有效運作。</p>

3.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有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的新董事提名及委任程序。董事會已就有關挑選及委任董事事宜授予提名委員會權力及職務並載列於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內。

(a) 提名董事的主要提名標準及原則

提名委員會考慮以下提名董事的主要提名標準及原則：

- 至少每年審閱一次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觀點、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及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經充分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個人履行其職責(載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適用之法律及法例及企業管治指引)為董事會的有效性做出貢獻的能力後，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獲提名為董事的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董事會成員標準已載於企業管治指引第I(3)段，包括：
 - 來自不同專業及個人背景的成員具誠信聲譽並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集結廣泛的經驗及專業知識；
 - 投放足夠時間及精神處理本公司事務的能力；
 - 擁有金融知識；
 - 擁有良好品格，包括：
 - 誠信：董事於其個人及專業往來時應展示高道德標準及誠信；
 - 問責：董事應該願意對其作為董事的決定負責；
 - 判斷：董事應具備在廣泛議題上提供明智及深思熟慮的諮詢的能力；
 - 責任：董事應以鼓勵負責、開放、具挑戰性及啟發性的討論方式相互互動；
 - 高績效標準：董事應具有能夠反映為其本身及他人設立高標準的過往成就；
 - 承擔及熱誠：董事應致力並熱衷於提升彼等在本公司作為董事的表現(就其本身而言並與同儕比較)；及
 - 勇氣：董事應具備面對異議仍能公開表達意見的勇氣。
 - 能達到以下期望：
 - 投放足夠時間、精力及精神以確保盡職履行其職務；
 - 在可能情況下，出席全部董事會會議及彼出任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至少75%；
 - 遵從企業管治指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的職務及責任；
 - 遵從公眾上市企業董事所適用的一切謹慎、忠誠及保密原則；及
 - 遵從本公司商業行為與道德準則以及反貪腐政策，包括但不限於當中所載的利益衝突的政策。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企業管治報告

(b) 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根據以下程序委任董事：

- 提名委員會充分參考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及評估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如適用)；
-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董事會充分參考提名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企業管治指引考慮提名委員會建議的人士；
- 董事會確認委任有關人士為董事或推薦其於股東大會上參選。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人士或增加新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重選；及
- 股東批准在股東大會上參選的人士選舉為董事。

提名委員會根據以下程序重新委任董事：

- 提名委員會充分參考提名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企業管治指引考慮各退任董事及評估各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董事會充分參考提名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企業管治指引考慮提名委員會建議的各退任董事；
- 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推薦退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及
-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重選董事。

(c)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物色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參考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委任將根據獲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利益及貢獻，並經考慮包括有關人士的業務及專業經驗、地區、年齡、性別、種族、民族、文化及教育背景、國籍及原籍國等多項因素而作出。提名委員會亦不時考慮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外部招聘專業人士可能參與協助進行挑選過程(如需要)。

本公司將藉挑選適當董事人選時的機會逐步改善董事會的性別比例，以確保成員組合的性別比例取得適當平衡，旨在自二零二二年十月起將董事會的性別比例達至不少於1比10，及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達至1比5，並以董事會邁向性別平等為最終目標。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員工目前的性別比例載於本年報第2.7.6節。本公司提倡營運各方面的多元性，並營造各團隊成員能全面發揮彼等潛能的環境，以協助構建以技術熟練及經驗豐富的團隊成員組成的更廣泛且多元的人才庫，最終為就任本公司領導職位作好準備，並於各級實行招聘及挑選程序，讓候選人具有多元背景。在通往員工性別平等的道路上，本公司旨在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將管理層及初級管理層職位的女性比例分別達至45%及47%。本集團多元化方針的進一步詳情可參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二四年的活動

於二零二四年，提名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其職權範圍書規定每年須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資料，以及於年內舉行的會議出席率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主席)	2/2 ⁽ⁱ⁾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2/2
張昀	2/2

(i) 由受委代表出席。

提名委員會完成其對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的年度審閱，根據其職權範圍書及守則的規定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審閱及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及調任董事，以供董事會批准。

提名委員會審閱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而審閱結果仍然充分。提名委員會亦就其年內的表現及職權範圍書進行檢討，並仍信納其表現，而其職權範圍書仍為合適。

3.4.5 資本開支委員會

資本開支委員會透過審閱非預算且每個項目價值超過10,000,000美元的資本開支項目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從而協助董事會。此舉有助董事會透過資本開支委員會適當監督及控制重大項目的管理，同時更有效運用董事會時間，以專注於更重大的事項。

組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資本開支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兩名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總裁(彼為資本開支委員會主席)及行政副主席)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職權範圍書訂明董事會須委任最少三名董事為成員。由於資本開支委員會並非管治委員會，故其大部分成員毋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職責

資本開支委員會的職責詳細載列於其職權範圍書。其主要目的為透過下列各項支援董事會及管理層就資本開支進行決策：

- 審閱任何非預算且每個項目價值超過10,000,000美元的資本開支項目的條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每年評估其自身表現及檢討其職權範圍書的充足性。

3.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二四年的活動

於二零二四年，資本開支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並額外通過書面決議案，以履行其職責。其職權範圍書規定其於有需要時舉行會議。資本開支委員會的成員資料，以及於年內舉行的會議出席率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鄭君諾(主席)	4/4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4/4
王英偉	4/4

資本開支委員會所處理的主要事宜為：

- 二零二五年資本開支預算；
- 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批給合同項下具體投資項目的執行方案；
- 資本改善項目季度報告；及
- 價值超過10,000,000美元的資本開支項目。

資本開支委員會亦就其年內的表現及職權範圍書進行檢討，並仍信納其表現，而其職權範圍書仍為合適。

3.4.6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要目的為協助董事會履行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策略及匯報的監管職責。

組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彼為行政副主席）。職權範圍書訂明委員會最少由三名董事組成，當中最少一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除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成員及高級管理層外，營運行政副總裁、採購及可持續發展副總裁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高級經理應邀出席會議。

職責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職責詳細載列於其職權範圍書。其主要職責如下：

- 監察及監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方針、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政策及措施的實施；
- 審閱本集團的環境及社會表現；
- 審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 審閱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事宜（包括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每年評估其自身表現及檢討其職權範圍書的充足性。

3.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二四年的活動

於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舉行三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其職權範圍書規定其於有需要時舉行會議。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成員資料，以及於年內舉行的會議出席率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張昀(主席)	3/3
鍾嘉年	3/3
王英偉	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所處理的主要事宜為：

-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目標；
- 環境及社會表現、與氣候相關的最新資料及關鍵持續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及項目；
- 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與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匯報相關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的充足性；
- 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重大評估，識別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及
- 就上市規則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中與氣候相關披露的新要求進行差距分析。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亦就其年內的表現及職權範圍書進行檢討，並仍信納其表現，而其職權範圍書仍為合適。

3.5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的管治及實施架構

本公司於執行其策略及營運其業務時面對多種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有效風險管理為金沙中國管治常規的核心要素，乃為緩解及管理此等風險而設。最終，準確及適時地識別、評估及管理金沙中國的主要風險對業務營運及財務上取得成功至關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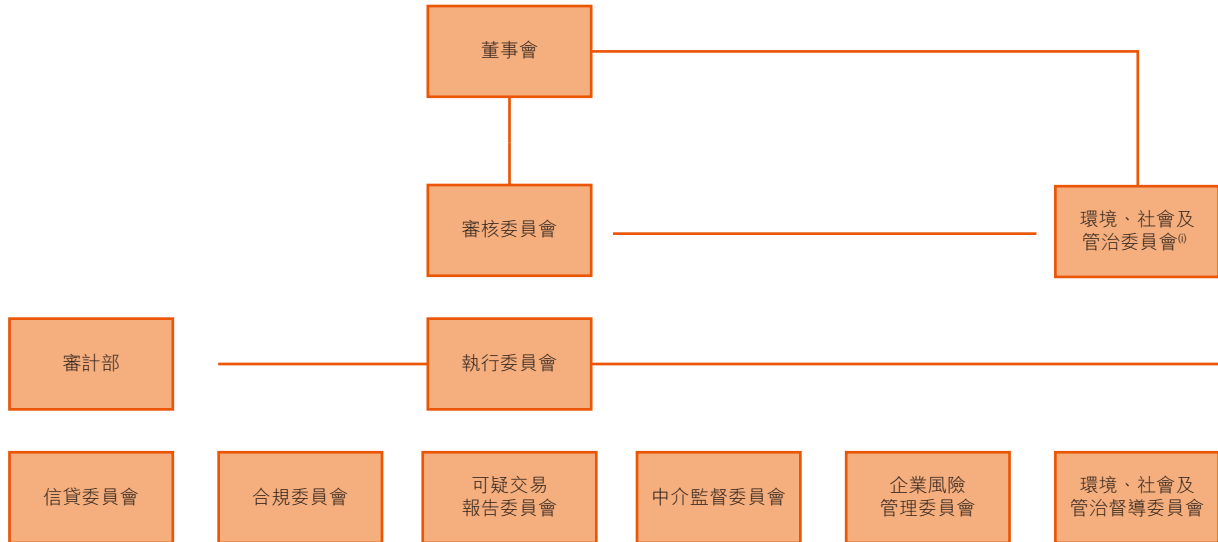
金沙中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管治框架載於其企業風險管理章程。企業風險管理章程於二零一六年制訂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最新修訂，於三方面加強金沙中國的進程：

- 第一，企業風險管理章程清楚載列不同委員會、職能及個別人士於風險管理活動的角色及職責，有助確保風險管理嵌入於整個組織，並就其實施及監管進行明確問責；
- 第二，企業風險管理章程描述識別及評估風險的方法及方式，有助確保本集團上下不時的風險管理方式保持一致；及
- 第三，企業風險管理章程向適當人士制訂就風險事件發生或現有風險事件改變時的內部與外部溝通標準，有助金沙中國對緩解及解決風險事件作出有效回應。

企業風險管理章程與LVS的企業風險管理計劃一致，從而使金沙中國能夠於LVS集團豐富的風險管理經驗中得益。企業風險管理委員會的運作由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進行檢討，旨在持續改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3. 企業管治報告

金沙中國的風險管理系統管治架構載列如下：



- (i)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計劃，其中包括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請參閱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閱覽更多資料。

主要職責

(a)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負責整體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有效性，每年至少一次。董事會確認，此等系統為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而設，因此只能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確認。

董事會以多個方式履行其於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方面的職責。董事會訂立及傳達金沙中國的策略及目標。其透過審核委員會持續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透過評估及釐定本集團將接受的主要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監察風險承受能力，以達致其策略目標。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在各會議前收取涵蓋本公司財務及營運事宜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匯報的風險相關主要事宜的定期分析，以作事先考慮。定期提供風險資料可及早識別潛在問題，並評估是否具備足夠緩解行動解決該等問題。

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持續檢討金沙中國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此舉觀察主要風險的性質及程度自上一次檢討以來的變化、管理層持續風險監察及緩解的工作範疇及素質、與審核委員會／董事會的溝通次數及金沙中國的風險於年內的任何重大變化及如何處理有關風險變化。

3. 企業管治報告

本年報第3.4.2節載列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主要活動，其中包括代表董事會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的年度檢討。基於以下各項考慮因素，審核委員會確定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且足夠：

- 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審計部)、財務匯報、資訊科技、網絡安全、法律及合規職能的資源、資歷、經驗、培訓及預算的充足性(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由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檢討)；
- 主要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以及管理層對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的應對；
- 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素質；
- 內部審核職能(審計部)及其他認證提供者的有效性及工作；
- 向審核委員會傳達風險監察結果的詳盡程度及次數；
- 已識別的重大監控弱點及潛在缺陷，以及計劃行動是否足以緩解風險(或會對本公司的財務表現或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財務匯報及上市規則合規過程的有效性；及
- 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確認。

(b) 企業風險管理執行保薦人

企業風險管理執行保薦人包括行政副主席、行政總裁兼總裁及財務總裁。企業風險管理執行保薦人負責在行政層面仔細監督本公司於整個年度的風險管理過程。

(c) 審計部

審計部為本公司的內部審核職能。其職責載於內部審核章程(其最後於二零二五年一月獲更新並經審核委員會批准)，其中包括獨立審閱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審計部透過獨立評估本公司的風險管理過程是否足夠及有效，履行其職責；此等評估的範圍及次數經向企業風險管理執行保薦人諮詢後釐定。除主要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外，審計部亦向企業風險管理執行保薦人匯報其對金沙中國的風險管理過程的評估結果。審計部亦另外就設計、實施及制定風險管理過程提出意見。與此同時，制定審計部的審核計劃時會考慮風險管理過程的結果。

(d) 風險責任人

風險責任人為金沙中國的部門及職能主管，彼等承擔實施、領導及支援風險管理活動的整體職責。彼等須按與本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一致的方式行動，並負責在其部門或職能中培養有效的風險文化並制定風險及績效指標以衡量、追蹤及報告風險趨勢。

3.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方法

金沙中國採納的風險管理方法包括四個主要流程及屬持續應用。有關方法是基於美國反虛假財務報告委員會屬下的發起人委員會(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所載列的方法而設。其亦與LVS的企業風險管理計劃一致，意味著本公司可善用及受惠於LVS集團有效管理風險的經驗及知識。

風險識別

- 風險責任人識別營運風險以及與本公司整體有關的風險；
- 企業風險管理執行保薦人識別不時產生的風險或策略風險；及
- 編製最新風險清單作為風險評估的基礎及供審計部制定審核計劃之用。



風險評估

- 風險清單與管理層團隊最新資料一同進行更新及評估；
- 根據定期風險評估編製風險評級，促進及更新識別主要風險；
- 風險事件的影響乃經計及財務及非財務因素後按其後果的嚴重程度進行評估；
- 就風險事件可能發生的機會率評估有關可能性；及
- 於釐定及執行風險評估方法時採用一致健全的全球方法。



風險應對

- 主要風險評級由持份者審閱；
- 由具備適當技能及經驗的風險責任人管理風險；
- 由各自的風險責任人為各風險制定風險緩解計劃；及
- 風險緩解計劃由企業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行政管理層審閱及批准，而主要風險的風險緩解計劃則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風險監察及匯報

- 風險責任人監察已知及不時產生的風險以及風險緩解計劃的實施及有效性；
- 向企業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提供風險緩解計劃的實施及進度的最新資料；及
- 企業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企業風險管理計劃的持續有效性，並每季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主要風險。

3.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事件溝通

風險管理過程包括在出現重大風險事件時進行風險事件的內部及外部溝通。與適當人士及部門就相關資料進行完整、準確和及時溝通乃確保金沙中國在出現風險事件時作出適當決定及應對的關鍵。作出應對所需的資料、適當的當事人及適當時間的必要水平將隨著發生風險事件的性質及嚴重程度而大幅改變。

內幕消息

金沙中國已制定書面程序以根據上市規則處理內幕消息(「內幕消息指引」)(其最後於二零二四年一月獲更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即董事會成員、部門主管、行政副總裁、高級副總裁及副總裁)定期進行以下事項：

- 監察業務發展及事項，從而及時識別任何潛在內幕消息(定義見內幕消息指引)；
- 倘已識別內幕消息，會向首席法律顧問兼公司秘書報告，而彼隨後將透過執行委員會向行政總裁兼總裁及財務總裁報告(倘合適)。執行委員會將會面以考慮事宜，並決定有關事宜應否被視作內幕消息及須否刊發公告，或在必要情況下轉交董事會決定。評估有關資料是否構成內幕消息的任何會議及討論的記錄將予以保存；
- 執行委員會保存及審閱敏感度列表，此表識別可能產生內幕消息的因素或發展；
- 對任何內幕消息或潛在內幕消息保密，並提醒團隊成員對上述資料保密。當本公司進行重大磋商時須確保訂立適當保密協議；及
- 內幕消息在透過其他渠道發佈前必須首先於聯交所刊發公告予以披露。

二零二四年的活動

於二零二四年，企業風險管理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其所處理的主要事宜為：

- 二零二四年企業風險管理風險清單；
- 二零二四年主要風險匯報時間表；
- 風險責任人於實施風險緩解計劃及其進度的最新情況；
- 與風險責任人協調風險緩解過程，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季度更新；及
- 企業風險管理委員會章程。

主要風險及重要緩解

董事會在其進行風險管理過程的年度審閱時所識別本公司正面對的主要風險載於本年報第2.6節。

透過本公司採納的風險管理方法，我們可識別風險因素、按其緩急輕重排序及就其進行溝通，並制定相關風險策略以管理及緩解風險。

3. 企業管治報告

已識別的主要風險按下列重要緩解措施處理：

- 實施額外監控、防範、政策及程序；
- 積極監察監管變動；
- 有效監察和及時為已識別的不足進行補救；
- 內部審核監督；
- 檢討及確保資源充足；
- 僱用最佳的人才及培養領導能力；
- 為團隊成員舉辦全面的培訓計劃，包括認知度培訓、合規培訓及持續的專業培訓；
- 設計及實施繼任計劃；
- 檢討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慣例以確保其不會鼓勵員工承擔不適當的業務風險或合理地可能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風險；
- 實施適當的應對計劃；
- 採用適當的保險工具；
- 多元化業務發展；及
- 積極監察行業趨勢、競爭對手及創新發展。

3.6 股東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良好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而言實屬關鍵。本公司亦深明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訊的重要性。

為有助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鼓勵股東溝通及參與，本公司已制訂及實施股東通訊政策，有關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根據該政策，本公司承諾向股東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平衡及容易理解的資料。我們透過多種渠道向股東發放資訊，包括上市規則規定的資訊的正式公告，以及有建設性地運用股東大會。更新資料(例如包括有關本公司財務資料及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及本公司常規訊息亦載於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溝通平台。在無不可預見的情況下，董事會主席及委員會主席及／或其他成員將出席該等會議，並回答提問。外聘核數師將獲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有關問題，包括有關審核工作、核數師報告和核數師的獨立性等事宜。

本公司訂立股東提議人選膺選本公司董事的程序，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和權利，將就每項重大獨立事宜於股東大會提出獨立決議案，當中包括董事選舉。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出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3.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a)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74條規定，倘任何一位或以上股東(或任何一位股東(為一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將致公司秘書的召開股東大會的書面要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註明股東大會目的並經要求方簽署，則須召開股東大會，但該等要求方於送達要求日期須持有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按本公司股本中每股股份一票基準)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繳足股本。根據本條章程細則要求召開股東大會的股東可於有關會議的議程增加決議案。

倘董事於送達要求日期起計21日內未有採取召開股東大會的適當行動，以便於其後21日內舉行會議，則要求方或代表其投票權總數一半以上的任何人士，可自行以盡可能與董事可召開股東大會相同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但以此方式召開的任何股東大會不得於送達要求日期起計滿三個月後舉行，要求方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大會而須召開會議產生的一切合理開支，由本公司作出補償。

任何來自股東的該等書面要求須於信封註明「股東通訊」。

(b)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於股東被視為已收取有關任何本公司股東大會(「相關股東大會」)的通告(「通告」)的10天內，一名或以上持有最少十分之一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按本公司股本中每股股份一票基準)的本公司繳足資本的股東可共同將致公司秘書的書面通知送達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以建議除通告載列的決議案外將於相關股東大會提呈及考慮的決議案。該書面通知須隨附不多於1,000字的陳述，解釋任何該等建議決議案所指的事宜及原因。本公司收取該書面通知及隨附陳述後，本公司可全權酌情(經考慮(但不限於)就相關股東大會向全體股東發出任何補充通告的法律、監管及實際考慮)將建議決議案納入為(i)相關股東大會或(ii)相關股東大會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的事務。

本公司將按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分發載有任何建議決議案及隨附陳述的經修訂通告予所有股東，惟倘本公司全權認為(毋須就此提供原因)上述程序以任何其他方式遭濫用，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拒絕將該建議決議案納入為相關股東大會或其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的事務。

任何來自股東的該等書面通知須於信封註明「股東通訊」。

(c)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本公司歡迎股東於任何時間送函致本公司公司秘書於本公司的澳門總辦事處，以提出問題及向董事會及管理層索取資料(以可公開查閱及適合提供者為限)。

任何來自股東的該等通訊須於信封註明「股東通訊」。亦可透過本公司網站<https://investor.sandschina.com/shareholder-services/document-request>索取資料。

3.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對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任何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本公司與投資者及分析師持續進行溝通。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參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於LVS季度盈利公佈後參與LVS季度盈利發佈會。本公司有指定的投資者關係聯絡方法以供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向本公司查詢任何事宜，有關人士的詳情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會檢討其於二零二四年進行的股東及投資者的參與及通訊活動，並信納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

股息政策

本公司有意向股東提供持續定期的股息，惟需視乎本公司的盈利、財務狀況、現金流量及資金需求，以及經濟及其他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條件。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份的股息的能力受限於開曼群島法例的要求。此外，本公司為控股公司，其現金取決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營運。本公司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地區的法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債務及其他協議的條款或限制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股息或其他分派的能力。於決定是否建議宣派股息時，董事會須考慮(其中包括)任何集團公司及訂約方已或可能協定就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限制本公司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除非支付股息後本公司的現金結餘不少於250,000,000美元)，以及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的任何所得款項不得直接用作支付股息。

根據批給(儘管其非限制)，本公司需就若干超過VML資本10%的相關財務決定於提前五個工作天通知澳門政府。

3.7 合規情況披露及其他事宜

上市規則規定必須作出若干企業管治披露。本報告分節詳述若干上文未涵蓋的披露內容。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董事所擔任的職位

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先生將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起辭任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兼成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的公告。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有可能持有本公司未公佈的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公司守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二四年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整個期間已遵守公司守則以至標準守則。

3. 企業管治報告

季度報告

LVS為美國一九三四年證券交易法申報公司，須向美國證交會存檔季度財務報告。每當LVS於美國發佈季度財務資料(其包含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新聞稿，本公司會同步作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的公告，摘錄新聞稿有關本集團的要點。該新聞稿所載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是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列，而不會提供有關財務資料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對賬。每當LVS存檔季度財務報告(其包含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本公司亦會作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的公告，隨附該報告的超連結，其中載有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呈列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董事的薪酬

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彼等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獲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而釐定。薪酬委員會須定期進行董事薪酬檢討(與本公司同儕比較)。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按薪酬範圍劃分的薪酬載列如下：

	高級管理層 成員人數
36,000,001港元(約4,635,000美元)–40,000,000港元(約5,150,000美元)	1
40,000,001港元(約5,150,000美元)–44,000,000港元(約5,665,000美元)	1
60,000,001港元(約7,726,000美元)–64,000,000港元(約8,241,000美元)	1
104,000,001港元(約13,391,000美元)–108,000,000港元(約13,906,000美元)	1
	4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關於其在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1節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付及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應付／ 已付費用金額 (以千美元計)
核數服務	1,939
非核數服務 ⁽ⁱ⁾	150
	2,089

(i) 非核數服務包括稅務合規服務及會計培訓計劃費用。

3. 企業管治報告

3.8 董事會報告

董事呈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在澳門發展及經營綜合度假村，其中不僅包括博彩及酒店區，亦有會議場地、會展大堂、零售及餐飲區及文娛場所。

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4.2節。

業務審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審視載於本年報第2節。

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25港元(約0.032美元)(「建議末期股息」)。建議末期股息將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派付，並須待(i)股東在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ii)董事信納，建議末期股息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且並無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於緊隨建議末期股息派付日期後無法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務。

假設上述兩項條件均獲達成，根據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已發行股份，將分派的末期股息總額估計約為2,020,000,000港元(按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匯率計算，約260,000,000美元)，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派付。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1,340,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000,000,000美元)。

3. 企業管治報告

借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為8,160,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8,330,000,000美元)。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資本化的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7,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000,000美元)的融資成本資本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捐贈及貢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捐贈及貢獻2,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000,000美元)作慈善及其他用途。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於該日的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4.4節。

董事

年內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職銜	附註
王英偉	行政副主席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鄭君諾	行政總裁兼總裁	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羅伯特·戈德斯坦 (Robert Glen Goldstein)	董事會主席	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獲調任
Charles Daniel Forman		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獲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獲委任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獲委任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獲選
鍾嘉年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3.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設有五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資本開支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下表分別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五個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組成詳情。

董事姓名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資本開支委員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王英偉	—	成員	—	成員	成員
鄭君諾	—	—	—	主席	—
羅伯特•戈德斯坦 (Robert Glen Goldstein)	—	—	主席	—	—
Charles Daniel Forman	—	—	—	—	—
張昀	成員	—	成員	—	主席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主席	成員	成員	成員	—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成員	主席	—	—	—
鍾嘉年	成員	—	—	—	成員

董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的獨立性發出的書面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董事須申報彼等於任何董事會將考慮的建議或交易中的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就該部分董事會會議酌情避席。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的委任書並無特定任期，本公司及董事均可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董事應輪值退任，並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合符資格重選。

概無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在未有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在一年內由本公司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年內，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彼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的補償(二零二三年：無)。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本年報第3.7節。

董事權益

董事須申報彼等於任何董事會將考慮的建議或交易中的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就該部分董事會會議酌情避席。

除本文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或結束時仍有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董事(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任何時間曾擔任董事的任何人士或與一名董事或該人士有所關連的任何實體)於當中有重大利益關係(不論直接或間接)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3. 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層合約

於二零二四年，除僱傭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或行政的合約。

獲准許彌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將就所有承受的責任及損失以及合理產生的開支(包括律師費)在適用法律容許的最大範圍內自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及免受損害。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適當保險，保險涵蓋因公司活動所產生針對董事及高級職員的法律行動中彼等的責任。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載列於下表及解釋附註：

董事姓名	本公司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王英偉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823,424(L) ⁽ⁱ⁾	0.07%
鄭君諾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238,352(L) ⁽ⁱⁱ⁾	0.04%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	佔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羅伯特•戈德斯坦 (Robert Glen Goldstein)	LVS	實益擁有人	4,835,332(L) ⁽ⁱⁱⁱ⁾	0.68%
Charles Daniel Forman	LVS	實益擁有人	213,082(L) ^(iv)	0.03%
鄭君諾	LVS	實益擁有人	700,000(L) ^(v)	0.10%

[L]代表該人士於有關股份／證券的好倉。

- (i) 該數額包括(a)可購買4,000,000股股份的4,000,000份購股權，已全數歸屬及可行使，及(b) 1,823,424份本公司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ii) 該數額包括(a)可購買1,238,500股股份的1,238,500份購股權，已全數歸屬及可行使，及(b) 1,999,852份本公司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iii) 該數額包括(a)可購買4,500,000股LVS普通股的4,500,000份購股權，其中4,000,000份購股權已歸屬及可行使，及(b) 335,332份LVS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iv) 該數額包括(a) 208,845股LVS普通股，及(b) 4,237股LVS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及
- (v) 該數額包括(a)可購買300,000股LVS普通股的300,000份購股權，均未歸屬及未能行使，及(b) 400,000股LVS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3.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持有本公司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淡倉。

除上文披露以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當中提及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以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權證(如適用))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曾獲授或行使任何認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權證(如適用))的權利。

主要股東權益

主要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據本公司所知悉或已獲知會的權益載列於下表。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Irwin Chafetz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837,375,635(L)	72.13%
Las Vegas Sands Cor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837,375,635(L)	72.13%
LVS (Neva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837,375,635(L)	72.13%
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II	實益擁有人	5,837,375,635(L)	72.13%

[L]代表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VVDI (II)持有5,837,375,63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72.13%)，為主要股東。VVDI (II)為LVS Nevada的全資附屬公司，而LVS Nevada則由LVS全資擁有。Irwin Chafetz先生擁有LVS若干普通股的投票控制權，使彼擁有LVS股東大會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除Chafetz先生直接擁有的96,203股(0.01%) LVS普通股外，所有其他LVS普通股乃Chafetz先生作為在各情況下以Adelson家族成員為受益人的信託之(聯席)受託人及一間有限公司的聯席經理持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主要股東持有任何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淡倉。

3. 企業管治報告

任何其他人士權益

除上文披露以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尚有任何人士擁有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高級管理層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高級管理層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節。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營業額合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不足30%；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不包括採購資本性質的項目)合共佔本集團採購額不足30%。

與LVS訂立的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與LVS訂立不競爭契據，以從上市日期起，對雙方各自的業務作出清晰界定。有關不競爭契據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公司的招股章程。自上市日期以來，LVS並無向本公司提供任何業務機會，而LVS及其聯繫人亦無進行或建議進行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產生競爭或可能產生競爭的任何業務活動。LVS已就本身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構成本集團的一部分)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承諾提供書面確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LVS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不競爭契據載列的條款。

持續關連交易—共享服務協議

本公司與LVS就LVS集團向本集團或本集團向LVS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及服務訂立共享服務協議。共享服務協議的詳情於下文披露。LVS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LVS訂立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旨在訂立二零二一年共享服務協議所載者類似的安排，期限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一年。

以下為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 I. 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或14A.98條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1. 本集團向LVS集團提供的運輸及相關服務；
 2. LVS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採購服務；
 3. 互惠設計、發展、建設及開業前服務；及
 4. 互惠行政及物流服務。

3. 企業管治報告

- II. 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以下本集團與LVS集團之間的交易，為持續進行，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

互惠市場推廣服務

根據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LVS集團及本集團同意向對方提供(1)市場推廣，對象為除有意光顧LVS集團綜合度假村外亦可能有意光顧本集團綜合度假村的LVS集團的娛樂場客戶及會籍卡會員，反之亦然；及(2)市場推廣、公共關係、銷售、租賃及管理相關服務，對象為本集團擁有或經營的綜合度假村及物業，反之亦然(「互惠市場推廣服務」)。

根據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就提供互惠市場推廣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為(i)LVS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12,900,000美元；及(i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LVS集團提供：5,300,000美元。

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LVS集團向本集團及(ii)本集團向LVS集團提供互惠市場推廣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乃參照下列各項釐定，其中包括(a)與二零二一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類似市場推廣服務有關的過往數字，(b)為適當及充分補償市場推廣主管的服務而將予支付的必要款項，(c)足以應對本集團業務或LVS集團業務(視情況而定)於二零二四年的預期增長而支付額外費用的能力，及(d)本集團預期LVS集團於有關期間所提供服務的範圍及規模，反之亦然。

由於就(i)LVS集團向本集團及(ii)本集團向LVS集團提供互惠市場推廣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多於或等於至少一項相關百分比率的0.1%但少於各項相關百分比率的5%，故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運輸及相關服務

根據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LVS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與使用LVS集團擁有或可用的各種運輸工具(包括但不限於汽車、船舶、火車及飛機)有關的運輸及所有相關服務(「運輸及相關服務」)。

根據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就LVS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運輸及相關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為15,800,000美元。

就LVS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運輸及相關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乃參照下列各項釐定，其中包括(a)與二零二一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類似運輸及相關服務有關的過往數字，(b)足以應對本集團業務於二零二四年的預期增長而支付額外費用的能力，及(c)本集團預期LVS集團於有關期間所提供服務的範圍及規模。

3. 企業管治報告

由於就LVS集團向本集團提供運輸及相關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多於或等於至少一項相關百分比率的0.1%但少於各項相關百分比率的5%，故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本集團亦同意向LVS集團提供與使用各種運輸工具有關的運輸及所有相關服務。LVS集團向本集團支付的費用將按成本基準計算。由於年度費用上限少於各項相關百分比率的0.1%，故本公司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採購服務

根據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本集團同意就LVS集團擁有或經營的綜合度假村及物業採購材料、設備及用品向LVS集團提供採購服務（「採購服務」）。

根據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LVS集團提供採購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為2,000,000美元。

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LVS集團提供採購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乃參照下列各項釐定，其中包括(a)與二零二一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類似採購諮詢服務有關的過往數字，(b)足以應對LVS集團業務於二零二四年的預期增長而支付額外費用的能力，及(c)LVS集團預期本集團於有關期間所提供服務的範圍及規模。

由於就本集團向LVS集團提供採購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多於或等於至少一項相關百分比率的0.1%但少於各項相關百分比率的5%，故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LVS集團亦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採購服務。本集團向LVS集團支付的費用將按成本基準計算。由於年度費用上限少於各項相關百分比率的0.1%，故本公司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3.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LVS訂立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以重續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的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一年。

以下為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 I. 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或14A.98條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1. 本集團向LVS集團提供的市場推廣服務；
 2. 本集團向LVS集團提供的運輸及相關服務；
 3. 互惠採購服務；
 4. 互惠設計、發展、建設及開業前服務；及
 5. 互惠行政及物流服務。

- II. 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以下本集團與LVS集團之間的交易，為持續進行，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

市場推廣服務

根據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LVS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1)市場推廣，對象為除有意光顧LVS集團綜合度假村外亦可能有意光顧本集團綜合度假村的LVS集團的娛樂場客戶及會籍卡會員；及(2)市場推廣、公共關係、銷售、租賃及管理相關服務，對象為本集團擁有或經營的綜合度假村及物業(「市場推廣服務」)。

根據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就LVS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市場推廣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為12,400,000美元。

就LVS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市場推廣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乃參照下列各項釐定，其中包括(a)與二零二一年共享服務協議及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類似市場推廣服務有關的過往數字，(b)為適當及充分補償市場推廣主管的服務而將予支付的必要款項，(c)足以應對本集團業務於二零二五年的預期增長而支付額外費用的能力，及(d)本集團預期LVS集團於有關期間所提供服務的範圍及規模。

由於就LVS集團向本集團提供市場推廣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多於或等於至少一項相關百分比率的0.1%但少於各項相關百分比率的5%，故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3.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本集團亦同意向LVS集團提供市場推廣服務。LVS集團向本集團支付的費用將按成本基準計算。由於年度費用上限少於各項相關百分比率的0.1%，故本公司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運輸及相關服務

根據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LVS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運輸及相關服務。

根據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就LVS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運輸及相關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為12,600,000美元。

就LVS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的運輸及相關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乃參照下列各項釐定，其中包括(a)與二零二一年共享服務協議及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類似運輸及相關服務有關的過往數字，(b)足以應對本集團業務於二零二五年的預期增長而支付額外費用的能力，及(c)本集團預期LVS集團於有關期間所提供服務的範圍及規模。

由於就LVS集團向本集團提供運輸及相關服務而設的年度上限多於或等於至少一項相關百分比率的0.1%但少於各項相關百分比率的5%，故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本集團亦同意向LVS集團提供與使用各種運輸工具有關的運輸及所有相關服務。LVS集團向本集團支付的費用將按成本基準計算。由於年度費用上限少於各項相關百分比率的0.1%，故本公司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 國際商標許可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VML、VCL、VOL及CSL2（各為「特許使用人」並且統稱為「特許使用人」，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LVS訂立一項協議，以更新載於第二份商標轉授特許協議中的安排，從而確保本集團可繼續使用第二份商標轉授特許協議所提述的許可商標（「國際商標許可協議」）。國際商標許可協議為期三年，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LVS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並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國際商標許可協議，LVS特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以下地區使用國際商標許可協議所提述的許可商標：(a)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地區」），以設計、發展、建設、擁有、管理及／或經營娛樂場或博彩區（包括構成酒店或

3. 企業管治報告

綜合度假村一部分的娛樂場或博彩區)以及於地區內其他供客戶參與幸運博彩或其他相似博彩的類似設施；及(b)全球其他地方，以營銷、宣傳及推廣本集團於地區內的業務。

經考慮LVS特許本集團使用許可商標，各特許使用人須向LVS支付年度專利費，比率為其非博彩及博彩收益總額的1.5%。收益總額須按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有效的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惟前提是：(1)博彩業務的收益總額須計算為收益淨額加回與娛樂場相關的折扣及佣金以及會籍計劃的調整，加向顧客提供的免費商品及服務，且不包括任何集團內部收益，及(2)非博彩業務的收益總額須計算為收益淨額，不包括任何集團內部收益。所有專利費須按月計算，並於次月第30日或之前支付。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國際商標許可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分別為114,000,000美元、125,000,000美元及138,000,000美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乃由董事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釐定，並參考(其中包括)(a)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根據第二份商標轉授特許協議向LVS LLC支付的過往特許使用費；(b)COVID-19旅遊限制一旦解除，本集團的預期潛在收益(經計及COVID-19旅遊限制解除後，綜合度假村旅遊業於新加坡及拉斯維加斯的收益反彈)；及(c)本集團預期於澳門的未來發展。

由於有關國際商標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年度上限多於或等於至少一項相關百分比率的0.1%但少於各項相關百分比率的5%，故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倘發生以下情況，則訂約方可獲允許在期限屆滿前終止國際商標許可協議：(a)LVS已嚴重違反或正在違反國際商標許可協議的任何條文，或特許使用人已嚴重違反或正在嚴重違反國際商標許可協議的任何條文，或倘該特許使用人違反該地區內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法律，且該等行動嚴重損害或令許可商標或許可知識產權的聲譽受損；或(b)訂約方互相同意終止。為遵從地區內任何司法管轄區任何法律的強制執行，LVS有權終止授出特許。

根據國際商標許可協議載列的若干限制，國際商標許可協議允許每名特許使用人將許可商標及許可知識產權授予的部分或全部權利轉授予本公司及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及／或LVS事先書面批准的任何其他實體。

3. 企業管治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摘要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LVS集團支付及／或LVS集團向本集團支付的總金額，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支付的總金額	二零二四年 年度上限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 支付的總金額
互惠設計、發展、建設及開業前服務 ⁽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互惠行政及物流服務 ⁽ⁱ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LVS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互惠市場推廣服務	8.2	12.9	8.7 ^(v)
本集團向LVS集團提供的互惠市場推廣服務	4.4	5.3	不適用
運輸及相關服務 ⁽ⁱⁱⁱ⁾	11.3	15.8	8.6 ^(vi)
採購服務 ^(iv)	0.9	2.0	不適用
國際商標許可協議	110.6	125.0	100.1

(i) 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ii) 據上市規則第14A.98條，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iii) 該等金額指LVS集團向本集團就所提供服務支付的金額。由本集團向LVS集團提供的服務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iv) 該等金額指本集團向LVS集團就所提供服務支付的金額。由LVS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v) 該金額乃用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的二零二一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類似的市場推廣服務；及

(vi) 該金額乃用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的二零二一年共享服務協議項下類似的運輸及相關服務。

並不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本集團付款

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及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亦載列若干歷史性安排，據此，本集團與LVS集團作出努力，以取得保險保障及自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的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有關安排可讓本集團連同LVS集團就有關服務或保障，發揮兩者聯合的議價能力。

就保險保障而言，LVS簽立多份保單，藉以就其附屬公司提供全球保障(包括保障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本公司按其應佔保險保障的比例，承擔有關保險保障所收取的部分保費。倘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蒙受損失，承保人將向本公司支付有關保單下就有關損失的補償。

3. 企業管治報告

就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而言，LVS訂立多項企業層面的安排，以符合其附屬公司的合併需要(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的需要)。本公司按其應佔使用有關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的比例，承擔有關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的部分成本。

由於LVS集團及本集團互相並無向對方提供任何服務或產品，故上述安排並不視為本集團與LVS集團間的持續關連交易。

核數師函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的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香港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本集團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載有其發現和結論。

董事審閱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認為該等交易為本公司的日常業務，按一般商務條款及根據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正常業務過程中的關連方交易

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除本報告所披露的關連交易外，此等關連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任何須予以披露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關於關連方交易的披露規定。

權益獎勵計劃

本公司設有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及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統稱為「權益獎勵計劃」)，旨在招攬及挽留幹練人才為本集團效力。權益獎勵計劃亦提供途徑，讓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以及關連實體參與者皆可購入及持有股權，或收取參考股份價值計算的獎勵補償，藉此加強彼等對本集團福祉的承諾，使股東與該等人士之間的利益趨向一致。

3. 企業管治報告

符合資格參與權益獎勵計劃的人士(「合資格參與者」)限於已與本公司訂立獎勵協議，或已接獲薪酬委員會(或薪酬委員會指定人士)所發出的通知書，通知彼等已獲選參與權益獎勵計劃的人士。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僱員參與者，惟集體談判協議所涵蓋的僱員參與者不屬於合資格參與者，除非該項集體談判協議或其相關協議或文據註明該等僱員有此資格，則按所註明者辦理；或
- (ii) 關連實體參與者，即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董事及僱員。

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採納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作出修訂)，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第十週年)到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之後，概無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將獲授出。

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

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生效。除非另行終止，否則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起計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概無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將獲進一步授出。

為免生疑問，先前根據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及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項下授出但尚未行使或尚未歸屬(視乎情況而定)的所有現有獎勵將仍有效，並(如適用)可根據彼等的授出條款予以行使。

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

為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最新規定，本公司採納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該計劃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生效。除非另行終止，否則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計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

根據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將予授出且可據此發行新股份的所有股份獎勵(包括購股權)以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獎勵計劃授出的類似股份獎勵(據此新股份將根據任何授出而發行)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計不得多於809,337,956股股份，佔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即股東批准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的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惟不包括就此目的根據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獎勵計劃)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或任何其他股份獎勵)(「計劃授權限額」)。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就可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805,319,139股股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就可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809,337,956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相關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10%(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3. 企業管治報告

於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前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或其他股份獎勵(包括已授出並獲接納的已行使、已註銷、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股份及其他股份獎勵)而已向及將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總數，連同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獎勵計劃向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任何類似股份獎勵所涉及股份，合計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本公司所有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包括購股權)。

購股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已授出140,932,591份可購買股份的購股權，其中45,514,482份購股權已行使及59,375,559份購股權已失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已授出3,300,000份可購買股份的購股權，當中概無購股權已行使或失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授出購股權。合資格參與者在接受該等購股權時無須支付任何代價。

由薪酬委員會釐定購股權將歸屬及可行使的日期及將於有關期間後屆滿(不超過自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起10年)。

購股權在行使前所需持有最短期間將由本公司與有關合資格參與者之間的有關獎勵協議指定。相關的合資格參與者可於28天內接納授出購股權。

薪酬委員會於授出時釐定每份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以下的最高者：

- (i) 在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正式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為0.01美元)。

任何購股權的行使受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法定股本任何必要的增加所規限。

3.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根據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摘要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 ⁽¹⁾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緊接 授出日期前 股份收市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²⁾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年內行使		
僱員參與者：											
— 董事											
王英偉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	4,000,000 ⁽³⁾	28.59	28.15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一日	4,000,000	—	—	—	4,000,000	—
鄭君諾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406,000	26.97	27.05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101,500	—	—	—	101,500	—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406,000	32.15	32.25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三日	203,000	—	—	—	203,000	—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414,000	44.85	44.00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414,000	—	—	—	414,000	—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520,000	39.25	39.00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九年二月二十四日	520,000	—	—	—	520,000	—
—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2,602,300	59.35	58.90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637,100	—	637,100	—	—	—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3,025,200	62.94	62.25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七日	1,029,000	—	1,029,000	—	—	—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2,723,800	57.75	57.40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651,100	—	651,100	—	—	—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857,100	53.64	53.10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	585,300	—	585,300	—	—	—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1,063,100	52.33	51.35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450,500	—	450,500	—	—	—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195,000	43.27	41.30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195,000	—	195,000	—	—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	795,600	33.15	32.80	二零一六年五月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五月四日	165,000	—	—	—	165,000	—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14,022,800	26.97	27.05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2,554,100	—	43,600	—	2,510,500	—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2,520,400	31.00	30.35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575,500	—	40,000	—	535,500	—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317,600	27.55	27.25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85,400	—	—	—	85,400	—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	433,600	34.03	34.45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二日	138,700	—	—	—	138,700	—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12,467,600	32.15	32.25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三日	4,225,750	—	74,800	—	4,150,950	—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2,626,400	35.25	35.05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1,011,200	—	66,400	—	944,800	—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494,000	34.31	33.80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七年五月十八日	139,400	—	—	—	139,400	—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	889,600	37.90	37.20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七年九月十二日	215,200	—	—	—	215,200	—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12,575,200	44.85	44.00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7,112,000	—	136,000	—	6,976,000	—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2,478,000	44.31	43.65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1,307,600	—	121,600	—	1,186,000	—

3. 企業管治報告

參與者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 ⁽¹⁾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 股份收市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²⁾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年內行使		
一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1,035,200	47.95	47.10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五月二十日	722,400	—	—	—	722,400	—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	1,720,800	33.80	31.70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九月十二日	899,800	—	36,400	—	863,400	—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12,386,400	39.25	39.00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九年二月二十四日	8,089,600	—	269,200	—	7,820,400	—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2,582,400	43.60	43.05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1,765,200	—	120,400	—	1,644,800	—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1,705,600	39.93	38.85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九年五月十九日	1,221,200	—	34,400	—	1,186,800	—
	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	1,791,200	36.45	36.85	二零二零年九月五日至 二零二九年九月四日	1,200,800	—	36,400	—	1,164,400	—
服務提供者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213,600	62.94	62.25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七日	213,600	—	213,600	—	—	—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98,800	26.97	27.05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66,400	—	55,600	—	10,800	—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45,200	31.00	30.35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45,200	—	—	—	45,200	—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98,800	32.15	32.25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三日	98,800	—	55,600	—	43,200	—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45,200	35.25	35.05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45,200	—	—	—	45,200	—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113,600	44.85	44.00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113,600	—	62,000	—	51,600	—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48,000	44.31	43.65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二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48,000	—	—	—	48,000	—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126,000	39.25	39.00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九年二月二十四日	126,000	—	68,800	—	57,200	—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53,200	43.60	43.05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53,200	—	—	—	53,200	—

3.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根據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摘要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 股份收市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a)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年內行使		
僱員參與者： — 本集團僱員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	3,300,000 ^(b)	17.80	17.8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三二年八月十四日	3,300,000	—	—	—	3,300,000	—

(i) 除下文附註(ii)及(iii)披露以外，就上述購股權將歸屬的相關股份比例如下：

	就上述購股權 將歸屬的相關股份 比例如下：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首個週年(「邀約週年」)前	無
由首個邀約週年至緊接第二個邀約週年前當日	四分之一
由第二個邀約週年至緊接第三個邀約週年前當日	四分之一
由第三個邀約週年至緊接第四個邀約週年前當日	四分之一
由第四個邀約週年及其後	全部

(ii)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向王英偉博士授出的4,000,000份購股權中，266,666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歸屬、533,334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歸屬、800,00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歸屬、800,00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日歸屬及1,600,00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歸屬；

(iii)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向合資格僱員授出3,300,000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及

(iv) 於年內概無註銷購股權。

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尚未行使，之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本公司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估計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授出購股權。

3. 企業管治報告

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授出87,200份以現金結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據此並無新股份將予發行），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歸屬或失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授出46,255,200份以現金結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據此並無新股份將予發行），其中22,616,744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歸屬及2,402,228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失效。

除本報告披露以外，本公司概無根據權益獎勵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或任何其他股份獎勵，且於年內概無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或任何其他股份獎勵被註銷。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以下日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日期	目的	最後遞交時間／日期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為確定有權出席二零二五年 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 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
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為確定有權獲取建議末期股息的 股東身份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

於上表所述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日期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或符合獲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填寫及簽署妥當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上表所述最後遞交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的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3. 企業管治報告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就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知，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維持股份指定的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已載於本年報第3節的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德勤審核，該核數師的任期在應屆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惟合資格並願意再應聘連任。

代表董事會

鄭君諾

行政總裁兼總裁
董事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金沙中國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17至196頁的金沙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性準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該事項。該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就娛樂場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a)所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前的娛樂場應收款項淨額為約211,000,000美元。貴集團根據娛樂場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維持作出信貸虧損撥備，並定期評估有關餘額。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a)所進一步披露，貴集團根據賬齡、客戶的估計財務狀況、收款記錄及任何其他已知可供資料具體分析各餘額屬重大的娛樂場應收款項賬戶的可收回性。貴集團亦關注地區及全球的經濟狀況及對其評估已入賬撥備的充足性所進行的預測。就大量具有共通風險特徵的小型客戶組成的餘下債務人，貴集團於賬款結餘採用預期虧損率，且預期虧損率乃根據應收結餘預期年期的歷史觀察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而估計所得。

審計娛樂場應收款項的估值時涉及管理層有關娛樂場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的判斷，尤其是與評估客戶償還應付款項的能力有關。

有關我們審計娛樂場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程序包括：

- 測試對娛樂場授出信貸的監控、對收回過程的監控，以及管理層對評估娛樂場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審閱監控的運作有效性(包括管理層用於該等監控的定性及定量資料)；
- 透過評估其後收回款項及撤銷，對娛樂場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過往撥備進行追溯分析；及
- 就選擇的娛樂場應收款項而言，(1)取得有關付款紀錄及與娛樂場客戶通信的憑證；(2)評估管理層於就娛樂場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時，使用定性及定量資料的情況；及(3)審查其後的結算(如有)。

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當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匯報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如果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件。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依據。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審查為集審計目的而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當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Stephen David Smart。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4.2 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除每股數據外，以百萬美元計	
淨收益	4	7,080	6,534
博彩稅		(2,694)	(2,411)
僱員福利開支	5	(1,223)	(1,148)
折舊及攤銷	4	(754)	(809)
已消耗存貨		(89)	(80)
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	6	(954)	(861)
經營利潤		1,366	1,225
利息收入		67	48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融資成本	7	(424)	(532)
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	22	1	—
除所得稅前利潤		1,010	741
所得稅利益／(開支)	8	35	(4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1,045	692
每股盈利			
— 基本	9	12.91美仙	8.56美仙
— 攤薄	9	12.91美仙	8.56美仙

載於第123至196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分。

4.2 財務報表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1,045	692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現金流量套期公允值調整	(23)	(3)
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4	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026	690

載於第123至196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分。

4.2 財務報表

綜合資產負債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淨額	11	528	566
物業及設備淨額	12	7,691	7,339
無形資產淨額	14	438	476
其他資產淨額		66	36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6	36	34
受限制銀行存款	17	125	124
非流動資產總額		8,884	8,575
流動資產			
存貨		28	26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淨額	16	287	2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970	1,361
流動資產總額		2,285	1,683
資產總額		11,169	10,258

4.2 財務報表

綜合資產負債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附註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81	81
儲備	20	950	(85)
權益／(虧損)總額		1,031	(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589	541
借貸	22	6,520	8,31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36	37
非流動負債總額		7,145	8,89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342	1,299
即期所得稅負債	8	12	57
借貸	22	1,639	16
流動負債總額		2,993	1,372
負債總額		10,138	10,262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169	10,258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708)	31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176	8,88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英偉
行政副主席
董事

鄭君諾
行政總裁兼總裁
董事

載於第123至196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分。

4.2 財務報表

綜合權益變動表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股份溢價 (附註20(b))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補償儲備		匯兌儲備	對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股本 (附註20(a))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1	87	1,515	6	97	(11)	(6)	(2,469)	(700)
年內利潤	—	—	—	—	—	—	—	692	692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	—	—	—	—	—	—	(3)	—	(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	—	—	1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1	(3)	692	690
行使購股權	—	—	1	—	—	—	—	—	1
沒收購股權	—	—	—	—	(5)	—	—	5	—
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	—	—	—	2	—	—	—	2
LVS收取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之費用	—	—	—	—	3	—	—	—	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1	87	1,516	6	97	(10)	(9)	(1,772)	(4)
年內利潤	—	—	—	—	—	—	—	1,045	1,045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	—	—	—	—	—	—	(23)	—	(2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4	—	—	4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4	(23)	1,045	1,026
轉入法定儲備	—	—	—	102	—	—	—	(102)	—
沒收購股權	—	—	—	—	(14)	—	—	14	—
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	—	—	—	1	—	—	—	1
LVS收取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之費用	—	—	—	—	8	—	—	—	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1	87	1,516	108	92	(6)	(32)	(815)	1,031

載於第123至196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分。

4.2 財務報表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附註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24	2,083	2,293
已付所得稅		(11)	—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2,072	2,293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1)	—
購置物業及設備		(839)	(201)
添置投資物業		(9)	(16)
購置無形資產		(23)	(14)
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1
已收利息		62	5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10)	(180)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1
購回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	22	(174)	—
償還銀行貸款	22	—	(1,948)
償還其他長期借貸	22	(1)	(1)
償還租賃負債	22	(13)	(7)
融資成本的付款		(40)	(31)
與博彩牌照負債相關的付款	22	(32)	(29)
已付利息	22	(398)	(437)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658)	(2,4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04	(339)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ⁱ⁾		1,361	1,702
匯率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5	(2)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0	1,361

(i) 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700,000,000美元包括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912,000,000美元(其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上旬起成為非受限制)。

載於第123至196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必要部分。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於澳門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開發及經營度假物業及其他配套服務。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為 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II。Las Vegas Sands Corp. (「LVS」)，一間於美國內華達州註冊成立的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接持有本集團72.13%所有權權益，並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的註冊辦事處位於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6室。

本集團擁有並經營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倫敦人、澳門巴黎人、澳門百利宮及澳門金沙。本集團的物業總體上配備若干世界最大的娛樂場、豪華套房及酒店客房、各種各樣的餐廳及食肆、水療、現場演出的劇院及多層購物體驗以及其他綜合度假村設施。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行說明以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百萬美元(「百萬美元」)呈列。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由董事會批准刊發。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續)

近期發展

澳門政府公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國內地訪澳旅客總數為24,500,000人次，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28.6%。澳門政府亦公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博彩毛收入為226,780,000,000澳門元(約28,350,000,000美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23.9%。

本集團繼續進行澳門倫敦人二期工程。倫敦人名匯娛樂場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開幕。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本集團宣佈倫敦人名匯揭幕，標誌著澳門喜來登大酒店改建為澳門首家萬豪國際豪華精選酒店。完成後，倫敦人名匯將提供2,405間客房及套房。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倫敦人名匯有超過300間全新裝修的客房及套房可供入住，以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底農曆新年前已有額外的700間已裝修的客房及套房可供入住。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全新裝修的威尼斯人綜藝館已重新開放，設有14,000個座位，適合舉辦大規模現場文娛活動、世界級演唱會及體育盛事。翻新工程包括豪華的貴賓套房及相關設施、升級的音響及先進的燈光系統，令其成為亞洲配備最先進科技的綜藝館之一。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行說明以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採用。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量。它也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較高度判斷或較為複雜的範疇，或假設及估量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已於附註3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的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則按公允值計算。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年內，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新修訂本開始生效，而本集團亦於彼等各自生效日期採納此等準則的新修訂本。採納此等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並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頒佈但並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影響，但尚未能指出採納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帶來任何重大影響。

(c) 附屬公司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綜合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可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有能力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則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於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納入綜合賬目，並於控制權終止日期當日終止納入綜合賬目。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三項控制權元素中的一項或以上有變動，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擁有投資對象的控制權。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附註30。

(d) 外幣換算

本集團各公司的財務報表所載的項目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澳門元(「澳門元」)。綜合財務報表以LVS的呈列貨幣美元呈列。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本集團旗下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資產及負債乃按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收支乃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及
- 因此過程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確認(匯兌差額)，並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因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量的交易之匯率波動，而於重新計量外幣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已載於「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內。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e)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與購物中心業務相關的樓宇及樓宇裝修，乃持作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此兩種用途，而並非由本集團佔用。在建中或發展中的投資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及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投資物業乃以直線法按足以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3至50年內撇銷其成本的折舊率折舊。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本集團會對投資物業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審查，並視乎情況作出適當調整。任何修訂的影響會於出現變動時計入綜合收益表。

(f)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如有)列賬。土地租賃權益分類為租賃及於可供其擬定用途時開始攤銷。折舊及攤銷均以直線法按資產預期可使用年期的比例計提撥備(其不會超過租賃物業裝修的租賃期限)，如下表示：

分類為租賃的土地租賃權益	50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或3年(以較短者為準)
土地改善工程、樓宇及樓宇裝修	10至50年
租賃樓宇及設備	租賃期
渡輪	20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3至20年
汽車	5至6年

估算可使用年期時，會考慮資產的性質、現有經營策略以及合約年期等法律考慮因素，並會定期進行審查。未來事件(如物業擴建、物業發展、新競爭或新規定)可改變本集團若干資產的用途，因而改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概無重大增加資產價值或顯著延長其壽命的保養及維修所產生的開支於其產生時支銷。

在建工程代表在建的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收購的直接成本、建築及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項目在資產落成並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相應資產類別後開始計提折舊。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f) 物業及設備(續)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本集團會對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審查，並視乎情況作出適當調整。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減計至其可收回金額。

處置盈虧為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綜合收益表「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轉批給項下的已歸屬博彩資產

隨著VML的轉批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位於澳門金沙、澳門威尼斯人、澳門百利宮、澳門倫敦人及澳門巴黎人的所有娛樂場、博彩區及相關後勤區，總面積約136,000平方米(佔物業總面積約4.7%)及博彩設備(「博彩資產」)已歸屬予澳門政府，現歸澳門政府所有。根據移交筆錄，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博彩資產在批給期間暫時轉移予VML，以每年支付款項作為經營博彩資產的權利的代價。

由於本集團繼續以與先前轉批給相同的方式經營博彩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並承擔因使用該等資產而產生的所有風險，且假設其在批給屆滿後將成功獲判給新的批給，故本集團繼續將該等博彩資產在其剩餘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確認為物業及設備。

(g) 無形資產

博彩牌照

該無形資產指經營博彩設備及博彩區的權利、於澳門進行幸運博彩的權利及支付在批給項下款項的無條件義務。該無形資產於初始時按照於批給期間內實質固定付款的現值計量，包括合同規定每年必須支付的固定和可變動溢價金，以及與移交筆錄相關的費用。有關無形資產的合同規定的年度可變動溢價金付款使用澳門政府現時允許VML經營的最高獲許可博彩桌數目(按中場桌費用)及最高獲許可博彩機數目釐定。

無形資產於批給期間(為期十年)以直線基準攤銷。

電腦軟件

所購買的電腦軟件使用權按購買成本及使該特定軟件可供運用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該等成本於四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減值跡象存在，非金融資產(包括固定資產及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會就減值審閱。當資產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須將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即資產公允值扣除銷售成本後的數額及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可分開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即「現金產生單元」)組合。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b.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並純粹用作支付本金及尚未清償本金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標的業務模式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b.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並純粹用作支付本金及尚未清償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衍生金融工具。

當依法有權強制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擬按淨額進行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報。

利息收入透過應用實際利率確認，惟短期應收款項(確認利息對其影響甚微)則除外。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須予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予以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於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環境及於報告日期的現況及預測未來情況的評估作出調整。

a.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訂或獲取自外部資源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時發生。

b.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一項或以上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之違約事件發生時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i.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政困難；
- ii.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iii. 本集團出於與借款人財困相關的經濟或法律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iv. 借款人將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c. 撤銷政策

本集團在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之時(例如交易對手處於清盤狀態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撤銷金融資產。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之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任何收回款項於損益中確認。

d.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即倘違約而出現損失的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程度乃根據按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作出評估。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按照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預期信貸虧損按整體基準計量，或未能在個別工具層面提供證據，因此金融工具按共存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日數分組。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d.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管理層定期檢討有關分組，確保各組的組成部分持續存在類似的信貸風險特點。

本集團透過虧損撥備賬對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作出調整，於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收到代價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銀行存款。該等投資按成本列賬，其為彼等公允值的合理估計。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存置於高信貸質素的金融機構。當提取或一般用途在法律上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被視為受限制。本集團根據限制的預期時間釐定即期或非即期分類。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包括於個別現金存款賬戶持有的作為銀行擔保的抵押品的款項。

(k)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股本工具直接產生的新增成本在權益項內列為所得款項扣減(經扣除稅項後)。

(l)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借貸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博彩牌照負債)，初步以公允價值計量，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亦可能包括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如有)。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重大修改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倘對金融負債的合約條款作出修改導致原有條款出現重大修改，經考慮所有有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質量因素)，有關修改入賬列作終止確認原本金融負債及確認一項新的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的公允值之間的差額(包括任何所承擔的負債及衍生部分)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的非重大修改

就並無導致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非重大修改而言，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將按以金融負債原實際利率折現的經修改合約現金流量現值計算。所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乃調整至經修改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於剩餘年內攤銷。對金融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調整均於修改日期於損益中確認。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m)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如應付賬款在一年或以內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按公允值進行初始確認及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n) 博彩牌照負債

該金融負債按批給期間批給項下的未來合同付款現值(包括合同規定每年須支付的固定和可變動溢價金，以及於初始時與移交筆錄相關的費用)計量(詳情請參閱附註2(g))。

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於隨附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金融負債的非流動部分於「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非流動」載列，而流動部分於「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流動」載列。

任何(i)每平方米費用因根據澳門物價平均指數進行調整而出現之變動；(ii)可變動溢價金因博彩桌及角子機的最高獲許可數量有變而出現之變動；及(iii)貴賓桌數目之變動而導致於每張博彩桌繳納之貴賓桌費用300,000澳門元(約37,503美元)超出中場桌費用之金額將於綜合收益表支銷。

(o) 借貸及融資成本

借貸初步按公允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則以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於可能提取若干或所有融資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於此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至提取融資為止。倘並無證據顯示部分或全部融資將獲提取，該費用將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撥充資本，並於有關融資期間內攤銷。

為建造須經相當長時間方能準備作既定用途的任何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融資成本(減相關借貸暫時投資的任何投資收入)，於須建成資產及準備將資產達致可作既定用途的該期間予以資本化。其他融資成本於扣除利息收入後支銷。

除非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p)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及博彩稅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乃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業務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司法管轄區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務法例有待詮釋的情況評估稅務申報狀況，並按照預期將向有關稅局繳納的金額作出適當撥備。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就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賬面值間之暫時差額獲確認。倘遞延所得稅自初次確認一項於交易時不會對會計或應課稅損益造成影響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差額，則該等遞延所得稅並不會列賬。遞延所得稅按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以及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還時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日後可能以應課稅利潤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iii) 抵銷

當具有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抵銷的依法強制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是由同一所得稅徵稅機構向擬按淨額結算餘額的任何應繳稅單位或者不同應繳稅單位徵收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

博彩稅

根據澳門政府判給的批給及有關法律，本集團須就博彩毛收入(即娛樂場業務淨贏額)支付35%博彩稅。本集團亦須額外支付博彩毛收入的5%作公眾發展及社會相關貢獻。此外，在獲許的外國人博彩區產生的博彩毛收入合資格獲得5%的退稅，因此該等區域的博彩稅為35%。

此外，根據批給，倘VML的博彩桌及電動或機械博彩機(包括角子機)的博彩收益總額平均數低於澳門政府釐定的若干下限金額，則VML亦須按年支付特別年度博彩溢價金；有關特別溢價金為按實際博彩收益總額計算的博彩稅與按特定下限金額所計算者之差額；此下限金額已由澳門政府定為每張博彩桌7,000,000澳門元及每台博彩機300,000澳門元(分別約1,000,000美元及37,503美元)，按VML目前獲授權營運最高數目的博彩桌及博彩機計算，每年總額為4,500,000,000澳門元(約563,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支付特別年度博彩溢價金。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q)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透過其澳門的附屬公司推行私人公積金計劃及非強制性的中央公積金計劃(統稱「計劃」)。計劃由基金管理實體管理並為定額供款計劃。一旦向基金管理實體管理的計劃繳付供款後，本集團即再無其他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以於供款全面歸屬前離開計劃的僱員的被沒收供款抵銷。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成本乃按照獎勵的經計算公允值於授出日期計量，並於僱員各自所需服務期間(一般於股權授出的歸屬期間)確認。當權益獎勵計劃(定義見附註27(a))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將發行新股。當購股權獲行使時認購已發行股份的現金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經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確認的金額將撥入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沒收或於屆滿當日仍未獲行使，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確認的金額將撥入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本集團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修訂原定估計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LVS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視乎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程度)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被視為已分配予本集團作為開支，並對包括本集團的相關公司權益項下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相應增加。

本公司的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就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而言，所獲得的僱員服務將確認為金融負債，初步按該項負債的公允值計量。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有關負債獲清償時及於清償當日，將重新計量負債的公允值，而任何公允值變動將於該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q) 僱員福利(續)

(iii) 年假及其他有薪假期

僱員應有的年假於僱員有權享用時確認。本集團已就於年內僱員提供服務所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應有的產假在僱員休假時方予確認。僱員賺取的未使用補償假予以累計。未使用的病假按每月基準累計。

(iv) 花紅計劃

本集團於合約規定或由過往做法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負債及花紅開支。

(r)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過往事件可能產生的責任，其存在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全面控制的未來不確定事件而確認。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不太可能須動用經濟資源流出或無法可靠計量責任金額而並無確認的過往事件所產生的現時責任。

除非涉及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否則或然負債不予確認，惟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當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有變而導致資源可能流出，或然負債將確認為撥備。

(s)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主要包括娛樂場下注、客房銷售、餐飲交易、本集團購物中心租戶的租金收入、會議銷售以及娛樂及渡輪船票銷售。該等合約可為書面、口頭或按照業務慣例的默許。

娛樂場總收益指博彩贏輸的總和。用以轉碼博彩向高端客戶回贈的佣金以及向博彩客戶授出的現金折扣及其他現金獎勵，均記錄為娛樂場總收益的扣減。博彩合約包括客戶下注之履約責任及一般包括免費向客戶提供產品或服務以激勵博彩或根據本集團會籍計劃交換所賺取積分之履約責任。

就包括本集團提供的免費產品及服務從而激勵博彩之下注合約而言，本集團向各收益類別分配各產品及服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由第三方供應之本集團控制及酌情提供之免費產品或服務記錄為經營開支。

就包括向客戶提供產品及服務以根據本集團會籍計劃交換所賺取積分之下注合約而言，本集團分配所賺取積分之估計公允值至會籍計劃負債。會籍計劃負債為直至贖回產生時之遞延收益。就本集團擁有之產品及服務贖回會籍計劃積分後，各產品或服務之單獨售價將分配至各收益類別。就向第三方贖回積分而言，贖回額度自會籍計劃負債扣除並直接支付予第三方。本集團自第三方收取有關該交易的任何折扣均記錄至其他收益。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s) 收益確認(續)

作為下注合約之一部分，就向客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而分配至其他收益類別後，剩餘金額於下注結算後即時記錄為娛樂場收益。鑒於所有下注性質均屬類似，本集團將博彩合約共同地以集體方式入賬而不採用逐一方式入賬。

酒店收益確認標準於入住時得以達成。餐飲收益確認標準於服務時得以達成。會議收益於提供相關服務或舉行會議時確認。就未來酒店入住、會議場地或餐飲服務合約之按金入賬錄為遞延收益，直至收益確認標準獲達成為止。會展合約之取消費用於客戶取消後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渡輪及娛樂收益確認標準分別於完成渡輪船程或活動時得以達成。結合該等服務之合約收益基於各服務之相對單獨售價按比例獲分配。

本集團確認來自購物中心租戶經營租賃的收益的會計政策於下文租賃／使用權的會計政策中描述。

(t) 租賃／使用權

作為租賃的承租人

本集團租賃不同土地、房地產、車輛及設備。本集團釐定合約於合約開始或更改時是否為租賃或是否包含租賃。若合約表明在一段時間內為獲取代價而擁有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對所識別資產的使用擁有控制權指承租人同時擁有(a)從使用資產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權利及(b)主導資產的用途的權利。

本集團的租賃安排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採用可行的實際權宜方法將所有類別的相關資產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部分作為單一租賃部分入賬。

本集團對預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採用確認豁免。該等租賃不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入賬，而相關租賃開支以直線法於預期租賃期內確認。

租賃負債初始按於預計租賃期內的固定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的現值計量。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租賃的隱含利率難以釐定，故管理層根據開始日期可獲取資料使用增量借貸利率以釐定租賃付款現值。預計租賃期包括在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有關延期選擇權時延長租賃的選擇權或在本集團合理確定將不會行使有關終止租賃選擇權時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t) 租賃／使用權(續)

作為租賃的承租人(續)

不按指數或比率而定的可變租金並不包含於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相關付款於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賃期內在損益扣除，藉此制定各期間負債餘額的固定定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包括於開始日期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連同調整金額(如有)、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任何所收取的租賃優惠)、任何初始間接成本、以及重置成本。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與租賃期兩者之較短期間內按直線基準計提折舊。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計量，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之若干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本集團把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呈列於「物業及設備淨額」，而租賃負債呈列於「借貸」。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呈列於「投資物業淨額」。呈列於「物業及設備淨額」的使用權資產即於對應相關資產(倘擁有)所屬的相同類別內呈列者。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除預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呈列於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項下外，租賃付款及已支付的相關利息均呈列於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項下。

作為租賃／使用權的出租人／授出人

本集團向不同第三方出租其若干綜合度假村的場地作為其購物中心業務以及零售店及辦公室的一部分。

由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凡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該合約均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就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而言，絕大部分租賃入賬列為經營租賃，而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則分開入賬。

當資產根據使用權協議租賃／授出，該資產會按其性質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租賃租金／使用權的收入(扣除向租戶或零售商提供的任何獎勵)於租賃／使用權年期按直線法確認。因此，遞延租金因租賃年期收益確認與賬單金額之時間差異而獲確認。經營租賃／使用權項下產生的營業額分成費用於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不斷進行評估，且乃基於過往資料、當前可得資料以及管理層認為在不同情況下屬合理的各種其他假設，包括對未來事件的預期。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而管理層或會於未來評估中改變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假設的改變或會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該等估計及假設極有可能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風險，討論如下。

(a) 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本集團按特定的客戶資料、過往撇賬的資料、現時的行業及經濟數據(包括區域及全球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對前瞻性資料的評估，釐定撥備額。在本集團相信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將可能少於其賬面值時，本集團將就貿易應收賬款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而在本集團認為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則賬戶結餘會從撥備中撤銷。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賬或借籌碼博彩佔本集團物業中桌面博彩的9.5%(二零二三年：10.6%)。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佔娛樂場應收款項(扣除應付佣金及墊支按金)的42.3%(二零二三年：47.2%)。本集團酒店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並無信貸集中的風險，就此並無作出任何撥備。儘管管理層相信已充分作出撥備，但貿易應收賬款的估計收回現金額亦可能改變。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投資物業與物業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投資物業、物業及設備淨額8,220,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7,910,000,000美元)，佔資產總額的73.6%(二零二三年：77.1%)。本集團按直線法並假設概無餘值就有關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投資物業與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折舊。估算可使用年期時，會考慮資產的性質、現有經營策略以及合約年期等法律考慮因素。未來事件(如物業擴建、物業發展、新競爭或新規定，不論VML在當前批給屆滿後會否成功重續其未來的博彩經營批給)可導致改變本集團若干資產的用途，因而需要改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經負責作出策略性決定的高級管理團隊(作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營運分部。本集團從物業及服務觀點考慮其業務。

本集團的核心經營及發展業務均在澳門進行，此乃本集團的唯一營運地區。本集團會審閱每個主要營運分部的經營業績，而主要營運分部亦為可報告分部：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倫敦人、澳門巴黎人、澳門百利宮及澳門金沙。本集團已計及渡輪及其他業務(主要由本集團的渡輪業務及多個物業附屬的其他業務組成)與綜合收益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對賬。

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倫敦人、澳門巴黎人、澳門百利宮及澳門金沙主要從娛樂場下注、客房銷售、來自本集團購物中心租戶的租金收入、餐飲交易、會議銷售及娛樂賺取收益。渡輪及其他業務的收益則主要來自銷售運輸服務。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按分部劃分的收益與經調整物業EBITDA以及經調整物業EBITDA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的對賬：

	澳門 威尼斯人	澳門 倫敦人	澳門 巴黎人	澳門 百利宮	澳門 金沙	渡輪及 其他業務	總額
	附註						
	以百萬美元計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娛樂場	2,282	1,462	740	572	290	—	5,346
客房	210	302	137	107	18	—	774
購物中心 ⁽ⁱ⁾	230	77	27	158	1	—	493
餐飲	64	92	62	31	11	—	260
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	42	51	7	4	2	101	207
來自外部客戶的淨收益總額	2,828	1,984	973	872	322	101	7,080
分部間收益 ⁽ⁱⁱ⁾	3	—	—	—	—	14	17
淨收益總額 (包括分部間收益)	2,831	1,984	973	872	322	115	7,097
減：							
博彩稅項	1,073	775	365	347	134	—	2,694
工資及相關開支 ⁽ⁱⁱⁱ⁾	413	355	194	106	90	20	1,178
其他開支	252	311	117	98	42	76	896
分部開支總額	1,738	1,441	676	551	266	96	4,768
分部經調整物業EBITDA^(iv)	1,093	543	297	321	56	19	2,329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v)							(30)
企業開支 ^(vi)							(156)
開業前開支							(3)
折舊及攤銷							(754)
外匯收益淨額							12
處置虧損 ^(vii)							(32)
經營利潤							1,366
利息收入							67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 融資成本							(424)
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							1
除所得稅前利潤							1,010
所得稅利益							3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年內利潤							1,045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澳門 威尼斯人 附註	澳門 倫敦人	澳門 巴黎人	澳門 百利宮 以百萬美元計	澳門 金沙	渡輪及 其他業務	總額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娛樂場	2,151	1,283	655	462	290	—	4,841
客房	191	324	135	94	17	—	761
購物中心 ⁽ⁱ⁾	227	66	32	187	1	—	513
餐飲	63	86	49	30	12	—	240
會議、渡輪、零售及其他	47	33	8	6	2	83	179
來自外部客戶的淨收益	2,679	1,792	879	779	322	83	6,534
分部間收益 ⁽ⁱⁱ⁾	3	—	—	—	—	12	15
淨收益總額 (包括分部間收益)	2,682	1,792	879	779	322	95	6,549
減：							
博彩稅項	1,012	672	317	276	134	—	2,411
工資及相關開支 ⁽ⁱⁱⁱ⁾	380	330	187	102	93	16	1,108
其他開支	236	274	106	93	36	60	805
分部開支總額	1,628	1,276	610	471	263	76	4,324
分部經調整物業EBITDA^(iv)	1,054	516	269	308	59	19	2,225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v)							(31)
企業開支 ^(vi) 4(a)							(129)
開業前開支 4(b)							(7)
折舊及攤銷							(809)
外匯虧損淨額							(1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							1
處置虧損 ^(vii)							(12)
經營利潤							1,225
利息收入							48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 融資成本							(532)
除所得稅前利潤							741
所得稅開支							(4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年內利潤							692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上一年度的比較數據已予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此舉不會對上一年度已披露的分部淨收益及分部經調整物業EBITDA造成影響。

- (i) 其中，422,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448,000,000美元)與使用權收入有關，及71,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65,000,000美元)與管理費及其他有關。使用權收入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予以確認，而所有其他收益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予以確認。
- (ii) 分部間收益按現行市場收費率收取。
- (iii) 工資及相關開支總額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30,000,000美元、企業開支內包括的工資開支13,000,000美元及開業前開支內包括的工資開支2,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分別為31,000,000美元、8,000,000美元及1,000,000美元)。
- (iv) 經調整物業EBITDA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指未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企業開支、開業前開支、折舊及攤銷、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融資成本、修改或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或虧損、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或虧損及所得稅利益或開支前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或虧損。管理層使用經調整物業EBITDA比較其與其競爭對手的經營業務的經營盈利能力，以及作為釐定若干獎勵補償的基準。綜合度假村公司歷年來將經調整物業EBITDA當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補充績效計量指標報告。為求以較獨立的形式綜覽其物業業務，綜合度假村公司(包括本集團)歷年來於其經調整物業EBITDA計算中，剔除例如開業前開支及企業開支等與管理特定物業無關的若干開支。經調整物業EBITDA不應被詮釋為替代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利潤或經營利潤(作為營運績效的指標)或替代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作為流動資金的計量指標)的指標。本集團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股息派付、利息付款、償還債項本金及所得稅，而該等項目並未於經調整物業EBITDA中反映。並非所有公司均以相同方式計算經調整物業EBITDA。因此，本集團所呈列的經調整物業EBITDA未必適合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其他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作直接比較。
- (v) 包括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9,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5,000,000美元)及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21,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6,000,000美元)。
- (vi) 金額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6,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4,000,000美元)。
- (vii) 金額包括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虧損。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a) 企業開支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專利費	26(a)(v)	111	100
僱員福利開支		12	8
管理費		9	9
度假村及支援服務		6	3
宣傳、營銷及廣告		2	1
其他開支		16	8
		156	129

上一年度的比較數據已予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b) 開業前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僱員福利開支	2	1
水電費及營運供應品	1	—
宣傳、營銷及廣告	—	2
度假村及支援服務	—	3
其他開支	—	1
	3	7

上一年度的比較數據已予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折舊及攤銷		
澳門威尼斯人	151	156
澳門倫敦人	368	389
澳門巴黎人	131	131
澳門百利宮	71	99
澳門金沙	21	22
渡輪及其他業務	12	12
	754	809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資本開支		
澳門威尼斯人	260	71
澳門倫敦人	540	131
澳門巴黎人	39	8
澳門百利宮	13	15
澳門金沙	16	6
渡輪及其他業務	3	—
	871	231

附註：包括收購無形資產、投資物業及物業及設備。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資產總額		
澳門威尼斯人	2,796	2,538
澳門倫敦人	4,683	4,213
澳門巴黎人	1,726	1,819
澳門百利宮	1,001	1,073
澳門金沙	252	286
渡輪及其他業務	711	329
	11,169	10,258

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澳門。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工資、薪金、花紅及解僱成本	1,074	1,005
員工膳食	49	47
退休金一定額供款計劃	39	36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ⁱ⁾	30	31
其他僱員福利開支	31	29
	1,223	1,148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資本化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為2,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000,000美元)。有關權益獎勵計劃及LVS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a)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及 其他補貼	酌情花紅 ⁽ⁱ⁾	退休金	其他福利	總計
					的估計 現金價值 ⁽ⁱⁱ⁾	
以千美元計						
執行董事						
王英偉 ⁽ⁱⁱⁱ⁾	—	3,154	1,582	158	2,911	7,805
鄭君諾 ⁽ⁱⁱⁱ⁾	—	2,387	2,892	119	8,253	13,651
非執行董事						
羅伯特·戈德斯坦 (Robert Glen Goldstein) ⁽ⁱⁱⁱ⁾	—	—	—	—	—	—
Charles Daniel Forman	270	—	—	—	—	2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	305	—	—	—	—	305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320	—	—	—	—	320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305	—	—	—	—	305
鍾嘉年	270	—	—	—	—	270
	1,470	5,541	4,474	277	11,164	22,926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袍金	薪金及 其他補貼	酌情花紅 ⁽ⁱ⁾	退休金	其他福利 的估計 現金價值 ⁽ⁱⁱ⁾	總計
	以千美元計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羅伯特·戈德斯坦 (Robert Glen Goldstein) ⁽ⁱⁱⁱ⁾	—	—	—	—	—	—
王英偉 ⁽ⁱⁱⁱ⁾	—	2,995	1,497	150	3,806	8,448
鄭君諾 ⁽ⁱⁱⁱ⁾	—	1,816	1,797	90	4,158	7,861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aniel Forman	200	—	—	—	—	2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	230	—	—	—	—	230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230	—	—	—	—	230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230	—	—	—	—	230
鍾嘉年	200	—	—	—	—	200
	1,090	4,811	3,294	240	7,964	17,399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酌情花紅與各年度的服務有關並乃參考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個別表現及本集團表現而釐定，並經薪酬委員會批准。
- (ii)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權益獎勵計劃及LVS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住宿、膳食、回國差旅成本及醫療保險。授予董事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價值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予以確認為年內開支的金額。
- (iii)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先生不再擔任行政總裁但繼續擔任董事會主席，並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同日，王英偉博士獲委任為行政副主席，鄭君諾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兼總裁。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彼等就本集團事務管理所收取的服務酬金。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收取的服務酬金。

除上文披露的董事酬金外，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先生就彼向LVS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向LVS收取酬金(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羅伯特•戈德斯坦(Robert Glen Goldstein)向本集團提供有關管理及行政服務向LVS支付4,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000,000美元)。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離職補償(二零二三年：無)。

除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LVS集團訂立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二三年：相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其中兩名(二零二三年：兩名)為董事，其酬金已列載在上文的分析內。年內，其餘三名(二零二三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千美元計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576	3,339
酌情花紅 ⁽ⁱ⁾	3,867	3,593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ⁱⁱ⁾	7,205	5,911
退休金	167	155
	14,815	12,998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酌情花紅與各年度的服務有關。

(ii) 授予該等人士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價值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予以確認為年內開支的金額。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上述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港元範圍	美元等值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數	
29,000,001至29,500,000	3,734,000至3,798,000	—	1
34,500,001至35,000,000	4,442,000至4,507,000	—	1
35,000,001至35,500,000	4,507,000至4,571,000	1	—
37,000,001至37,500,000	4,764,000至4,828,000	1	—
37,500,001至38,000,000	4,828,000至4,893,000	—	1
42,500,001至43,000,000	5,472,000至5,537,000	1	—
		3	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離職補償(二零二三年：無)。

6. 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度假村及支援服務	250	207
水電費及營運供應品	200	187
專利費 ⁽ⁱ⁾	118	103
宣傳、營銷及廣告	102	119
維修及保養	88	70
管理費 ⁽ⁱⁱ⁾	55	53
其他稅項及特許使用費	42	38
一般保險費	29	24
短期租賃及可變動租賃款項	12	11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收回)淨額	8	(5)
核數師酬金	2	2
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虧損 ⁽ⁱⁱⁱ⁾	32	12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	1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	—	(1)
其他經營開支	28	28
	954	861

若干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先前期間的數值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專利費總額包括第三方收取的7,000,000美元及一名關連方收取的111,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分別為3,000,000美元及100,000,000美元)。有關一名關連方收取的專利費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6(a)(v)。
- (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費總額包括第三方收取的18,000,000美元及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關連方收取的37,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分別為21,000,000美元及32,000,000美元)。有關關連方收取的管理費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6(a)(ii)。
- (i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處置物業及設備及投資物業的虧損包括拆除成本25,000,000美元，主要與威尼斯人娛樂場升級工程及澳門倫敦人酒店二期有關。拆除成本計入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處置物業及設備及投資物業的虧損為4,000,000美元。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的融資成本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利息成本			
優先票據		298	340
銀行貸款		—	62
LVS定期貸款	26(a)(iii)	53	58
博彩牌照負債的估算利息		30	31
租賃負債		8	8
遞延融資成本攤銷		25	26
備用費及其他融資成本		17	9
		431	534
減：資本化利息		(7)	(2)
		424	532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利息資本化率為4.5%至5.0%（二零二三年：5.0%至5.6%），指為在建的資產提供資金的貸款的實際融資成本。

8. 所得稅(利益)／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即期所得稅		
就視作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付款		
— 本年度	12	57
—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	(47)	—
其他海外稅項	1	—
遞延所得稅利益	(1)	(8)
	(35)	49

(a) 澳門所得補充稅概覽

(i) 澳門所得補充稅架構

應課稅收入的澳門所得補充稅按累進稅率制度繳納。應課稅收入超過32,000澳門元（相當於4,000美元）但不超過300,000澳門元（相當於37,500美元），累進稅率3%至9%。應課稅收入超過300,000澳門元（相當於37,500美元）門檻，按統一稅率12%納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稅務機關推出一項優惠措施，將免稅收入上限從32,000澳門元提高至600,000澳門元（相當於4,000美元至75,000美元）。從而，利潤超過600,000澳門元（相當於75,000美元），按標準固定稅率12%納稅（二零二三年：相同）。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所得稅(利益)／開支(續)

(a) 澳門所得補充稅概覽(續)

(ii) VML博彩業務的稅項豁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撥備乃假設VML將就其博彩業務須繳納的澳門所得補充稅自二零二三年課稅年度起獲稅項豁免而釐定。

根據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頒佈的第19/2024號澳門特區行政長官批示，VML自二零二三年課稅年度起至二零二七年課稅年度止獲授該稅項豁免。

(b) 就視作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安排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VML與澳門政府訂立股東股息稅項協議。此協議適用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課稅年度，VML需繳納年度付款，並按博彩毛收入總額的百分比計算，以替代VML股東就從博彩利潤向其作出的視作股息分派應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付款將於收到澳門政府就相應的課稅年度(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發出的繳稅通知書後30天內到期。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包括按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期可獲得的資料計算的撥備57,000,000美元。隨著協議訂立後，此金額於二零二四年減少47,000,000美元。

(c) 香港利得稅

本公司附屬公司在香港經營的業務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高香港利得稅率為16.5%(二零二三年：相同)。

(d) 所得稅(利益)／開支與按適用稅率之會計利潤對賬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之稅項與根據適用於各自司法管轄區綜合實體之地方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之差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除所得稅前利潤	1,010	741
按適用於有關司法管轄區的地方稅率計算的稅項	121	88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毋須繳稅的收入 ⁽ⁱ⁾ 、 ⁽ⁱⁱ⁾	(773)	(729)
不可扣稅開支 ⁽ⁱ⁾ 、 ⁽ⁱⁱ⁾	586	555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淨額	1	—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	66	79
就視作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款項	12	57
於上一年度就視作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款項的超額撥備	(47)	—
其他	(1)	(1)
所得稅(利益)／開支	(35)	49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所得稅(利益)/開支(續)

(d) 所得稅(利益)/開支與按適用稅率之會計利潤對賬(續)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VML就其博彩業務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亦見附註8(a)(ii))。如附註(ii)所述，年內，VML、VCL及VOL的租賃/使用權資產之收入須繳納物業稅。從而，計算澳門所得補充稅時不應將此收入計算在內。因此，娛樂場收益及租賃/使用權收入以及其中涉及的開支，分別於上列稅項計算的「毋須繳稅的收入」及「不可扣稅開支」呈列(二零二三年：相同)。
- (ii) 根據第19/78/M號法律第九條第一款a項，VML、VCL及VOL在澳門及路氹新建的樓宇，首四年及首六年錄得的租賃/使用權收入分別獲豁免繳納物業稅。根據第81/89/M號法律第十五條a項，倘在澳門及路氹的樓宇亦符合旅遊用途資格，繳納物業稅豁免將可分別獲延長額外四年及六年。澳門金沙的稅項豁免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到期，而澳門威尼斯人的稅項豁免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到期(除了其娛樂場所的稅項豁免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到期)，及澳門百利宮的稅項豁免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到期。澳門倫敦人、澳門巴黎人及四季名譽的稅項豁免分別將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二零二八年九月及二零三二年十月到期。

(e) 遞延所得稅利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利益為1,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8,000,000美元。二零二四年的遞延所得稅利益乃主要由於撥回與遞增折舊免稅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二零二三年：相同)。

(f)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作為稅基侵蝕和利潤轉移項目的一環，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及其包容性框架內140多個國家已同意制定一項雙支柱解決方案，改革國際稅收規則，以應對經濟數字化帶來的稅收挑戰。支柱二由相互關聯的規則組成，以對全球營業收入至少為750,000,000歐元的跨國企業徵收按權區基準計算的15%最低稅率。本集團屬於支柱二立法模板的範圍內。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內的主體在支柱二立法尚未頒佈或尚未實質性頒佈的權區經營。根據本集團的分析，管理層預計支柱二全球最低稅率不會對我們的現金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隨著支柱二立法於本集團內主體所經營的各個權區的實行，本集團將繼續監控並評估情況。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計算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以百萬美元計)	1,045	692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093,380	8,093,336
經購股權調整(千股)	—	139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093,380	8,093,475
每股基本盈利 ⁽ⁱ⁾	12.91美仙	8.56美仙
	100.26港仙	66.89港仙
每股攤薄盈利 ⁽ⁱ⁾	12.91美仙	8.56美仙
	100.26港仙	66.89港仙

(i) 美元金額採用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率1.00美元兌7.7664港元(二零二三年：1.00美元兌7.8140港元)換算為港元金額。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25港元(約0.032美元)，惟須受本年報第3.8節所載的若干條件所限。根據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已發行股份，將分派的末期股息總額估計約為2,020,000,000港元(按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匯率計算，約260,000,000美元)。建議末期股息將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派付。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投資物業淨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成本		
於一月一日	1,154	1,144
添置	4	16
處置	(1)	(3)
轉讓	(1)	(1)
匯兌差額	7	(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3	1,154
累計折舊		
於一月一日	(588)	(546)
折舊	(45)	(45)
處置	1	2
轉讓	1	—
匯兌差額	(4)	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35)	(588)
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28	566

(a) 按公允值計量的投資物業

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每年為本集團位於澳門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為具備專業資格的獨立外部估值師，在所估物業相關地點及類別方面擁有合適的近期估值經驗。估值師使用反映(其中包括)來自現有租賃/使用權的租賃/使用權收入的假設及估計，並就考慮現行市況、資本化率、最終收益率及潛在復歸收入等因素關於來自未來租賃/使用權的租賃/使用權收入的假設，而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允值。下表為按收入及公開市場價值法為全部已竣工物業進行的估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	8,596	8,566

在估算該等物業的公允值時，該等物業最高效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時用途。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值估計為級別三輸入數據。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投資物業淨額(續)

(b) 於損益確認與投資物業有關的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購物中心收入	493	513
賺取使用權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49	46
沒有賺取使用權收入的直接經營開支	10	1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表的購物中心收入包括營業額分成費用(指可變動租賃收入) 50,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01,000,000美元)。

(c) 租賃安排

投資物業按經營租賃出租予購物中心租戶，租金應按月支付。購物中心租賃合約的租賃付款包括取決於零售店營業額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倘有必要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於一項租賃開始時或會取得該項租賃年期的銀行擔保或現金抵押按金。概無就現有購物中心租賃的餘值作出擔保。

根據不可註銷協議應收未來最低租賃／基本租金總額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不多於一年	363	341
一年至兩年	313	245
兩年至三年	261	201
三年至四年	192	168
四年至五年	152	144
超過五年	137	207
	1,418	1,306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物業及設備淨額

年內的物業及設備變動情況如下：

	土地 租賃權益	土地 改善工程	樓宇及 樓宇裝修	租賃物業裝修	汽車	渡輪	傢俬、裝置及 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以百萬美元計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74	370	10,718	7	65	195	2,328	53	14,410
添置	—	—	30	—	—	—	45	98	173
成本的調整 ⁽ⁱ⁾	(14)	—	—	—	(1)	—	1	—	(14)
處置	—	(1)	(118)	—	—	—	(61)	(5)	(185)
轉讓 ⁽ⁱⁱ⁾	—	—	27	—	—	—	30	(56)	1
匯兌差額	(3)	(1)	(24)	—	—	—	(6)	—	(3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7	368	10,633	7	64	195	2,337	90	14,351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75)	(150)	(4,198)	(7)	(46)	(172)	(1,758)	—	(6,506)
折舊	(14)	(5)	(494)	—	(8)	(4)	(172)	—	(697)
處置	—	1	116	—	—	—	60	—	177
匯兌差額	1	—	9	—	—	—	4	—	1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8)	(154)	(4,567)	(7)	(54)	(176)	(1,866)	—	(7,012)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9	214	6,066	—	10	19	471	90	7,339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57	368	10,633	7	64	195	2,337	90	14,351
添置	—	—	32	—	1	1	163	763	960
成本的調整	(1)	—	—	—	—	—	—	—	(1)
處置	—	—	(287)	—	(1)	—	(104)	(2)	(394)
轉讓 ⁽ⁱⁱ⁾	—	—	505	—	—	—	217	(721)	1
匯兌差額	4	2	65	—	—	—	15	1	8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0	370	10,948	7	64	196	2,628	131	15,00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8)	(154)	(4,567)	(7)	(54)	(176)	(1,866)	—	(7,012)
折舊	(14)	(5)	(455)	—	(7)	(4)	(160)	—	(645)
處置	—	—	282	—	1	—	103	—	386
轉讓 ⁽ⁱⁱ⁾	—	—	—	—	—	—	(1)	—	(1)
匯兌差額	(1)	(1)	(28)	—	—	—	(11)	—	(4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3)	(160)	(4,768)	(7)	(60)	(180)	(1,935)	—	(7,313)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7	210	6,180	—	4	16	693	131	7,691

- (i)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4,000,000美元的土地租賃權益調整乃由於修訂土地租賃（詳情請參閱附註13(a)）。
- (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讓自投資物業淨額為零（二零二三年：1,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21,000,000美元由在建工程轉撥至物業及設備，主要涉及喜來登大樓客房翻新工程、威尼斯人綜藝館升級及倫敦人名匯娛樂場翻新。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物業及設備淨額(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直接成本19,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4,000,000美元)已經資本化。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化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利息開支，請分別參閱附註5及附註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並無抵押作為任何負債的擔保(二零二三年：相同)。

13. 租賃

此附註提供本集團為承租人的租賃的資料。有關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請參閱附註11(b)及11(c)。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計入「物業及設備淨額」及「投資物業淨額」的使用權資產的變動如下：

	物業及設備	投資物業	物業及設備	使用權 資產總額
	淨額— 土地租賃 權益	淨額— 土地租賃 權益	淨額— 其他	
以百萬美元計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74	56	38	768
添置	—	—	3	3
成本的調整 ⁽ⁱ⁾	(14)	—	(1)	(15)
轉讓	—	—	(6)	(6)
租賃終止確認結束	—	—	(3)	(3)
匯兌差額	(3)	—	—	(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7	56	31	74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75)	(16)	(29)	(220)
折舊	(14)	(2)	(3)	(19)
轉讓	—	—	6	6
租賃終止確認結束	—	—	3	3
匯兌差額	1	—	—	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8)	(18)	(23)	(229)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9	38	8	515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租賃(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物業及設備	投資物業	物業及設備	使用權 資產總額
	淨額— 土地租賃 權益	淨額— 土地租賃 權益	淨額— 其他	
以百萬美元計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57	56	31	744
添置	—	—	4	4
成本的調整	(1)	—	—	(1)
匯兌差額	4	—	1	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0	56	36	75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8)	(18)	(23)	(229)
折舊	(14)	(1)	(4)	(19)
匯兌差額	(1)	—	(1)	(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3)	(19)	(28)	(250)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7	37	8	502

- (i) 娛樂場及博彩區歸屬於澳門政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後，按土地批給每年應付的地租根據已歸屬面積減少。因此，本集團根據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經修訂未來付款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分別確認租賃負債及物業及設備土地租賃權益(請參閱附註12)扣減14,000,000美元。

本集團獲得澳門政府的土地批給以於澳門金沙、澳門威尼斯人、澳門百利宮、澳門倫敦人及澳門巴黎人所在的土地上建設。本集團並未持有該等土地；然而，土地批給賦予本集團獨家使用該等土地的權利。澳門土地批給通常初步為期25年，按照澳門法律此後自動延長10年。如土地批給所訂明，本集團須就每塊土地支付溢價金以及在土地批給期內每年支付地租，澳門政府每五年可修訂年租金金額。所有土地初始土地租賃溢價金已悉數支付。本集團預期土地批給相關的可使用年期為50年。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

計入借貸的租賃負債如下：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流動負債 — 借貸	22	15	15
非流動負債 — 借貸	22	138	142
		153	15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5.1% (二零二三年：5.2%)。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附註28(a)(iii)呈列。

(c)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物業及設備淨額 — 土地租賃權益	14	14
物業及設備淨額 — 其他	4	3
投資物業淨額 — 土地租賃權益	1	2
	19	19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8	8
可變租賃付款有關的開支	10	8
獲豁免確認的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2	3
	39	3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利息付款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27,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9,000,000美元)，包括總額12,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1,000,000美元)的短期租賃付款及可變租賃付款。

(d) 續租及終止選擇權及餘值擔保

本集團擁有各類不動產(包括土地租賃權益)、汽車及設備租賃。本集團的租賃包括延長租期一個月至10年的選擇權。根據澳門法例，澳門的土地批給的首次使用期限一般為25年，其後可自動延長10年。本集團預計與澳門土地批給相關的可使用年期為50年。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租賃包含終止選擇權。該等選擇權乃用於在管理本集團營運中使用的資產方面盡量提高操作靈活性。持有的大部分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而非各出租人行使。

本集團的租賃協議並不包括任何重大餘值擔保或重大限制性契約。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無形資產淨額

	博彩牌照 (批給)	電腦軟件 以百萬美元計	總計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170	170
添置	498	14	512
匯兌差額	(1)	—	(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7	184	681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139)	(139)
攤銷	(50)	(17)	(67)
匯兌差額	—	1	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	(155)	(205)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7	29	476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97	184	681
添置	—	23	23
處置	—	(1)	(1)
匯兌差額	3	1	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	207	707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0)	(155)	(205)
攤銷	(50)	(14)	(64)
處置	—	1	1
匯兌差額	—	(1)	(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	(169)	(269)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	38	438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無形資產淨額(續)

批給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澳門政府公佈判給六個確定博彩經營批給，VML(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獲判給其中之一，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VML與澳門政府訂立十年(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計)博彩經營批給合同。根據批給條款，VML須向澳門政府繳納年度博彩溢價金，包括固定部分及可變動部分。溢價金固定部分為30,000,000澳門元(約4,000,000美元)。可變動部分為就專供特定博彩或博彩者使用的每張博彩桌(「貴賓桌」)300,000澳門元(「貴賓桌費用」、就非專供特定博彩或博彩者使用的每張博彩桌150,000澳門元(「中場桌費用」)及就每台電動或機械博彩機(包括角子機)1,000澳門元(分別約37,503美元、18,751美元及125美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VML及本公司若干其他附屬公司確認及同意根據VML的轉批給及於VML的轉批給屆滿後無償及無負擔地將若干博彩設備及博彩區歸屬予澳門政府。於同日，VML與澳門政府訂立移交筆錄，授予VML於批給期間經營已歸屬博彩設備及博彩區的權利，以支付年度金額作為代價。年度金額根據已歸屬博彩區的每平方米價格計算，於首三年為每平方米750澳門元及於其後七年為每平方米2,500澳門元(分別約94美元及313美元)。用於釐定年度金額的每平方米價格將會每年按澳門相應前一年的物價平均指數作出調整。VML分別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13,000,000美元。未來年度金額估計將為13,000,000美元及隨後七年各年為42,000,000美元(視乎上述指數調整)。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VML確認無形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4,000,000,000澳門元(按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率計算約500,000,000美元)，為經營博彩設備及博彩區的權利、於澳門進行幸運博彩的權利及支付在批給項下款項的無條件義務。該無形資產和金融負債於初始時按照包括合同規定於批給期間每年必須支付的固定和可變動溢價金以及與上述移交筆錄相關的費用有關的實質固定費用的現值計量。有關無形資產的合同規定的年度可變動溢價金付款使用澳門政府現時允許VML經營的最高獲許可博彩桌數目(按中場桌費用)及最高獲許可博彩機數目釐定。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有合法可執行的對銷權利，及當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意以淨額基準清算結餘時，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將予對銷。

遞延稅項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增折舊免稅額 以百萬美元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5)
本年度的撥回	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本年度的撥回	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結轉稅項虧損而確認，但以可能藉着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的有關稅項利益為限。有關就未來應課稅收入的結轉虧損而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列載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來自未動用稅項虧損	315	4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須經稅務機關同意下，約2,575,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283,000,000美元)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總額中，約138,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40,000,000美元)可無限期結轉。約2,437,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143,000,000美元)的餘額將在一至三年內到期(二零二三年：相同)。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淨額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貿易應收賬款		269	32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4)	(101)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16(a)	175	222
遞延租金		65	67
減：遞延租金攤銷		(24)	(28)
預付款項		93	61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ⁱ⁾	16(b)	14	8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淨額		323	330
減：非流動部分：			
遞延租金		(27)	(2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	(9)
		(36)	(34)
流動部分		287	296

(i) 包括與跨貨幣掉期合約有關之應收利息的淨額4,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零)。

(a)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已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94,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01,000,000美元)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0至30日	88	155
31至60日	26	17
61至90日	12	8
90日以上	49	42
	175	222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貿易應收賬款按攤銷成本計量及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最高信貸風險為貿易應收賬款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公允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為81,000,000美元。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淨額(續)

(a)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續)

貿易應收賬款主要包括娛樂場、購物中心及酒店應收款項。客戶通過本集團的背景審查和信用調查之後，可獲本集團提供信貸。境外各國的營商或經濟狀況、博彩負債的法律可執行範圍或其他重大事件，均可影響應收居於該等國家的客戶款項的可收回性。

如無特別批准，給予特選高端客戶及中場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7至15日。本集團通常不會就其授出的信貸收取利息，但會要求收取私人支票或其他可接受形式的抵押。

向高端客戶提供的信貸可被應付該等客戶的佣金及該等客戶存放的墊支抵銷，並於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計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娛樂場應收款項總額266,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57,000,000美元)被應付佣金及墊支按金總額55,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54,000,000美元)所抵銷，導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娛樂場應收款項淨額為211,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03,000,000美元)。

本集團就娛樂場、購物中心及酒店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並定期評估有關結餘。本集團根據賬戶的賬齡、客戶的估計財務狀況、收回款項往績及任何其他已知資料，具體分析擁有大額結餘的每個賬戶可收回性，本集團從而就貿易應收賬款計提撥備。本集團亦監察地區及全球經濟狀況，並於評估中預測記錄撥備的充足程度。桌面博彩主要以現金進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賬桌面博彩佔桌面博彩總額約9.5%(二零二三年：10.6%)。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娛樂場應收款項淨額的信貸集中風險情況，有31.3%(二零二三年：31.3%)的娛樂場應收款項來自五大客戶。除娛樂場應收款項外，貿易應收賬款並無其他信貸集中風險情況。本集團認為，信貸評估程序、信貸政策、信貸控制及收賬程序顯著減低娛樂場應收款項的信貸集中風險，亦相信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存在未計提撥備的信貸集中風險。儘管管理層相信已充分作出撥備，但娛樂場應收款項的估計收回現金額亦可能改變。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淨額(續)

(a)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續)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貿易應收賬款	269	323
以下列各項代表：		
未逾期金額(即期)	79	139
逾期金額 ⁽ⁱ⁾	190	184
以預期信貸虧損評估金額代表：		
個別賬戶特徵	109	139
根據撥備組合 ⁽ⁱⁱ⁾	160	184

(i) 計入上文的逾期金額169,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65,000,000美元)與娛樂場應收款項有關。

(ii) 作為本集團管理信貸風險的部分安排，本集團使用債務人的賬齡為其客戶評估減值，因該等餘下客戶包括大量具有共通風險特徵的小型客戶，足以反映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上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的娛樂場應收款項211,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03,000,000美元)中，152,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65,000,000美元)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組合評估，載列如下。

撥備組合 — 娛樂場應收款項的賬齡	預期虧損率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即期(未逾期)	—	35	37
逾期1至90日	2%–10%	39	32
逾期91至360日	15%–25%	15	24
逾期360日以上	50%–100%	63	72
		152	165

娛樂場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乃按應收結餘預期年期的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就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前瞻性資料估計所得。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情況，以確保更新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

剩餘的娛樂場應收款項59,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8,000,000美元)乃根據賬齡、收回款項往績及任何其他已知資料等個別賬戶特徵評估其預期信貸虧損。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淨額(續)

(a)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續)

購物中心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均個別評估，酒店及其他業務的應收款項及相關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下表顯示已按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於年初	101	123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收回)淨額	8	(5)
撇銷金額	(16)	(17)
匯兌金額	1	—
於年末	94	10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娛樂場應收款項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89,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96,000,000美元)。

(b)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其他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及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亦為本集團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最高信貸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2,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自撥備賬扣除的金額(二零二三年：無)或撇銷金額(二零二三年：無)。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受限制銀行存款

有關批給合同的銀行擔保要求

VML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按批給所要求向澳門政府提供一項銀行擔保，金額為1,000,000,000澳門元(按銀行擔保所界定的匯率計算，約125,000,000美元)，以保證VML履行法定及合同批給義務。按其條款所訂並為保證銀行擔保，VML須於其銀行賬戶維持最低金額1,000,000,000澳門元(或125,000,000美元)作為現金存款。銀行擔保須一直有效，直至批給的期限結束或批給被撤銷後180日為止。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存款中為有關擔保作保證的現金125,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000,000,000澳門元(相當於124,000,000美元))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非流動受限制銀行存款。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庫存現金	192	248
銀行現金	111	246
短期銀行存款	1,667	867
	1,970	1,36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攤銷成本計量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二零二三年：相同)。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估計公允值乃基於級別一輸入數據(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計算(二零二三年：相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最高信貸風險為1,780,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110,000,000美元)。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股本

	每股面值	
	0.01美元的普通股	以百萬美元計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00,000,000	16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093,188,866	81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190,700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93,379,566	81

20. 儲備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當中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VVDIL及Cotai Services (HK) Limited的合併股份溢價。

(b)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指從收益表分開的款項，並不派付予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的股東／配額持有人。

澳門商法典第432條規定，在澳門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須撥出公司除稅後利潤至少10%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的結餘相等於公司資本的25%為止。

就在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而言，澳門商法典第377條規定公司須撥出公司除稅後利潤至少25%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的結餘相等於公司資本的50%為止。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2,000,000美元（相當於VML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後利潤的10%）已從VML的保留盈利轉撥至法定儲備。由於VML按批給續期的規定，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將其股本由200,000,000澳門元（約25,000,000美元）增至5,000,000,000澳門元（約625,000,000美元），致所需的法定儲備水平須增加至1,250,000,000澳門元（相當於156,000,000美元），故須作出補足。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貿易應付賬款	21(a)	47	47
博彩牌照負債 ⁽ⁱ⁾		466	481
客戶按金及其他遞延收益	21(b)	431	403
其他應付稅項		227	267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183	178
應付及應計工程款項		158	54
應付利息		114	122
未兌換籌碼負債	21(b)	67	97
交叉貨幣掉期公允值負債		56	3
與LVS定期貸款有關的應付利息	26(a)(iii)	25	25
娛樂場負債		20	22
會籍計劃負債	21(b)	19	2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6(b)	16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02	96
		1,931	1,840
減：非流動部分		(589)	(541)
流動部分		1,342	1,299

- (i) 該等結餘指根據批給下就經營博彩設備及博彩區的權利及於澳門進行幸運博彩的權利相關的未來合同付款現值，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流動負債431,000,000美元及流動負債35,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448,000,000美元及33,000,000美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14。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及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0至30日	43	39
31至60日	3	4
61至90日	—	3
90日以上	1	1
	47	47

(b) 合約及與合約相關負債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眾多產品及服務。客戶的現金支付與每項相關履約責任的收益確認之間通常存在時間差異。本集團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負債主要類型如下：(1)未兌換籌碼負債、(2)會籍計劃負債、及(3)尚未提供的博彩及非博彩產品及服務的客戶按金及其他遞延收益。

未兌換籌碼負債為換取客戶所擁有的博彩籌碼所欠的集體金額。未兌換籌碼預計將在購買後一年內確認為收益或兌換現金。會籍計劃負債指遞延直至客戶兌換已賺取積分為止之收益。會籍計劃積分預計將在賺取後一年內兌換並確認為收益。客戶按金及其他遞延收益為客戶就本集團提供的未來服務作出的現金按金。除根據租賃條款通常延長一年以上的購物中心按金外，大部分該等客戶按金及其他遞延收益預計將在按金獲記錄當日起計一年內確認為收益或退還給客戶。

下表概述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負債活動：

	未兌換籌碼負債		會籍計劃負債		客戶按金及 其他遞延收益 ⁽ⁱ⁾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97	49	21	25	403	3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67	97	19	21	431	403
(減少)/增加	(30)	48	(2)	(4)	28	53

- (i) 其中，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與購物中心按金相關的142,000,000美元、137,000,000美元及122,000,000美元根據租賃期限(通常超過一年)入賬。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借貸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非流動部分			
優先票據		5,350	7,150
LVS定期貸款	26(a)(iii)	1,061	1,061
租賃負債	13	138	142
		6,549	8,353
減：遞延融資成本		(29)	(41)
		6,520	8,312
流動部分			
優先票據		1,625	—
租賃負債	13	15	15
其他借貸		—	1
		1,640	16
減：遞延融資成本		(1)	—
		1,639	16
借貸總額		8,159	8,328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借貸(續)

借貸按攤銷成本計量。

優先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本公司以非公開發售方式發行本金總額為5,500,000,000美元的三批優先無抵押票據，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800,000,000美元4.600%優先票據(「二零二三年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800,000,000美元5.125%優先票據(「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及於二零二八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900,000,000美元5.400%優先票據(「二零二八年優先票據」)。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一部分已用於全額償還二零一六年VML信貸融資項下的未償還借貸。二零二三年優先票據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贖回(見下文附註)。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或二零二八年優先票據毋須於中期支付本金，且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八日起，須於每年二月八日及八月八日每半年支付到期利息。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本公司以非公開發售方式發行本金總額為1,500,000,000美元的兩批優先無抵押票據，包括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到期的800,000,000美元3.800%優先票據(「二零二六年優先票據」)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到期的700,000,000美元4.375%優先票據(「二零二零年優先票據」)。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增量流動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二零二六年優先票據或二零二零年優先票據毋須於中期支付本金，惟就二零二六年優先票據而言，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起，須於每年一月八日及七月八日每半年支付到期利息，而就二零二零年優先票據而言，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起，須於每年六月十八日及十二月十八日每半年支付到期利息。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以非公開發售方式發行本金總額為1,950,000,000美元的三批優先無抵押票據，包括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八日到期的700,000,000美元2.300%優先票據(「二零二七年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九年三月八日到期的650,000,000美元2.850%優先票據(「二零二九年優先票據」)及於二零三一年八月八日到期的600,000,000美元3.250%優先票據(「二零三一年優先票據」)及連同二零二三年優先票據、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二零二六年優先票據、二零二七年優先票據、二零二八年優先票據、二零二九年優先票據、二零二零年優先票據，統稱「優先票據」。本公司運用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庫存現金悉數贖回於二零二三年到期的1,800,000,000美元4.600%優先票據的未償付本金、任何應計利息及根據截至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的相關優先票據契約所釐定的相關提前贖回金額。

優先票據為本公司優先無抵押責任。每批票據與本公司全部現有及未來優先無抵押債項在付款權利方面享有同地位，以及在付款權利方面較本公司全部未來次級債項(如有)優先。優先票據在付款權利方面實際上後償於本公司全部未來有抵押債項(惟以取得有關債項之抵押品價值為限)，以及結構上後償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全部負債。概無本公司附屬公司為優先票據作出擔保。

二零二三年優先票據、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及二零二八年優先票據乃根據本公司與U.S.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所訂立的契約(「二零一八年契約」)發行，而二零二六年優先票據及二零二零年優先票據乃根據本公司與U.S.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所訂立的契約(「二零二零年契約」)發行，及二零二七年優先票據、二零二九年優先票據及二零三一年優先票據乃根據本公司與U.S.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所訂立的契約(「二零二一年契約」)發行。倘發生該等契約所述的若干事件，則優先票據的利率或會調整。該等契約載有契諾(受慣常例外規定及約制所規限)，其限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其中包括)產生留置權、訂立售後租回交易及以整體形式整合、合併、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的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的能力。該等契約亦訂明常見的違約事件。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借貸(續)

優先票據(續)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惠譽將本公司的信貸評級上調至BBB-。由於該等升級所致，各批未償付優先票據息票的年利率減少0.25%，並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後首個利息支付日生效。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回未償付本金額為1,800,000,000美元、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到期的5.125%優先票據，購回本金額為175,000,000美元，以致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約1,000,000美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的剩餘本金總額為1,630,000,000美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優先票據的加權平均利率為4.4%（二零二三年：4.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優先票據的估計公允值約為6,700,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6,750,000,000美元）。本集團優先票據的估計公允值乃按近期交易（如有）及市場資訊的指示性價格（級別二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名列協議中的安排人及放款人以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作為放款人代理）訂立一份新的融資協議。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提供19,500,000,000港元（約2,510,000,000美元）的無抵押循環信貸融資。本公司可不時提取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項下的循環貸款，直至二零二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為止（或若當日並非香港或澳門的營業日，則為下一個營業日），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要，惟須遵守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所載的若干限制。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項下提取的所有貸款的最終到期日為二零二九年十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亦提供12,950,000,000港元（約1,670,000,000美元）的無抵押定期貸款融資。本公司可隨時一次性提取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項下的款項，直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止，用於償還其無抵押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項下的未償付金額。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項下提取的有關貸款的最終到期日為有關貸款提取日期五週年當日。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項下的貸款按經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另加經參考協議所界定的綜合槓桿比率後所釐定的息差（倘為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計算得出的利率計息。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項下提取的循環貸款的初步息差為年利率2.50%。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項下提取的定期貸款的息差為年利率1.65%。本公司亦須每年支付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項下未提取款項0.60%的承諾費及其他常規費用。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借貸(續)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續)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包含類似無抵押融資常見的履行性及限制性契諾，包括(但不限於)由主要物業的留置權擔保債務限制、售後租回交易、股息限制及對LVS定期貸款的還款限制，除非於該等付款後，本公司的現金結餘不少於250,000,000美元。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亦要求本公司於整段融資期間維持負債總額對經調整EBITDA最高的比率為4.00倍及於整段融資期間維持經調整EBITDA對利息開支淨額(包括資本化利息)最低的比率為2.50倍。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亦包含若干違約事件(其中部分受寬限期及補救期以及重要性規限所限)，包括(但不限於)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博彩業務及失去或終止若干土地批給合同有關的事件。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項下可供動用的借貸限額為32,450,000,000港元(約4,180,000,000美元)，包括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項下19,500,000,000港元的承擔(約2,510,000,000美元)及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項下12,950,000,000港元的承擔(約1,670,000,000美元)。

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SCL與名列協議中的安排人及放款人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作為放款人代理)訂立一份融資協議(「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據此，放款人向SCL提供2,000,000,000美元的循環無抵押信貸融資。SCL可提取融資項下的貸款(可包括一般循環貸款(包括美元部分及港元部分)或回轉貸款分融資項下所提取的貸款(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該融資經修訂後直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供動用，並將港元承擔增至17,630,000,000港元(按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生效的匯率計算，約2,270,000,000美元)，而美元承擔增至237,000,000美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悉數償還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項下合共1,950,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的加權平均利率為6.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項下可供動用的借貸限額為2,490,000,000美元，包括17,630,000,000港元(約2,260,000,000美元)的港元承擔及237,000,000美元的美元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SCL訂立一份新的信貸融資(如上所述)，且於訂立新的融資協議後，當時存在的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便終止。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借貸(續)

LVS定期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LVS訂立一項公司間定期貸款協議，金額為1,000,000,000美元，並須於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一日償還。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起首兩年內，本公司有選擇權選擇按年利率5.0%支付現金利息或按年利率6.0%以其他方式代付利息，方式為將該利息金額加到按貸款當時未償付的本金數額上，其後將僅需按年利率5.0%支付現金利息。

本公司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起選擇現金利息付款，導致利率由6.0%下降至5.0%。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對本金進行利息資本化(二零二三年：由於本公司選擇以其他方式代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及二零二三年七月到期的半年度利息，故61,000,000美元的利息資本化至本金)。此貸款為無抵押，並次於本集團所有第三方無抵押債務及其他責任。

LVS定期貸款的估計公允值按其預期收益率(自開始起並無重大變動)計算，約相等於其賬面值。LVS定期貸款不可自由買賣，而公允值計量乃按級別三輸入數據(二零二三年：相同)。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借貸(續)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是指其現金流量經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優先票據	銀行貸款	租賃負債 ⁽ⁱ⁾	應付利息 淨額 ^{(i),(ii)}	LVS 定期貸款	博彩牌照 負債 ⁽ⁱ⁾	其他借貸	總計
	以百萬美元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150	1,958	170	157	1,000	—	2	10,437
融資現金流量	—	(1,948)	(8)	(419)	—	(46)	(1)	(2,422)
非現金變動：								
使用權資產確認產生的應計款項	—	—	3	—	—	498	—	501
應計利息	—	—	8	460	—	31	—	499
應計備用費及其他融資成本	—	—	—	9	—	—	—	9
攤銷	—	—	—	—	—	—	—	—
租賃修訂	—	—	(14)	—	—	—	—	(14)
利息資本化	—	—	—	(61)	61	—	—	—
外匯變動	—	(10)	(2)	1	—	(2)	—	(1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150	—	157	147	1,061	481	1	8,997
融資現金流量	(174)	—	(15)	(380)	—	(48)	(1)	(618)
非現金變動：								
使用權資產確認產生的應計款項	—	—	4	—	—	—	—	4
應計利息	—	—	8	351	—	30	—	389
應計備用費及其他融資成本	—	—	—	17	—	—	—	17
調整	—	—	(1)	—	—	—	—	(1)
提前償還債務收益	(1)	—	—	—	—	—	—	(1)
外匯變動	—	—	—	—	—	3	—	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6,975	—	153	135	1,061	466	—	8,790

上表不包括遞延融資成本，原因為有關成本乃於初始時資本化的預付交易成本，並將於借貸期間予以攤銷。

- (i) 租賃負債及博彩牌照負債的融資現金流量分別包括利息部分2,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000,000美元)及16,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7,000,000美元)。利息部分已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已付利息」內。
-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表的應付利息淨額包括與跨貨幣掉期有關之應收利息的淨額4,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零)。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利息淨額的現金流量包括與跨貨幣掉期有關的已收利息收入金額及已作出的利息付款淨額。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將所有未對沖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倘符合特定條件，衍生工具可被指定為某些特定財務風險之對沖。衍生工具公允值轉變的會計處理視乎該衍生工具的預期用途及(倘用於對沖活動時)其作為對沖的成效。為符合資格實施對沖會計法，相關對沖項目必須使本集團受到與市場波動相關的風險及所使用的金融工具需被指定為對沖工具，並減少本集團於整段對沖期間減低面臨的市場波動風險。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訂立了一項外幣掉期協議，該協議被指定為與部分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有關的現金流量對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訂立額外的外幣掉期協議，指定對沖與部分剩餘優先票據(連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訂立的外幣掉期協議，統稱為「外匯掉期」)有關的現金流量。外匯掉期的名義價值總額為5,010,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000,000,000美元)，並根據相關優先票據的到期日到期。該等協議的目的是透過以合約即期匯率將特定數額的港元換成美元，以管理因重新計量以美元計值的優先票據時所實現的外幣收益／虧損而導致的現金流量變動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匯掉期的公允值總額為56,000,000美元，52,000,000美元記錄為「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非流動」的負債及4,000,000美元記錄為「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流動」的負債。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匯掉期的公允值為3,000,000美元，記錄為「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非流動」的負債。各外匯掉期之公允值採用最近報告的外幣匯率市場交易的第二級輸入數據估算(二零二三年：相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000,000美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為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及年內重新計量經對沖的部分優先票據產生的外幣收益／虧損的其他全面開支。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經營產生的現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除所得稅前利潤	1,010	741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	(67)	(48)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399	506
折舊及攤銷	754	809
遞延融資成本攤銷	25	26
遞延租金攤銷	11	12
其他資產攤銷	3	2
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虧損	7	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8	(5)
經扣除資本化金額後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支出	9	5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	11
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	(1)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	—	(1)
營運資金變動：		
其他資產	(8)	(24)
存貨	(2)	(7)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2)	(145)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1)	403
經營產生的現金	2,083	2,293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承擔及或然事項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物業及設備的資本開支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已訂約但未撥備	229	510

(b) 訴訟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或然負債。管理層經諮詢法律顧問後對潛在訴訟成本作出估計。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然而，管理層認為，該等訴訟與索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c) 承諾投資

根據批給，VML已承諾於澳門作出(或促使獲作出)最少35,800,000,000澳門元(約4,480,000,000美元)的投資。其中，33,360,000,000澳門元(約4,170,000,000美元)須投資於非博彩項目。該等投資須於二零三二年十二月前完成。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該等項目投入約168,000,000美元。澳門政府於二零二四年七月進行審核，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發出結果，審批並確認該金額為批給項下的合資格支出。澳門政府每年進行審核以確認上一年合資格批給投資。截至本報告日期，就二零二四年投資進行的審核程序尚未開始。

(d) 建築勞工

近年，本集團利用澳門政府勞工事務局授出的輸入建築勞工配額(「集團配額」)以完成澳門倫敦人及澳門巴黎人尚未完成項目，並進行澳門威尼斯人、澳門百利宮及澳門倫敦人內的增建及改建工程。集團配額已於二零二三年重續，惟集團配額項下獲授的勞工數目因澳門倫敦人的翻新及修整工程完成而大幅減少。過往，單純集團配額未能提供足夠的員工及勞動力以完成建築工程，而人手短缺由承建商所申請並直接從澳門政府勞工事務局獲授的獨立勞工配額(「承建商配額」)而補足。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以來，包括倫敦人名匯項目的所有增建、改建和翻新工程均已納入承建商配額。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承擔及或然事項(續)

(d) 建築勞工(續)

根據澳門勞工法，本集團主要須負責根據集團配額聘用人士相關的所有僱主法律義務及成本，包括由承建商僱用的人士。根據集團配額僱用勞工的承建商有契約性責任繳付及補償本集團因僱用安排而產生的任何及所有成本。此外，本集團有權從欠付承建商之任何款項而收回該等成本。雖然本集團無須直接承擔責任，惟倘進行本集團發展項目的承建商未能支付工資，本集團則根據承建商配額或須代為承擔支付責任。本集團備有應急款項以防於該等情況下未能悉數收回由承建商欠付建築勞工的款項。

26. 關連方交易

就本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能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反之亦然)，則該有關方即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方。關連方可為個人(即主要管理人員成員、主要股東及／或其近親)或其他實體，亦包括受本集團個人關連方重大影響的實體。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為VVDI (II)。LVS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關連公司指LVS集團的集團公司。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以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a) 年內交易

(i) 管理費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LVS	1	1
同系附屬公司	6	6
	7	7

本集團向LVS集團公司提供管理服務，該等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行政及物流服務、採購貨品及服務以及設計、發展及建築顧問服務以及市場推廣服務。管理費乃按產生的實際成本或成本加成基準收費(二零二三年：相同)。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關連方交易(續)

(a) 年內交易(續)
(ii) 管理費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LVS	30	27
同系附屬公司	7	6
	37	33

LVS集團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管理服務。該等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行政及物流服務、採購貨品及服務、提供購物中心租戶來源、運輸服務、其他不同類別的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以及設計、發展及建築顧問服務。管理費乃按產生的實際成本或成本加成基準收費(二零二三年：相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扣除資本化至在建工程前及後的管理費費用總額為37,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扣除資本化至在建工程1,000,000美元前，管理費成本總額為33,000,000美元)。誠如附註6所披露，於綜合收益表支銷的淨額為37,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2,000,000美元)。

(iii) LVS定期貸款

有關LVS定期貸款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2。有關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應付LVS的利息，請參閱附註7及21。

(iv)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除附註5所披露的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管理人員)支付酬金(即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彼等概無訂立任何交易(二零二三年：相同)。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關連方交易(續)

(a) 年內交易(續)

(v) 專利費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VML、VCL、VOL及CSL2(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LVS訂立一項協議，以更新載於第二份商標轉授特許協議中的安排，從而確保本集團可繼續使用第二份商標轉授特許協議所提述的許可商標(「國際商標許可協議」)。國際商標許可協議為期三年，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年期」)。經考慮LVS特許本集團使用許可商標(誠如所界定)，各特許使用人須向LVS支付年度專利費，為其非博彩及博彩毛收入的1.5%比率。收益總額須按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公認會計原則)計算；惟前提是：(1)博彩業務的毛收入總額須為收益淨額加回與娛樂場相關的折扣及佣金以及會籍計劃調整計算，另加向客戶免費提供的貨品及服務，且不包括任何集團內部收益的調整，及(2)非博彩業務的收益總額須為收益淨額，不包括任何集團內部收益計算。所有專利費須按月計算，並於次月第30日或之前支付。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LVS支付專利費111,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00,000,000美元)。

(vi)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本集團參加LVS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誠如附註5及附註27所披露。

(vii) 向其他LVS集團公司收取／支付的開支

年內，本集團代表其他LVS集團公司產生(反之亦然)若干開支。本集團向其他LVS集團公司按成本收取／償付該等開支。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關連方交易(續)

(b) 本集團與關連公司之間的年末結餘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	—	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有45天的信貸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附註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LVS		23
同系附屬公司		1
	21	
		2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有90天的信貸期(二零二三年：45天)。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a) 本公司的購股權

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及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統稱「權益獎勵計劃」)旨在給予本公司競爭優勢，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僱員、董事及顧問，並為本公司提供權益獎勵計劃，提供與增加股東價值直接相關的獎勵。在權益獎勵計劃所界定的若干規範之規限下，本公司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的僱員、董事或高級人員均有資格獲授權益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

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為期十年，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屆滿。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獲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生效，條款與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大致上相同。為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7章(適用於股本證券—股份計劃)的最新規定，本公司採納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該計劃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獲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生效。先前根據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及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或尚未歸屬(視乎情況而定)的所有現有獎勵將仍有效，並(如適用)可根據彼等的授出條款予以行使。本公司不得根據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及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授出進一步獎勵。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續)

(a) 本公司的購股權(續)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7章，根據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股份獎勵(將據此發行新股份)的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受計劃授權限額所規限，於授出日期前(包括該日)任何12個月期間向合資格人士授出的其他股份獎勵總額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項下計劃授權限額為809,337,956股股份。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可根據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授出購股權、股份增值權、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表現酬金獎勵或任何綜合上述各項的獎勵。

權益獎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均按不低於以下的最高者的行使價授出：(i)在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0.01美元)。發行在外的購股權一般於四年內歸屬，合約年期為十年。所有購股權授出(一般分批歸屬)的酬金成本於獎勵各自所需服務期間以加快分批歸屬歸因法確認。

本公司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估計購股權的公允值。預期波幅乃根據相等於購股權預計年期的期間內本公司的歷史波幅為基準。購股權預計年期乃以購股權的合約年期以及過往行使及沒收情況為基準。相等於購股權預計年期期間的無風險利率乃根據於授出時有效的香港政府債券利率為基準。預期股息率乃根據預期於授出時支付的年度股息估計計算。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購回或以現金結算購股權。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續)

(a) 本公司的購股權(續)

有關權益獎勵計劃的購股權活動概要呈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44,325	4.84	48,401	4.84
行使	—	—	(191)	3.46
沒收	(4,982)	6.80	(3,885)	4.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39,343	4.59	44,325	4.8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36,043	4.80	41,025	5.05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授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已行使購股權的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3.74美元。

上文於所示日期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範圍及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如下：

行使價範圍 美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餘下合約年期 (年)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餘下合約年期 (年)
2.01至3.00	3,300	7.62	3,300	8.62
3.01至4.00	7,289	0.99	7,428	1.99
4.01至5.00	8,073	2.66	8,343	3.67
5.01至6.00	19,958	3.75	20,965	4.72
6.01至7.00	723	3.38	1,758	2.13
7.01至8.00	—	—	1,288	0.27
8.01至9.00	—	—	1,243	0.21
	39,343	3.33	44,325	4.00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續)

(b) 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權益獎勵計劃，本公司向合資格僱員授出現金結算受限制股份單位(據此並無新股份將予發行)。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三年或其他受核準的期間內歸屬。承授人有權收取未來現金款項，金額相當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值及歸屬時任何累計股息。

權益獎勵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概要呈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授出日公允值 美元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授出日公允值 美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歸屬	17,891	2.98	21,402	2.80
授出	14,788	2.66	6,792	3.44
歸屬	(10,677)	3.00	(9,560)	2.92
沒收	(679)	2.64	(743)	2.7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歸屬	21,323	2.76	17,891	2.98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日公允值為普通股於各授出日的股份價格。該等獎勵的公允值會於各報告期重新計量，直至歸屬日期為止。於結算後，除本公司就每股股份支付的任何累計現金及股息等價物外，本集團將向承授人以現金支付按股份於歸屬日期的收市價或下列較高者計算的金額：(i)股份於歸屬日期的收市價；及(ii)股份於緊接歸屬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倘歸屬日期處於禁制期內或並非交易日，則緊接計劃歸屬日期的首個並非禁制日之交易日將被視為歸屬日期。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全部分批歸屬)的酬金成本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應所需服務期限按加快分批歸屬歸因法獲確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該等以現金結算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應計負債為28,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2,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負債重新計量的收益為5,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000,000美元)。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續)

(c) LVS的購股權

本集團參加LVS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其授出購買LVS普通股的購股權(「LVS股權計劃」)。LVS的酬金委員會可授出無附加條件購股權、獎勵(附加條件)購股權、股份增值權、受限制股份獎勵、受限制股份單位、紅股獎勵、表現酬金獎勵或任何綜合上述各項的獎勵。購股權獎勵於授出日按相等於LVS股份公允市值(定義見LVS股權計劃)的行使價授出。發行在外的購股權一般於三至五年內歸屬，合約年期為十年。所有購股權授出(全部均分批歸屬)的酬金成本於獎勵各自所需服務期間以加快分批歸屬歸因法確認。LVS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估計購股權的公允值。預期波幅乃根據相等於購股權預計年期的期間內LVS的歷史波幅為基準。購股權預計年期乃以購股權的合約年期以及過往行使及沒收情況為基準。相等於購股權預計年期期間的無風險利率乃根據於授出時生效的美國財政部收益率曲線為基準。預期股息率乃根據預期於授出時支付的年度股息估計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授出、獲行使或屆滿。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507,525份未獲行使加權平均行使價為45.81美元的購股權及132,525份加權平均行使價為65.53美元的購股權可予行使(二零二三年：相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00,000美元與LVS購股權有關的開支分配至本集團(二零二三年：1,000,000美元)。

(d) LVS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日公允值為LVS普通股於相應授出日的股價。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指歸屬後將給予僱員的LVS普通股數目。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為三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29,761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出，27,912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歸屬及並無受限制股份單位被沒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7,124份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按加權平均授出日公允值50.69美元獲授出。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5,915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出，18,79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歸屬及並無受限制股份單位被沒收。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275份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按加權平均授出日公允值50.78美元獲授出。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000,000美元與LVS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開支分配至本集團(二零二三年：1,000,000美元)。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須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制定整體財務風險管理計劃，主要由中央庫務部推行，並獲董事會批准，計劃是針對不可預測之金融市場，並力求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主要面臨的市場風險為與浮動利率借貸相關的利率風險及與本集團經營及借貸相關的外幣匯率風險。本集團有一項針對管理與現有及預期未來借貸相關的利率風險及與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營運及借貸相關的外幣匯率風險的政策。該政策讓本集團得以使用任何利率掉期、期貨、期權、上限、遠期合約及類近工具的組合。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金融工具作買賣用途，同時亦無訂立被視作投機用途之衍生交易。

(i)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因市場利率及市場價格(如利率及外幣匯率)出現不利變動產生的損失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風險主要為與其浮動利率借貸有關的利率風險。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浮動利率借貸，故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與其浮動利率借貸有關的利率風險(二零二三年：相同)。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包括外幣掉期合約的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外幣匯率風險。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3。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美元	澳門元	人民幣	其他	總計
	以百萬美元計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63	10	16	—	—	189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25	—	—	—	1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9	1,190	56	4	1	1,970
按金	1	—	—	—	—	1
金融資產總額	883	1,325	72	4	1	2,285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46	162	848	4	3	1,463
借貸 ⁽ⁱ⁾	6	8,036	147	—	—	8,189
	452	8,198	995	4	3	9,652
公允值：						
衍生金融工具	—	56	—	—	—	56
金融負債總額	452	8,254	995	4	3	9,708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港元	美元	澳門元	人民幣	其他	總計
	以百萬美元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207	1	22	—	—	2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124	—	—	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9	164	135	13	10	1,361
按金	1	—	—	—	—	1
金融資產總額	1,247	165	281	13	10	1,716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26	204	698	3	2	1,333
借貸 ⁽¹⁾	6	8,212	151	—	—	8,369
	432	8,416	849	3	2	9,702
公允值：						
衍生金融工具	—	3	—	—	—	3
金融負債總額	432	8,419	849	3	2	9,705

(1) 不包括扣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融資成本30,00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41,000,000美元)。

本集團需承受因未來商業交易及確認以澳門元(本集團旗下主要經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的外幣交易主要以美元計值。對使用澳門元作為功能貨幣的公司而言，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澳門元兌美元的匯率貶值1%，其可導致外幣交易虧損約18,000,000美元，經扣除外幣掉期協議的影響(二零二三年：71,000,000美元)，主要因換算由SCL持有以美元計值的債務(二零二三年：相同)。澳門元與港元掛鉤及港元與美元掛鉤(在窄幅內)，因此本集團預期該等貨幣價值的波動不會對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

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可能會為本集團帶來信貸集中的風險。

本集團將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存放在多間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及貿易應收賬款來自其客戶。管理層會持續監察信貸風險，並相信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就任何個人或機構，承受任何其他重大風險及計提撥備。有關與貿易應收賬款相關的信貸風險詳情，請參閱附註16。

(iii)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履行與以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付的金融負債有關的責任遇上困難而產生的財務風險。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包含類似無抵押融資常見的履行性及限制性契諾，包括(但不限於)由主要物業的留置權擔保債務限制、售後租回交易、股息限制及對LVS定期貸款的還款限制，除非於該等付款後，本公司的現金結餘不少於250,000,000美元。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亦要求本公司於整段融資期間維持負債總額對經調整EBITDA最高的比率為4.00倍及於整段融資期間維持經調整EBITDA對利息開支淨額(包括資本化利息)最低的比率為2.50倍。倘本集團未能繼續遵守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的財務契諾，則本集團將違反該信貸融資。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二五年優先票據項下未償付本金1,630,000,000美元及二零二六年優先票據項下未償付本金800,000,000美元將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到期(載於下列流動資金風險表)。鑒於本集團在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項下擁有合計可供動用的借貸限額32,450,000,000港元(約4,180,000,000美元)連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受限制現金1,970,000,000美元，因此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資金償還到期的借款及利息。

本集團按合約未經折算現金流量計算的金融負債如下：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至五年	第五年後	總計
	以百萬美元計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優先票據本金	1,625	800	3,250	1,300	6,975
優先票據利息	301	203	410	54	968
LVS定期貸款 ⁽ⁱ⁾	—	—	1,061	—	1,061
LVS定期貸款利息 ⁽ⁱ⁾	53	53	106	—	212
租賃負債	17	8	18	259	302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ⁱⁱ⁾	853	89	44	12	998
博彩牌照負債					
批給年度溢價金 ⁽ⁱⁱⁱ⁾	40	40	120	120	320
移交筆錄費用	13	42	128	127	31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優先票據本金	—	1,800	3,400	1,950	7,150
優先票據利息	329	328	585	122	1,364
LVS定期貸款 ⁽ⁱ⁾	—	—	1,061	—	1,061
LVS定期貸款利息 ⁽ⁱ⁾	53	53	134	—	240
其他借貸	1	—	—	—	1
租賃負債	17	14	20	262	313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ⁱⁱ⁾	777	31	33	11	852
博彩牌照負債					
批給年度溢價金 ⁽ⁱⁱⁱ⁾	40	40	119	159	358
移交筆錄費用	13	13	126	168	320

(i) 本公司自二零二三年七月起選擇以現金支付利息，因此自二零二三年七月起並無將利息資本化，而利率由6.0%下跌至5.0%。

(ii) 不包括與批給年度溢價金及移交筆錄費用相關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iii) 根據批給條款，VML須繳納包括固定部分及可變動部分的年度溢價金，其根據經營的博彩桌及博彩機的數目及類型而定。金額基於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的博彩桌及博彩機數量(即澳門政府現時允許的博彩桌及博彩機的最大數目)及博彩桌類型的組合計算。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是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使其能夠透過按風險水平為產品和服務進行合適的定價，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也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項(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流動及非流動付息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股東應佔權益(包括附註19及20分別所披露的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架構，按現有風險及各種情況的評估結果將其債項淨額與資本比率(資本負債比率)維持在恰當的水平。此比率是按債項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項淨額計算為付息借貸(扣除遞延融資成本)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總額計算為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權益加上債項淨額。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付息借貸(扣除遞延融資成本)	8,006	8,17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0)	(1,361)
債項淨額	6,036	6,809
權益／(虧損)總額	1,031	(4)
資本總額	7,067	6,805
資本負債比率	85.4%	100.1%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公司資產負債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百萬美元計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310	1,285
應收附屬公司票據	7,776	7,980
其他資產	50	25
非流動資產總額	9,136	9,290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9	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1	232
流動資產總額	620	282
資產總額	9,756	9,572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81	81
儲備	1,434	1,129
	29(a)	
權益總額	1,515	1,21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負債	63	—
借貸	6,382	8,170
非流動負債總額	6,445	8,17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負債	172	192
借貸	1,624	—
流動負債總額	1,796	192
負債總額	8,241	8,362
權益及負債總額	9,756	9,572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1,176)	9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960	9,380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a) 儲備變動

	資本儲備	股份溢價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補償儲備	匯兌儲備	對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以百萬美元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06	1,515	55	(19)	(6)	(332)	1,319
年度虧損	—	—	—	—	—	(189)	(189)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價值調整	—	—	—	—	(3)	—	(3)
年度其他全面收支(經扣除稅項後)	—	—	—	(1)	—	—	(1)
全面開支總額	—	—	—	(1)	(3)	(189)	(193)
行使購股權	—	1	—	—	—	—	1
沒收購股權	—	—	(5)	—	—	5	—
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	—	2	—	—	—	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6	1,516	52	(20)	(9)	(516)	1,129
年度利潤 ⁽ⁱ⁾	—	—	—	—	—	327	327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價值調整	—	—	—	—	(23)	—	(23)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23)	327	304
沒收購股權	—	—	(14)	—	—	14	—
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	—	1	—	—	—	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6	1,516	39	(20)	(32)	(175)	1,434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自VVDIL及VCHL收取股息收入總額335,000,000美元。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 營運地點及 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	主要活動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持有 實際權益
直接持有：				
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Limited	開曼群島，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投資控股	100美元	100%
Venetian Concession Holding Limited	開曼群島，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	投資控股	100美元	100%
間接持有：				
金光渡輪有限公司	澳門／澳門及香港，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	高速渡輪運輸服務	10,000,000澳門元	100%
路氹金光大道2號地段 公寓式酒店(澳門) 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酒店公寓	6,498,900澳門元 722,100澳門元 (優先股)	100%
Cotai Services (HK) Limited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	業務支援服務、 市場推廣及 經營渡輪業務	749,025,708.72港元	100%
CotaiJet 1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CotaiJet 2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CotaiJet 3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CotaiJet 4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CotaiJet 5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CotaiJet 6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CotaiJet 7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 營運地點及 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	主要活動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持有 實際權益
CotaiJet 10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CotaiJet 11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CotaiJet 12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CotaiJet 14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渡輪租賃	1港元	100%
Cotaiwaterjet Sea Bridge 1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浮躉租賃	1港元	100%
Cotaiwaterjet Sea Bridge 2 (HK) Limited	香港/澳門，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浮躉租賃	1港元	100%
Sands Cotai West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澳門，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酒店特許經營協議 持有人	1美元	100%
金沙威尼斯保安有限公司	澳門，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保安服務	1,000,000澳門元	100%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 營運地點及 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	主要活動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持有 實際權益
威尼斯人路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澳門，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二日	人力資源管理	500,000澳門元	100%
威尼斯人路氹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酒店、餐廳、 購物中心及 會展中心	200,000,000澳門元	100%
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i))	澳門，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博彩及其他相關 活動	5,000,000,000 澳門元	100%
東方威尼斯人有限公司	澳門， 二零零六年二月二日	酒店、餐廳、 購物中心及 會展中心	100,000澳門元	100%
威尼斯人零售有限公司	澳門， 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	購物中心管理	1,500,000澳門元	100%
威尼斯人旅遊有限公司	澳門，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	旅遊及旅遊代理 服務	2,400,000澳門元	100%
威尼斯人運輸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二零一九年一月七日	運輸服務及 其他相關業務	25,000澳門元	100%
珠海路坦信息服務外包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外包服務， 包括資訊科技、 會計、酒店管理 及市場推廣	800,000美元	100%
珠海橫琴路坦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外包服務， 包括資訊科技、 會計、酒店管理 及市場推廣	2,000,000美元	100%

(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VML的註冊資本由200,000,000澳門元增加至5,000,000,000澳門元，以符合博彩法的規定。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VML的已發行股本中15%由VML的常務董事孫敏其(Dave)先生持有，相當於VML 15%投票權及最低經濟權利。因此，SCL透過VVDIL及VCHL間接持有餘下85%的已發行股本，相當於VML 85%投票權及100%經濟權利。

(ii) 該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4.4 財務摘要

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以百萬美元計				
淨收益	1,687	2,874	1,605	6,534	7,080
經營(虧損)/利潤	(1,239)	(537)	(1,163)	1,225	1,366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507)	(1,045)	(1,588)	741	1,010
所得稅(開支)/利益	(16)	(3)	6	(49)	3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 (虧損)/利潤	(1,523)	(1,048)	(1,582)	692	1,045

綜合資產負債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以百萬美元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9,466	9,202	8,695	8,575	8,884
流動資產	1,082	892	1,867	1,683	2,285
資產總額	10,548	10,094	10,562	10,258	11,169
權益及負債					
權益/(虧損)	1,929	888	(700)	(4)	1,031
非流動負債	7,205	8,112	8,391	8,890	7,145
流動負債	1,414	1,094	2,871	1,372	2,993
負債總額	8,619	9,206	11,262	10,262	10,138
權益/(虧損)及負債總額	10,548	10,094	10,562	10,258	11,169

5. 公司資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董事

執行董事

王英偉博士
(行政副主席)
鄭君諾先生
(行政總裁兼總裁)

非執行董事

羅伯特·戈德斯坦 (Robert Glen Goldstein)先生
(董事會主席)
Charles Daniel Forman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女士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
Steven Zygmunt Strasser先生
鍾嘉年先生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 (主席)
張昀女士
Steven Zygmunt Strasser先生
鍾嘉年先生

薪酬委員會

Steven Zygmunt Strasser先生 (主席)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
王英偉博士

提名委員會

羅伯特·戈德斯坦 (Robert Glen Goldstein)先生 (主席)
張昀女士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

資本開支委員會

鄭君諾先生 (主席)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先生
王英偉博士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張昀女士 (主席)
鍾嘉年先生
王英偉博士

公司秘書

韋狄龍先生

授權代表

王英偉博士
韋狄龍先生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澳門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澳門氹仔
望德聖母灣大馬路
澳門威尼斯人酒店
行政辦公室2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16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
澳門
蘇亞利斯博士大馬路
中國銀行大廈

公司網站

www.sandschina.com

股份代號

1928

6. 聯絡我們

電子通訊

本二零二四年年報的英文及中文版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及聯交所網站。

股東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交書面要求收取本二零二四年年報之印刷本（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電郵至sandschina.ecom@computershare.com.hk），並註明姓名、地址、收取本二零二四年年報之印刷本的要求以及所選印刷本的語言（(i)英文版、(ii)中文版或(iii)英文及中文版）。

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本年報第3.8節所載日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構成致股東通函的一部分，連同委任代表表格可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及聯交所網站下載。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查詢：www.computershare.com/hk/en/online_feedback

聯絡我們

地址：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6室

電話：+853 8118 2888

傳真：+853 2888 3381

電郵：scl-enquiries@sands.com.mo

7. 詞彙

「二零零九年權益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獲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採納的本公司權益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經修訂)，並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屆滿
「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	指	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一日經修訂)與名列協議中的安排人及放款人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作為放款人代理)訂立的融資協議，據此，放款人向本公司提供2,000,000,000美元的循環無抵押信貸融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行使選擇權，將放款人的承擔總額(定義見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增加3,830,000,000港元(約490,000,000美元)。二零一八年SCL信貸融資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終止
「二零一九年權益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獲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採納的本公司權益獎勵計劃，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生效
「二零二一年共享服務協議」	指	LVS與本公司就規管所提供若干共享服務的關係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訂立的共享服務協議(經不時修訂及重續)，並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二零二四年權益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獲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採納的本公司權益獎勵計劃，並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生效
「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	指	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與名列協議中的安排人及放款人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作為放款人代理)訂立的融資協議，據此，放款人向本公司提供19,500,000,000港元(約2,510,000,000美元)的無抵押循環信貸融資及12,950,000,000港元(約1,670,000,000美元)的無抵押定期貸款融資
「二零二四年SCL循環融資」	指	根據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向本公司提供19,500,000,000港元(約2,510,000,000美元)的無抵押循環信貸融資
「二零二四年SCL定期貸款融資」	指	根據二零二四年SCL信貸融資向本公司提供12,950,000,000港元(約1,670,000,000美元)的無抵押定期貸款融資
「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	指	LVS與本公司就規管所提供若干共享服務的關係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訂立的共享服務協議，並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二零二五年共享服務協議」	指	LVS與本公司就重續二零二四年共享服務協議條款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訂立的重續協議

7. 詞彙

「經調整物業EBITDA」	指	經調整物業EBITDA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未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企業開支、開業前開支、折舊及攤銷、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處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融資成本、修改或提前償還債項的收益或虧損、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或虧損及所得稅利益或開支前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或虧損。管理層使用經調整物業EBITDA比較其與其競爭對手的經營業務的經營盈利能力，以及作為釐定若干獎勵補償的基準。綜合度假村公司歷年來將經調整物業EBITDA當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補充績效計量報告。為求以較獨立的形式綜覽其物業業務，綜合度假村公司(包括本集團)歷年來於其經調整物業EBITDA計算中，剔除例如開業前開支及企業開支等與管理特定物業無關的若干開支。經調整物業EBITDA不應被詮釋為替代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利潤或經營利潤(作為營運績效的指標)或替代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作為流動資金的計量)的指標。本集團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股息派付、利息付款、償還債項本金及所得稅，而該等項目並未於經調整物業EBITDA中反映。並非所有公司均以相同方式計算經調整物業EBITDA。因此，本集團所呈列的經調整物業EBITDA未必適合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其他類似名稱的計量作直接比較。此外，報告所呈列的經調整物業EBITDA，可能有別於LVS向美國證交會存檔的澳門分部業務中所呈列的經調整物業EBITDA。有關經調整物業EBITDA與其最直接可比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量對賬，請參閱「附註4—分部資料」
「日均房費」	指	指定期間內每間已入住客房的平均每日價值，計算方法是客房收益除以賣出客房數目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兌換籌碼處」	指	娛樂場內的安全房間，讓客戶將現金兌換成所需籌碼，以參與博彩活動，或將籌碼兌換成現金
「資本開支委員會」	指	本公司金沙中國資本開支委員會
「娛樂場」	指	提供娛樂場博彩活動的博彩場地，包括貴賓區域或中場區的桌面博彩、電子博彩遊戲、角子機及其他娛樂場博彩活動
「最高行政人員」	指	一名單獨或聯同另外一人或多人獲或將獲董事會直接授權負責本公司業務的人士

7. 詞彙

「籌碼」	指	娛樂場向博彩客戶發出的透過現金或信貸金額換取的代碼，以代替現金在博彩桌下注
「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我們」、 「SCL」或「金沙中國」	指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定義包括金沙中國有限公司的所有附屬公司，惟倘文義另有所指。於博彩業務、轉批給或批給相關的文義中，「我們」特指VML
「公司守則」	指	本公司就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的自有證券交易守則
「批給」或「批給合同」	指	澳門政府與VML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有關於澳門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的批給合同，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
「承批公司」	指	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的批給持有人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
「路氹」	指	位於澳門路環與氹仔兩小島之間填海地皮的名稱
「路氹金光大道」	指	由本公司發展位於路氹的大型綜合度假村項目，靈感來自美國內華達州的拉斯維加斯的拉斯維加斯金光大道。LVSG已於香港及澳門註冊路氹金光大道商標
「COVID-19全球大流行」	指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初，確定由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所引致的呼吸系統疾病爆發。病毒於世界各地迅速蔓延，使世界衛生組織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宣佈爆發全球大流行
「CSL2」	指	路氹金光大道2號地段公寓式酒店(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於澳門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土地承批公司，現不包括已歸屬予澳門政府而VML擁有經營權的博彩資產
「歸屬契據」	指	VML、VCL、VOL及CSL2各自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簽立的公證書，據此，VML、VCL、VOL及CSL2各自同意根據博彩法第40條及轉批給合同規定，於經轉批給延長合同修改的轉批給合同期限屆滿後，無償及無負擔地將博彩資產歸屬予澳門

7. 詞彙

「德勤」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博監局」	指	澳門經濟財政司轄下的博彩監察協調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
「EBITDA」	指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指	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匯率」	指	除另行說明以外，於本年報內，以美元、澳門元及港元計值的金額均以下述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率換算，僅供參考： 1.00美元：7.7664港元 1.00美元：7.9994澳門元 1.00港元：1.03澳門元
「FCPA」	指	一九七七年的美國《海外反腐敗法》(經修訂)
「澳門四季酒店」	指	澳門四季酒店，由Four Seasons Hotels Limited聯屬公司FS Macau Lda.管理及經營
「銀河」	指	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六家承批公司之一
「博彩區」	指	提供娛樂場博彩活動(包括貴賓廳或中場區的博彩桌、電子博彩遊戲、角子機及其他娛樂場博彩活動)的博彩場地(包括博彩後勤區)
「博彩資產」	指	位於澳門金沙、澳門威尼斯人、澳門巴黎人、澳門百利宮及澳門倫敦人總面積約136,000平方米之娛樂場、博彩區及博彩後勤區以及位處其中的博彩設備
「博彩法」	指	經第7/2022號法律修訂的第16/2001號法律《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
「博彩中介」	指	獲澳門政府發牌及向澳門政府註冊的人士或公司，通過若干服務安排，包括提供信貸(受第5/2004號法律監管)、運輸、住宿、餐飲及娛樂，向客戶推廣幸運博彩，其活動受第16/2022號法律及第55/2022號行政法規所規管

7. 詞彙

「可出租總面積」	指	可出租總面積
「可出租總租用面積」	指	可出租總租用面積
「大灣區」	指	由廣州、深圳、珠海、佛山、東莞、中山、江門、惠州及肇慶九個華南廣東省城市，以及香港及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組成的城市群(又稱珠江三角洲)
「大灣區規劃」	指	中國「十三五」規劃(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提出的政策規劃，透過大灣區(中國最富庶及人口最稠密的地方)十一個城市的經濟及社會融合，促進珠江三角洲地區發展，以於全球經濟中更好地發揮其競爭優勢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移交筆錄」	指	由澳門政府與VML簽立一份筆錄，據此，VML獲授予在批給期間使用博彩資產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度假村」	指	為客戶綜合提供酒店住宿、娛樂場或博彩區、零售購物與餐飲設施、會展獎勵旅遊場地、文娛場所及水療等的度假村
「國際商標許可協議」	指	由LVS、VML、VCL、VOL及CSL2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的國際商標許可協議，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上市」	指	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在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股份首次在本板開始進行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LVS」	指	Las Vegas Sands Corp.，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一家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在美國內華達州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7. 詞彙

「LVS集團」	指	LVS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LVS LLC」	指	Las Vegas Sands, LLC，一家在美國內華達州註冊成立的公司
「LVS Nevada」	指	LVS (Neva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一家在美國內華達州註冊成立的公司
「LVS定期貸款」	指	由LVS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的公司間定期貸款協議，貸款金額為十億美元，並須於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一日償還
「澳門」	指	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聯交所經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聯交所GEM並行經營
「中場客戶」	指	非轉碼及角子機博彩客戶
「新濠」	指	新濠博亞(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六家承批公司之一
「美高梅金殿超濠」	指	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六家承批公司之一
「會展獎勵旅遊」	指	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活動的簡稱，指人數較多的團體參加或進行特定活動或企業會議所衍生的旅遊業務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元」	指	澳門的法定貨幣澳門元
「第一地段」	指	一幅位於路氹的土地，合共佔地290,562平方米，澳門物業登記局登記編號23225，為澳門威尼斯人所在
「第二地段」	指	一幅位於路氹的土地，合共佔地53,303平方米，澳門物業登記局登記編號23223，為澳門百利宮所在
「第三地段」	指	一幅位於路氹的土地，合共佔地61,681平方米，澳門物業登記局登記編號23224，為澳門巴黎人所在
「第五及第六地段」	指	位於路氹的土地，合共佔地150,134平方米(包括佔地44,576平方米的指定熱帶花園)，澳門物業登記局登記編號23288，為澳門倫敦人所在
「高端客戶」	指	與博彩經營者直接往來的轉碼博彩客戶，一般在娛樂場或博彩區參與博彩活動而毋須通過博彩中介

7. 詞彙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刊發的上市招股章程，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轉碼博彩」	指	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不包括Paiza cash客戶)使用不可兌換籌碼的博彩
「轉碼金額」	指	娛樂場收益計量，即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不包括Paiza cash客戶)所有已下注並輸賠的不可兌換籌碼的總和
「轉碼贏額」	指	轉碼金額的百分比
「金沙」	指	一幅位於澳門的土地，合共佔地26,082平方米，澳門物業登記局登記編號23114，為澳門金沙所在
「澳門金沙」	指	包括博彩區、一座酒店大樓、多家餐廳及一座劇院的綜合度假村
「澳門金沙度假區」	指	賦予我們於路氹的綜合度假村的名稱
「美國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第二份商標轉授特許協議」	指	LVS LLC及SCL IP Holdings, LLC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訂立的商標轉授特許協議，並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優先票據」	指	由本公司發行的優先無抵押票據或(倘適用)以下的任何一項或全部：(i)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發行本金總額為5,500,000,000美元的三批優先無抵押未登記票據，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800,000,000美元4.600%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800,000,000美元5.125%優先票據及於二零二八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900,000,000美元5.400%優先票據。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推出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屆滿的交換要約，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695,850,000美元4.600%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786,475,000美元5.125%優先票據及於二零二八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892,760,000美元5.400%優先票據，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獲交換為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登記的新票據，而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向美國證交會存檔的15F表，其於一九三四年美國證券交易法(經修訂)第15(d)條項下的申報責任已予終止。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悉數贖回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800,000,000美元4.600%優先票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至六月期間購回部分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到期的1,786,475,000美元5.125%已登記優先票據，本金額為175,000,000美元，據此，該等已登記優先票據的本金額減至1,611,475,000美元；(ii)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發行本金總額為1,500,000,000美元的兩批優先無抵押未登記票據，包括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到期的800,000,000美元3.800%優先票據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到期的700,000,000美元4.375%優先票據。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推出並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屆滿的交換要約，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到期的796,938,000美元3.800%優先票據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到期的697,375,000美元4.375%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獲交換為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登記的新票據，而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向美國證交會存檔的15F表，其於一九三四年美國證券交易法(經修訂)第15(d)條項下的申報責任已予終止；及(iii)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發行本金總額為1,950,000,000美元的三批優先無抵押未登記票據，包括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八日到期的700,000,000美元2.300%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九年三月八日到期的650,000,000美元2.850%優先票據及於二零三一年八月八日到期的600,000,000美元3.250%優先票據。根據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七日推出並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屆滿的交換要約，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八日到期的699,073,000美元2.300%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九年三月八日到期的649,621,000美元2.850%優先票據及於二零三一年八月八日到期的598,594,000美元3.250%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獲交換為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登記的新票據

7. 詞彙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澳娛綜合」	指	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六家承批公司之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轉批給」或 「轉批給合同」	指	銀河、澳門政府及VML之間訂立有關於澳門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或其他方式的博彩的三方轉批給合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生效，並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轉批給延長合同」	指	VML與銀河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簽立的轉批給合同之修改合同，以將轉批給合同的期限由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轉承批公司」	指	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或其他方式的博彩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的轉批給持有人
「桌面博彩」	指	一般的娛樂場博彩活動，包括百家樂、21點等紙牌遊戲及「大細」(又稱「骰寶」)、蟹骰及輪盤等
「澳門倫敦人」	指	包括四座酒店大樓的綜合度假村，包括澳門倫敦人酒店、倫敦人御園、倫敦人名匯、康萊德及瑞吉品牌的酒店客房及套房。澳門倫敦人亦包括博彩區、倫敦人購物中心、文娛、餐飲及會展獎勵旅遊設施
「澳門巴黎人」	指	包括博彩區、酒店、巴黎人購物中心及其他綜合度假村設施的綜合度假村
「澳門百利宮」	指	包括(i)澳門四季酒店；(ii)VML經營的百利宮娛樂場博彩區；(iii)各由本公司經營的御匾豪園、四季名店、餐廳及水療設施；及(iv)四季名薈
「澳門威尼斯人」	指	包括娛樂場及博彩區、酒店、會展獎勵旅遊場地、威尼斯人購物中心、餐廳及食品商舖、設有14,000個座位的綜藝館及其他文娛場地的綜合度假村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包括其國土、屬土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範圍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7. 詞彙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	指	美國公認的會計原則
「VCHL」	指	Venetian Concession Holding Limited，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一家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VCL」	指	威尼斯人路氹股份有限公司(亦稱為Venetian Cotai Limited)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於澳門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土地承批公司，現不包括已歸屬予澳門政府而VML擁有經營權的博彩資產
「Venetian Casino」	指	Venetian Casino Resort, LLC，一家在美國內華達州註冊成立的公司
「貴賓客戶」	指	轉碼博彩客戶，多數只在專用貴賓廳或指定的娛樂場或博彩區進行博彩
「貴賓廳」	指	娛樂場或博彩區內專供貴賓客戶及高端客戶進行博彩活動的廳房或指定區域
「入場人次」	指	就本公司的物業的入場人次而言，一座物業在指定期間內錄得的進入次數。本公司在各物業入口安裝數碼攝錄機，根據攝錄機所得資料估算本公司各物業入場人次。該等數碼攝錄機利用視像訊號圖像處理器探測技術，同日多次進入本公司各物業的訪客也計算在內
「VML」	指	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亦稱為Venetian Macau Limited)，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於澳門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土地承批公司，現不包括已歸屬予澳門政府而VML擁有經營權的博彩資產，三家轉承批公司之一及轉批給持有人(直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及六家承批公司之一及批給持有人(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
「VOL」	指	東方威尼斯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日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及土地承批公司，現不包括已歸屬予澳門政府而VML擁有經營權的博彩資產
「VVDIL」	指	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Limited，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VVDI (II)」	指	Venetian Venture Development Intermediate II，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一家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LVS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永利渡假村澳門」	指	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六家承批公司之一



Sands China Ltd.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8

www.sandschina.com

